



READERS

读者®

■ 水手舅舅 ■ 《北京折叠》中的社会隐喻 ■ 为什么你会觉得名画丑



ISSN 1005-1805



扫描二维码 关注报(读者)

2016·22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627期 十一月下



休闲 肯尼亚纳库鲁国家公园 2013年7月25日



丹顶鹤“团队” 日本北海道 2016年2月29日



生死一跃 美国阿拉斯加 2014年7月8日

多样的生物种群带给了这个星球多姿多彩的故事，而这些精彩的故事也打动着每一个观看者的内心。或许有人觉得这些动物的照片只是一种猎奇，但摄影师拟人化的表现方式使画面与观者之间产生了某种互动，不仅仅是观看，更产生了一种共鸣。动物摄影成功的要诀绝不只是一个精彩瞬间的抓取，而是要寻找与人类的共性，如母爱、竞争、家庭、沉思等拟人化的要素加以呈现，这种方式可以让观者获得更多的想象空间，思考人与动物的关系。摄影师将观者带入一个有血有肉的动物世界，然而其中却包含着人类的情感，这不仅是创作手法，更是一种由内而外的联系。

（摘自《中国摄影报》2016年第62期）



谁怕谁 日本北海道 2016年3月3日



手 日本地狱谷温泉 2016年2月2日

中邮阅读 183read.com

www.183read.com



随身乐享!



不近人情的仁慈

◎郑培凯

欧阳修撰有一篇《纵囚论》，收在《古文观止》中，批评唐太宗放死囚回家一事是沽名钓誉，绝对不值得当政者效法。

唐太宗纵囚一事，见《资治通鉴》卷一九四。贞观六年（公元632年）十二月，唐太宗因怜悯死刑犯，放他们回家探亲，约定第二年秋天回京领死。到了第二年九月，放出去的死囚三百九十人，在没人监督的情况下，一个不少都回来了，没有人逃亡。唐太宗将他们全部赦免，一时传为美谈。白居易还曾作诗咏之，说“死囚四百来归狱”，好像“贞观之治”真是仁德广被，连死刑犯都受了感召，信守规约，欣然赴死。

欧阳修大不以为然，认为这样的做法不近人情，而且别有用心，是唐太宗为制造仁德感化的美誉，刻意安排出来的花样。唐太宗料定了死囚会归来求赦，死囚则料定了唐太宗会赦免，如此，死囚捡得一条命，唐太宗捞取仁慈君主之名。欧阳修对此极为不满，指斥此为“上下交相贼以成此名也”，也就是皇帝与死囚沆瀣一气，相互算计利用，唐太宗以此博取仁政之名。

欧阳修还说，唐太宗偶一为之的举措，为自己博得美誉，却不应该成为“天下之常法”。能够成为常法、行之后世的，“必本于人情，不立异以为高，不逆情以干誉”。

金圣叹赞扬此文，说“有刀斧气，横斫竖斫，略无少恕”。《古文观止》的编者也这么说，并指出：“太宗纵囚，囚自来归，俱为反常之事。先以不近人情断定，末以不可为常法结之，自是千古正论。”

（珠 珠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迷死人的故事》一书）



《游骑图》唐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主管/主办·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人 王永生

编委会执行主任 陈泽奎

编辑出版 读者杂志社

社长 总编辑 富康年

常务副社长 副总编辑 宁 恢

副社长 侯润章 袁勤怀 任 伟
副总编辑**·编辑部·**

主任 张 涛

副主任 陈天竺

责任编辑 贾 真

编辑 李 霞 马逸尘 高翔飞

王廷鹏 南衡山

美术编辑 刘全铺

制版 祁国宏

·发行印制部·

(0931) 8773310(传真)

副总监 刘志伟 8773036

区域发行经理

王 焱 8773039 姚宏霞 8773054

雷 洋 8773094 夏玉柱 8773092

顾慧雄 8845947

·广告部·

(0931) 8773029(传真)

总 监 杜孟瑛 8773309

广告经理 韩学斌 8773073

尹 莲 8773042

·品牌发展和综合部·

主 任 王 玮 (0931)8722496

行政助理 王 丹 8773070

品牌助理 樊又菲 8176293

稿 酬 叶丽琼 8773352

邮 购 白熠峰 8773350

陈志明 8773241

·新媒体部·

北京读者天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李 进 (010)64701208

经理(兰州) 周 丹 (0931)8773170

目 录 2016年第22期**文苑**

【卷首语】 1 / 不近人情的仁慈 郑培凯

【文苑】 4 / 水手舅舅 玛丽·安·兰姆

7 / 星星和蒲公英 金子美铃

10 / 最好的证明 林海音

40 / 我母亲的学生 黄蓓佳

【原创精品】 8 / “寄不够”的信 郭震海

人物

【人物】 14 / 回忆陈寅恪先生 季羨林

【名人轶事】 37 / 此公字很值钱 唐吟方

37 / 学林新语 周维强

37 / 自奔前程 且 庵

37 / 漱石先生的故事 芥川龙之介

37 / 科举之后 侯美玲

社会

【杂谈随感】 24 / 怎样才算发达国家 金旻旻

44 / 阔人礼赞 聂绀弩

48 / 吃相 南在南方

49 / 肠不可冷，腹不可热 段易良

62 / 你为什么该摆脱“权威偏误” 罗尔夫·多贝里

【话 题】 34 / 《北京折叠》中的社会隐喻 缓缓君

【社会之窗】 56 / 工业文明是环保的敌人吗 大象公会

人生

【人世间】 20 / 母爱 王文献

【人生之旅】 30 / 慢慢告别 邓安庆

【婚姻家庭】 46 / 张大千的牛肉面和红颜知己 李 舒

【青年一代】 29 / 只要开始就不算晚 林特特

【两代之间】 18 / 无处不在 李 黎

50 / 妈妈的礼物 顾 颖

【大 家】 26 / 两种孩子的人生 闫 红

生活

【生活之友】 60 / 你必须知道的网络生存法则 曾焱冰

【乐 活】 19 / 不挑火候的大白菜 吴从周

首届
国家期刊奖第二届
国家期刊奖第三届
国家期刊奖

双高期刊

(总第627期) 十一月(下)**生活**

- 【心理人生】 23 / 不要无意义地羞辱他人 骆以军
53 / 礼物也会凉 华明玥
63 / 想不开怎么办 唐双宁
66 / 没有人可以说谎 乌特·艾尔哈特等

- 【品位】 64 / 服饰的活性和通达 葛水平

文明

- 【在海外】 28 / 匠人之心 喵吃鱼

- 【史海拾贝】 12 / 木然的乡愁 刘荒田

- 【文化茶座】 68 / 为什么你会觉得名画丑 多粒

悦读

- 【幽默小品】 45 / 必死无疑 张维

- 【言论】 17 / 言论

- 【漫画与幽默】 38 / 漫画与幽默

- 【影像】 32 / 永不消逝的爱 劳伦·弗莱施曼
54 / 瞬间错觉造就的法式幽默 和内·马尔泰特

点滴

- 【意林】 59 / 坠瓶 陈四益
59 / 束缚 安东尼·德·梅勒
59 / 不讲 肯迁
59 / 佛光 刘墉
59 / 勇气 刘黎平

- 【点滴】 9 / 秤人 汪涵
13 / 下满的围棋 林清玄
16 / 太了了 英豪子
19 / 优雅 梅·萨藤
25 / 听力等级 侯文咏
53 / 自然领袖 王鼎钧
61 / 意料之外 Jeff Whitmore
63 / 冷水 倪匡

- 【智趣】 67 / 神殿逃亡谜题

互动

- 【互动】 72 / “《读者》光明行动”(42)

艺术

- 【封面】 光之舞(摄影作品)

((·联系我们·))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352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duzhe.cn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

《读者》信箱 730030

社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读者网 www.duzhe.com《读者》微信 [duzheweiXin](https://weixin.qq.com/r/duzheweiXin)

《读者》微博 @读者

· 更便捷实惠的阅读 ·

《读者》Web版 通过读者网订购

《读者》iPad版 苹果应用商店搜索读者

《读者》数字版 龙源期刊网、亚马逊、掌阅书城等平台均有售, 搜索读者

《读者》手机报 发送短信dub到10659000

《读者》手机杂志 发送短信KTDZB到

10658080

或扫描二维码订阅



读者微信



读者书房



读者iOS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总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如有印装问题,请致电:(0931)8773054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昶泰律师事务所 (0931)8822550

本刊部分文章的稿酬已按相关规定交由中国文字著作权协会转付, 敬请没有收到稿酬的作者与该协会联系领取。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35号。邮编: 100037, 电话: 010-65978906, 传真: 010-65978926, E-mail: wenzhuxie@126.com。

《读者》(盲文版) 《读者》(维文版)

《读者》(藏文版) 定期出版



水手舅舅

◎〔英〕玛丽·安·兰姆
◎张玲译



地念出“伊丽莎白·威利尔斯”这个名字。我的声音被那位先生听见了，他是詹姆斯舅舅，我妈妈的兄弟，海军上尉。爸爸和妈妈结婚后不久，他就离开了英国。他在海上航行了好多年之后，现在又回到故乡，来探望妈妈。虽然妈妈死了已经有一年多了，舅舅却一直没得到她去世的消息。

舅舅看见我坐在台阶上，又听见我念妈妈的名字，就紧盯着我的脸看，他越看越觉得我像他姐姐，就料到 I 可能是他姐姐的孩子。当时我太专心了，没注意到他，照旧拼个不停。“你拼得这么好，是谁教给你的呀，小姑娘？”舅舅问。“妈妈。”我回答道。因为我当时心中总影影绰绰地认为，墓碑上的字，就是妈妈的一部分，拼字就是妈妈教给我的。“那么妈妈是谁呀？”我舅舅问。“伊丽莎白·威利尔斯。”我答道。这样一来，我舅舅就管我叫起“亲爱的小外甥女”来了，还说他要跟我一起到妈妈那儿去。他攥住了我的手，想要领我回家去。他想，他姐姐要是看见了自己的小女儿把这个多年不见的水手舅舅领回家来，准会又惊又喜！

我答应把他带到妈妈那儿去，可是在往哪边走的问题上，我们俩却发生了争执。我舅舅硬要顺着直通到我们家的路走，我却指着教堂墓地，说那才是去妈妈那儿的路。他虽然急不可待，但也不想在这一点上和刚认识的小外甥女争吵，因此他把我从台阶上抱下

我爸爸是乡村教堂的副牧师，教堂距阿姆维鲁有八公里左右。我生在紧挨着教堂墓地的牧师住宅里。我最早记得的事情就是爸爸指着—块墓碑上的字母教我认字，这块墓碑就竖在我妈妈坟墓的上首。我常常去轻轻敲爸爸书房的门，我觉得我现在还能听见他这样说：“谁呀？你要干吗呀，小乖乖？”“去看妈妈，去认好看

的字母。”每天总要有好几次，爸爸把书和讲稿放在一边，带我到这地方来，让我指着认每一个字母，然后教我拼读。就这样，我用妈妈墓碑的墓志铭作启蒙读物和拼读课本，认起字来。

有一天，我正坐在横跨教堂墓地篱墙的台阶上，有位先生从那儿路过。那时候，我正在拼我妈妈的名字，郑重其事



来，打算领着我走另一条小道。我一边甩开他的手，一边说：“你不认识路，我来带你走。”于是我飞快地穿过大片的草地和蓊丛，跳过一块块凹下去的坟。他就跟在我这种他所谓的固执任性的脚步后面，一边走一边说：“我这个小外甥女是个多有主意的小东西啊！你还没出生的时候，我就知道去你妈妈家的路啦，孩子。”最后，我在妈妈的坟前站住了，手指着墓碑说：“妈妈就在这儿。”我的语气十分得意，仿佛是表示，这回你可得信服我是最认得路的了吧。我往上看他的脸，本来是想看他认错的，可是，哎呀，我看到的那张脸是多么难过呀！我当时只有害怕的分儿了，所以随后发生的事都记不全了。只记得我拉着他的上衣叫道：“先生，先生！”想叫他活动活动。我脑子里乱糟糟的，我觉得我把这位先生带到妈妈这儿来，让他哭得这么伤心，一定有什么地方我做得不对，但是到底是什么地方不对又说不上来。这块墓地一直是个让我觉得快活的地方。在家里，爸爸常常烦我那絮絮聒聒的孩子话，把我从他身边打开发；可是在这儿，他却完全由着我的性儿。在这儿，我想说什么就可以说什么，想怎么嬉笑蹦蹦就怎么嬉笑蹦蹦。爸爸常告诉我，妈妈睡在这里多么安静，他和他的小贝萃有朝一日也要睡在这个坟里，睡在妈妈的身边。到了睡觉的时候，我的小脑袋枕在枕头上，还老是想着要和爸爸妈妈一起躺在坟里。

在我那孩子气的梦里，我老想象自己就在那儿，那是一个在地下的地方，又光滑，又柔软，一片葱绿。我从来也没琢磨出妈妈到底是个什么样子，但一想到妈妈就联想到那墓碑，联想到爸爸，还有那平展展、绿茸茸的草地和我那躺在爸爸胳膊弯儿里的小脑袋。

爸爸和舅舅见面时自然又是一番酸楚动人的光景，我长这么大还是头一回看见爸爸落泪。我记得我非常难过，坐立不安，所以跑到厨房去告诉我们的女佣苏珊，说爸爸正在哭呢。直到这时候，我才头一回懂得了，妈妈去世原来是一场大灾难。我听爸爸说了妈妈怎样久病缠绵，怎样与世长辞，他又是怎样悲痛。爸爸还说，假如没有我，他早就悲伤而死了。我怎么会成为爸爸的安慰呢？这真叫我吃惊。我只知道，他跟我玩儿，跟我说话，我都很高兴。我以为，那是因为他疼我、宠我，我可一点儿也不知道，他能快乐还有我的一份儿功劳。

第二天，我又像往常那样走到书房门口，想叫爸爸和我一起到我们心爱的墓地去，可是心里又直嘀咕，不敢敲门。舅舅在过道里碰见了，就问：“贝萃，跟我到院子里去走走，好不好？”我不去，因为那不对我的心思。我所想的，只是像从前那样高高兴兴地坐在墓碑那儿，和爸爸说话。我哭着跑到厨房里去了，他也跟着我进了厨房。苏珊说：“这孩子今儿个这样爱耍脾气，我真不知道拿她怎么办

好。”“唉，”舅舅说，“我觉得这是我那可怜的姐夫把她惯坏了。”舅舅这样数落爸爸，可真让我有点儿生气。我可没有忘记，自打这个我从前不认识的舅舅一来，不痛快的事也就跟着跑到我们家里来了。我尖着嗓子直喊，爸爸听了不知是怎么回事，走了进来。他把舅舅送到起居室里，说他要亲自来对付我这个小娇情鬼。但是舅舅一走，我就不哭了，爸爸忘了教训我，也没追问我要脾气的原由，我们很快就坐在墓碑旁边了。那天我没学什么功课，没谈漂亮的妈妈睡的绿色的坟茔，没站在墓碑上往下跳，也没开轻松的玩笑、讲好玩的故事。

舅舅不久就从苏珊那儿知道了，这里是我和爸爸经常来的地方。她告诉舅舅，她的主人要是继续这样教孩子从墓碑上认字，那她敢肯定，她的主人永远不会从悲痛中解脱出来。舅舅刚看到姐姐的坟时，也曾悲痛欲绝，所以很快地和苏珊一样担心起来。舅舅想，如果用另外一种方式安排我的学习，我们就不会再有什么借口老到墓地来了。这样一推断，这位疼爱我的舅舅就急急忙忙跑到离这儿最近的市镇上去，要给我买一些书。

我听到了舅舅和苏珊两个人商议，得知舅舅要搅乱我和爸爸的快乐，我很不以为然。我看见他拿着帽子走出去，心里暗暗巴望他又去“海外”了，苏珊告诉过我，说他就是从那儿来的。“海外”究竟在哪儿，我说不上来，不过我却



认定那是一个很远很远的地方。

我来到教堂墓地旁，坐在台阶上，一边不断地看着大路，一边说：“但愿别再见到舅舅，但愿舅舅别再从‘海外’回来。”我在这儿一直坐到舅舅从市镇上带着新买的东西回来。我看见他匆匆走来，胳膊底下夹着一个小包儿。看到他，我很不痛快，皱着眉头，尽量摆出一副使性子的样子。他打开包儿说：“贝萃，我给你带回一本好看的书。”我把头扭到一边说：“我不要什么书。”却忍不住想偷偷再看一眼。他忙着解包，一不小心把书都掉在了地上，这样一来，我就看见烫金的书皮和花花绿绿的图画。多好看哪！我心中对他的那股别扭劲全没有了，我仰起脸来亲他。往常爸爸要是对我特别好的时候，我就是这样感谢他的。

舅舅可真是给自己找了一桩麻烦事。他原先听我拼读得那么好，满以为只要把书交到我手里，就算万事大吉，而我也就可以自己念了。没想到，尽管我拼读得还算好，可这些新书里的字母比我看惯了的小得多，所以我看它们就像看外国字一样。这名地道的水手可没让这个困难吓倒。他虽然没当过老师，却专心致志、不厌其烦、不知疲倦地教我认那些印刷体字母。只要他一看出爸爸和我好像又想去墓地看妈妈，他就提议出去走走，散散心。我爸爸要是说路太远，小孩子走不了，他就把我扛在肩膀上说：“那么贝萃骑着走好

啦。”他就用这种办法，带着我走了好远好远。

在这些愉快的远足中，舅舅很少忘记让苏珊准备午饭给他带上。这样的午饭我们差不多天天吃，但是每当我们坐在一处树荫下，舅舅把藏在衣兜里的简单吃食拿出来分给我们的时候，我和爸爸总觉得那是些意想不到的新鲜玩意儿。

夏天过去了，那些令人愉快的散步，还有那些舅舅亲身经历的令人着迷的故事，使我记得那个夏天像好几年一样长。我记得舅舅给我买了一件暖暖和和的大衣，随后冬天就来了。我头一回把那件大衣穿在身上，觉得那么得意；他还叫我小红斗篷，嘱咐我要小心狼。我却大笑着说，现在没有那种东西啦。听我这么一说，他就告诉我，他在渺无人烟的地方遇上过狼，还有熊，还有老虎，还有狮子。那些地方，就像鲁滨孙待的那座荒岛一样。哎呀，那些日子过得多快活呀！

到了冬天，我们散步的时间变短了，次数也减少了，这时候读书就成了我最主要的消遣。当然我的学习也常常中断，因为我要和舅舅闹着玩。眼下，我念书已经念得很好了。由于听惯了爸爸和舅舅谈话，我早已成了一个懂事的小大人儿。因此爸爸对他说：“詹姆斯，你把我的孩子变成一个很会待人接物的小东西了。”

每逢爸爸不在身边，舅舅总要和我长谈，告诉我应该怎样使爸爸快乐，怎样想法子提

高自己——直到这时，我才真正理解了，他为什么要费那么大的心思不让爸爸到妈妈的坟上去。这座坟，我还是常常私下里偷偷地去瞧，不过现在瞧的时候，不由得对它肃然起敬了，因为舅舅常告诉我，妈妈是怎样一位贤妻良母。现在我才觉得她是一个真实的妈妈了，而以前，她似乎只是一种概念，和人世没有任何关联。舅舅还告诉我，坐在教堂里最好座位上的那些庄园的太太小姐，没有一位像我可爱的妈妈那样文雅；村子里最善良的女人，也比不上我亲爱的妈妈那么贤惠。他还说，要是妈妈还活着，我就不必非得跟他这个粗鲁的水手学那点可怜的知识，也不必非得跟苏珊学打毛线、做衣服了。妈妈要是还活着，她准会教我有身份的太太小姐做的那些精细雅致的活儿，教我文雅的举止、周到的礼貌，还会给我选合适的书，选那些最能指导我的思想而舅舅却一无所知的书。假如说我一辈子当中真正懂得一点儿什么叫作贤良，什么才是堪称妇德的品质，那全仗我那粗鲁质朴的舅舅对我的教导。他告诉我妈妈会怎样教导我的时候，就让我知道自己应该做到什么样子。所以，他离开我们后不久，当我被介绍给庄园里那些太太小姐的时候，我不再像舅舅没来之前那样，跟个乡下丫头似的羞羞答答地将头使劲低着，而是尽力照舅舅说过的，像妈妈当年那样，说话的时候清清楚楚、大大方方，态度谦恭，举止文雅。我没有手足无



措地瞅着地，而是瞧着她们，心里想的是：一位端庄优雅的女子看上去该是多么顺眼，妈妈既然比她们都优雅得多，那她看起来该多么叫人可心。我听到她们恭维爸爸，说他的孩子举止得体，说他把我教育得这样文静娴雅，那时候我心里就说：“爸爸才不在乎我礼貌不礼貌呢，他只要我听话就得了，是舅舅教给我言谈举止都要学妈妈那样的。”舅舅说自己怎样粗鲁，怎样缺乏教养，我却认为，他一点儿也不像他自己说的那样，因为他教给我的东西让我永远也忘不了，让我受益终身。

舅舅走的时候，想必是早春时节，因为庭院里的花刚好开放，在一排排刚发芽的大树下面，樱草也刚刚露头。他走上大路后，我从树丛间的空隙望着他的背影，哭得好伤心。我突然想到我头一次见到舅舅的时候坐的那个台阶，觉得我可以到那儿去坐着回想那天的情景。可是我刚坐下，就想起我当时是多么不懂事，带他到妈妈坟上，把他吓成那样；接着又想到，我当时是多么顽皮，一心只愿跑那么远去给我买书的舅舅再也不要回来。我和舅舅每一次小小的争吵都一齐涌上我的心头，如今我再也不能和他一起玩了，我的心都要碎了。

过了几天，有一天天已经黑了，但还没有点蜡烛，我和爸爸一起坐在壁炉旁边，我对他讲了我坐在台阶上怎样后悔不已，我想起舅舅刚来的时候我在那儿对他态度那么不好，

还有我怎样一想到和舅舅吵了那么多次就感到难过。爸爸微笑着攥着我的手说：“让我来给你说一说好啦，你这个小小的忏悔人。我们心疼的人一旦从我们身边离开，我们都会有一种感觉。我们和朋友在一起的时候，我们和他们愉快相处，只觉其乐，但总是有点身在福中不知福，也不大注意我们日常言谈举止的轻重深浅。我们的心情随和友善也罢，失意沮丧也罢，他们都得跟着我们转。假如我们之间发生了什么小小的口角，一旦我们心情好转，再想起这些事来，就会更加亲近；可是一旦我们倾心疼爱的人一去不复返了，这些事情就会压在我们的心头，让我们觉得那都是十分严重的过错。你妈妈和我虽然从来没有红过脸，但是她突然把我撇下以后，我在居丧悼亡的头些日子，心里就时常后悔，当初在很多事情上，我本来可以做得更好。现在你也是这样一种心情，孩子。为了让舅舅快乐，你尽到了一个孩子的所能，他也真心地爱你，这些让你那幼小的心灵感到难过的事情，你舅舅想起来会觉得快活的。他走的时候告诉我，他刚来的那会儿是怎样好不容易才慢慢得到了你的好感，他离去之后，想起这些事情来，总会感到很有趣。快把你这些没有道理的悲伤丢到一边去吧，你只要把这件事当作一个教训就够了。别忘了，对待你喜欢的人，要能有多好就有多好，也不要忘了，在他们离开后，不要觉得你对待他们已经好到不能更好

了。像你刚才所说的这种感情，是人命中注定必有的。因此，我不在了的时候，你也会这样；你死了之后，你的孩子们也要这样。不过你舅舅还是会回来的，贝萃。可是这会儿咱们得想想，从哪儿去弄个鸟笼子来，好养活会说话的鸚鵡，他下次再来的时候就会把鸚鵡带来了。好了，去告诉苏珊，拿几支蜡烛来，再问问她，咱们的点心是不是快烤好了。”

（安·华摘自文化艺术出版社《世界经典短篇小说》一书，本刊有删节，李晓林图）



星星和蒲公英

●〔日〕金子美铃

◎吴菲译

蓝蓝的天空深不见底，
就像小石头沉在大海里，
一直等到夜幕降临，
白天的星星 眼睛看不见。

看不见它却在那里，
有些东西我们看不见。
干枯散落的蒲公英，
默默躲在瓦缝里，
一直等到春天来临，
它强健的根 眼睛看不见。

看不见它却在那里，
有些东西我们看不见。✿
（若若摘自新星出版社《星星和蒲公英》一书）



“寄不够”的信

●郭震海

“寄不够”住在刘家胡同的东头，倘若要是按辈分来划分，我还应该规规矩矩地喊他“爷”。

“寄不够”真名叫方福生，街坊四邻之所以喊他为“寄不够”，是因为他总往邮局跑，寄信。

每个周五的黄昏，“寄不够”就会踏着一地金色的夕阳，弯着腰，背着手，拿着一封信，一路哼着小曲儿，穿小巷过胡同，去邮局寄信。街坊四邻见了他就问：“寄不够，又去寄信啊！”他收住小曲儿，咧开掉了两颗门牙的嘴笑笑说：“是哩，是哩。”

“寄不够”从20来岁开始寄信，一寄就是40多年。他到底将一封封信件寄给谁？无人晓得。街坊有闲者会在背后议论说，这“寄不够”在外面也没啥亲戚朋友啊，他家在刘家胡同算是“老地主”了，他这是寄信给谁呢？总之，这是个谜。

据说，“寄不够”自他爷爷的爷爷那一辈就在刘家胡同里扎下了根，过去他的父亲开着一个油坊，四邻喜欢吃他家的油，小日本打进来的时候，放了一把火把他家油坊烧了，他的父亲因为反抗，腿上挨了一刺刀，还算不赖，保住了

命。

新中国成立后，“寄不够”的父亲瘸着一条腿，油坊也在大家欢呼胜利的歌声中重新开张，不过生意不好不赖，勉强能顾住一家人的嘴。

后来，城市改造轰轰烈烈地开始了，他家的油坊再次遭殃，公家先在墙上写下一个大大的“拆”字。随后，推土机一声怒吼，一下就把油坊扇倒了，那里变成了一座商贸城。公家很仁义，为了照顾“寄不够”年迈的父亲，就让他在这商城里当了卫生监督员。

“寄不够”高中毕业时，已经成了一个敦敦实实的小后生。想不到的是他握起剪刀，学起了裁缝。他的父亲为此气得不轻，坚决反对。那段时间，父子俩没少干仗，经常能从家里吵到胡同口，一个提着扫帚追，一个慌慌张张地沿着胡同跑。儿大不由爹，父亲骂了一段时间后，看没有任何效果也只好作罢。后来，“寄不够”在商贸城里租了柜台，开起了裁缝店，接着又娶了媳妇，买了商品房，小日子过得蛮不赖。

街坊四邻有人说，“寄不够”是从他父亲反对他学裁缝时开始跑邮局寄信的，确切否？谁也无法考证，总之他寄了40多年，每周都寄，风雨无阻，一直是胡同里的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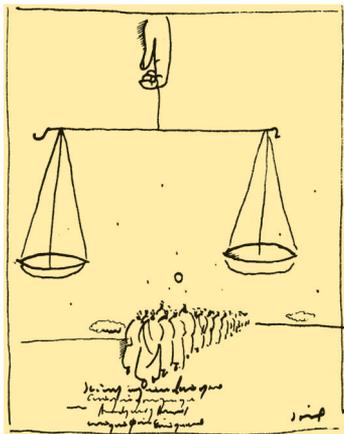
“他外面到底有啥亲戚呢？”大家时不时就会这般议论。“寄不够”的父亲活着的时候，有老人当面问：“你家孩子一直寄信，外面是有啥亲戚吗？”他





秤不好做，那是个真正的细活，我学了好多次，现在都还没有学会，它的烦琐程度只有少数几个人可以接受。但这还在其次，很多时候，做秤不是手艺的事情，是心的事情。心里想着的东西很重要，虽然做出来的是一个工具，但它从此就是一个标准，你控制了它，它再去控制一个无边的世界。

手上会犯错误，但心可以去纠正它。细细的木杆前粗后细，最容易被刨折，一定要非常小心。那个用来提着的铁家伙叫作吊比，得用手钻钻个小



秤 人

◎汪 涵

孔，才能把它安进去。那个孔极其难钻，手不顺的时候，就像秋天最后的鹧鸪，转了好多圈还找不着窝，弄不好杆子还折了，一切又得从头来过。

最后那颗定盘的星，它是整个结构中最重要，因为它控制着平衡。无论多大的秤，只要那个星找准了，整个天地就平了，秤算是成了。这是个了不得的大事情，因为它一头挑起人间生计，一头挑起天地良心。

（张秋伟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有味》一书，韦尔乔图）

的父亲听了，似乎也发蒙，头摇得像拨浪鼓。

“寄不够”其实不光寄信，他也经常拿着信回家，这说明，信件是有来有往的，他和对方的互动很频繁。固定电话普及了，手机普及了，黑白屏换成了智能机，随便下载使用各种各样的交流平台，不光能语音通话，还能视频聊天，人们相隔千里万里同样能面对面聊天扯闲篇。奇怪的是，“寄不够”照样跑邮局，照样寄信，这真是个怪人。

“‘寄不够’，你口袋里不是装着手机吗，为啥还一直寄信呢？”有街坊不解地问。

“打电话和写信，各有各的味儿。”“寄不够”笑笑回话。

问者听了忍不住“咯咯咯”笑得前仰后合的，说：“这还尝味儿啊，打电话是啥味儿，写信又是啥味儿，不会一个是花椒味儿，一个是茴香

味儿吧！”

也有街坊背后说“寄不够”有点傻气，现在寄一封信少说也得一两块钱吧，还得写，多麻烦啊，哪有掏出手机打个电话来得痛快。关键是他寄了一辈子信，这牵肠挂肚的亲戚或朋友总应该来看看他吧，但从来没有见他家来过啥外地亲戚，信还是依旧寄。

有人说：“说不定，‘寄不够’暗恋着一个女子，一辈子都放不下。”

也有人说：“或许是一面之缘的朋友，他把人家当知己，书信不断，人家回信是回信，心里肯定都烦死他了。”

去年，“寄不够”得了一场大病没有挺过来，走了。街坊四邻帮着他的儿女们张罗“寄不够”后事的时候，偶然发现在他的卧室里，放着一个大柜子，打开后，发现柜子里满满的全是信件。

有仔细者清点，整整2236封信。信封上都工工整整写着“方福生收”。在他床头的一个小书案上，还放着一封他临终前没有写完的信，信的题头称谓是：亲爱的自己。

原来“寄不够”从20多岁开始，每周一封，风雨无阻，寄了40多年的信，其实不是寄给他人，而是寄给自己。

“亲爱的自己，你好吗？”

“亲爱的自己，你一定要战胜这次的困难。”

“亲爱的自己……”

这个时候，大家才恍然大悟，回忆“寄不够”的一生，他总是很自信，很乐观，总是积极向上，原来他的一生都在给“亲爱的自己”写信。

2236封信，如一串珍珠，记录下了一个普通人的一生，这也成为他一生最特别的“史记”。

（李小光图）



最好的证明 ●林海音

窥探我家的“后窗”，是用不着望远镜的。过路的人只要稍微把头一歪，后窗里的一切，便可以一览无遗。而最先看到的，便是临窗这张让人触目惊心的书桌！

提起这张书桌，使我很不舒服，因为在我行使主妇职权的范围内，它竟属例外！许久以来，他每天早上挟起黑皮包要上班前，都不会忘记对我下这么一道令：“我的书桌可不许动！”

对正在擦桌抹椅的阿彩，我说：“先生的书桌可不许动！”

对正在寻笔找墨的孩子们，我说：“爸爸的书桌可不许动！”

就连刚会单字发音的老四都知道，爬上了书桌前的藤椅，立刻拍拍自己的小屁股，嘴里发出很干脆的一个字：“打！”跟着便赶快爬下来。

书桌上的一切，本是代表他生活的全部，包括物质的与

精神的。他仰仗它，得以养家糊口；他仰仗它，获得读写之乐。但我真不知道当他要写或读的时候，是要怎样刨开桌面上的一片荒芜，好给自己展开一块耕耘之地。忘记盖盖的墨水瓶、和老鼠共食的花生米、剔断的牙签、眼药水瓶、眼镜盒、手电筒、回形针、废笔头……散漫地满布在灰尘覆盖的玻璃垫上！再有便是东一堆书，西一沓报，无数张剪报夹在无数册的书本里。字典里是纸片，地图里也是纸片。这一切都亟待整理，但是他说：“不许动！”

不许动，使我想起来一个笑话。一个被汽车撞伤的行人在路中呻吟，大家主张赶快送医院救治，但是他的家属说：“不许动！我们要保持现场，等着警察来。”不错，我们每天便是以“保持现场，等着警察来”的心情看着这张书桌，任其脏乱！

窗明几净表示这家有一个勤快的主妇，何况我尚有“好妻子”的衔称，想到这儿，我简直有点儿冒火，他使我的美誉蒙受侮辱，我决定要有效地清理一下这张书桌，我不能再“等警察”了。

要想把这张混乱的书桌清理出来，并不简单，我一面勘查现场，一面运用我的智慧。

我把牙签盒送到餐桌上，眼药瓶送回医药箱，眼镜盒应当收进抽屉里，手电筒是压在枕头底下的——这是第一步。第二步就轮到那些书报了，应当怎么样使它们各就其位呢？我又想起一个故事：据说好莱坞有一位附庸风雅的明星，她买了许多名贵的书籍，排列在书架上，竟是以书皮的颜色分类的，多事的记者便把这件事传出去了。但是我想我还不至于浅薄如此，就凭



我在图书馆那几年编目的经验，对于杜威的十进分类法倒还有两手。可是就这张书桌上的文化，也值得我小题大做地把杜威抬出来吗？

我思索了一会儿以后，决定把这书桌上的文化分成三大类，我先把书本分中、西，高、矮排列起来，整齐多了。至于报纸，留下最近两天的，剩下的都跟酱油瓶子一块儿卖了，收新闻纸、酒瓶的老头儿来的也正是时候。

这样一来，书桌上立刻面目一新，玻璃垫经过一番抹擦，光可鉴人，这时连后窗都显得亮些，玻璃垫下压着的全家福也重见天日，照片上的男主人似乎在对我微笑，感谢贤妻这一早上的辛劳。

他如时而归。仍是老规矩，推车，取下黑皮包，脱鞋，进屋，奔向书桌。

我以轻松愉快的心情等待着。

有一会儿了，屋里没有声音。我对这并不感到稀奇，我了解做了丈夫的男人，一点儿残余的男性优越感尚在作祟——男人一旦结婚，立刻对妻子收敛起赞扬的口气，一切都透着应该的神气，但内心总还是……想到这儿，我的嘴角不觉微微一掀，笑了，我像原谅一个小孩子一样地原谅他了。

但是这时，一张铁青的瘦脸孔忽然来到我的面前。

“报呢？”

“报？啊，最近两天的都在书桌左上方。旧的刚卖了，今天的价钱还不错，一块四一斤。”

“我是说——剪报呢？”口气有点儿不对。

“剪报，喏，”我把纸夹递给他，“这比你散夹在书报里方便多了。”

“但是，我现在怎么有时间在这一大沓里找出我所要用的？”

“我可以先替你找呀！要关于哪类的？亚盟停开的消息？亚洲排球赛输给人家的消息？或者越南的？”我正计划着有时间把剪报全部贴起来分类保存，资料室的工作我也干过。

但是他气哼哼地把书一本本地抽出来，这本翻翻，那本翻翻，一面对我沉着脸说：“我不是说过我的书桌不许动吗？我这个人做事最有条理，什么东西放在什么地方，都是有一定规矩的，现在，全乱了！”

世间有些事情很难说出它们的正或反，有人认为臭豆腐的味道香美无比，有人却说玉兰花闻久了有厕所味儿！正像关于书桌怎样才算整齐这件事，我和他便有“臭豆腐”和“玉兰花”的两种不同看法。

虽然如此，我并没有停止收拾书桌的工作，事实将是最好的证明，我认为。

但是在两天后他却给我提出新的证明来，这一天他狂笑着捧着一本书，送到我面前：“看看这一段，原来别人也跟我有同感，事实是最好的证明！哈哈哈！”他的笑声快要冲破天花板。

“一个认真的女仆，绝不甘心只做别人吩咐她的工作。她有一份过剩的精力，她想成为一个家务上的改革者。于是她跑到主人的书桌前，给它来一次彻底的革新，她按照自己的主意把纸片收拾干净。当这位倒霉的主人回家时，发现他的亲切的杂乱已被改为荒谬的条理了……”

有人以为——这下子你完全失败了，放弃对他的书桌彻底改革的决心吧！但人们的这种揣测并不可靠。要知道，我们的结合绝非偶然，是经过三年的彼此认识，才决定“交换信物”的！我终于在箱底找出了“事实的最好的证明”——在一束陈旧的信札中，我打开最后的一封，这是一个男人在结束他单身生活的前夕，给他“女朋友”的最后一封信，我也把其中的一段用红笔重重地勾出来：“从明天起，你就是这家的主宰，你有权改革这家中的一切而使它产生一番新气象。我的一向紊乱的书桌，也将由你的勤勉的双手整理得井井有条，使我读于斯，写于斯，时时都会因有你这样一位妻子而感觉到幸福与骄傲……”

我把它压在全家福的旁边。

结果呢？性急的读者总喜欢打听结果，他们急于知道现在书桌的情况，是“亲切的杂乱”，还是“荒谬的条理”？关于这张书桌，我不打算再加以说明了，但我不妨说的是，当他看到自己早年爱情的诺言后，他用罕有的、温和的口气在我耳旁悄声地说：“算你赢，还不行吗？”



（李金锋摘自青岛出版社《爸爸的花椒糖》一书，李晨图）



1874年11月14日，隶属太平洋邮轮公司的“日本号”蒸汽船，在经验丰富、声望卓著的船长华索指挥下，从旧金山起航，目的地是香港。它在航行26个昼夜后，于12月10日在日本横滨港靠岸，船上补充了600多吨燃煤。次日，这艘拥有4个锅炉、每日消耗燃煤45吨的巨轮往终点驶去。船上有船员128名，客舱乘客2名，统舱乘客中，有欧洲人2名、中国人426名，还有975吨货物（包含乘客的行李和在美国去世的中国人的灵柩）、168个珠宝盒（总值约30万美元）、21袋邮件。

3天以后，黄昏，船驶入中国东海海域。15日，福州附近海面的白犬列岛遥遥在望。这当口，在旧金山码头付出50美元购买最便宜的统舱船票的中国人，他们有怎样的反应呢？一位叫康奈尔的洋人写下他在船上看到的一幕。

“怀着些微忧虑，望着福州一带的中国海岸线，这就是

船长说的，我们越来越靠近的地方。一大群中国苦力从统舱拥上来，为的是要看最先出现的陆地。他们出国以后，在加州待了很久很久，终于看到故国的海岸。几个人问我，这是中国吗？我说就是，他们发出微笑。然而，其他人冷冷地坐

木然的乡愁

◎刘荒田

着，竭力抑制自己，不露出任何表情，一个劲地压低声音谈话。悬崖近了，更近了，拂晓时分的天光益发明亮，空气益发清澈。他们依然不动声色地坐着，都对别人的举止毫不在意。

“更有甚者，直到船离岸近得连海湾里的垃圾和岸上耕作者的身影都清晰可见，这些万里而来的归人，脸上依然木然，连起码的好奇心也没有。”

关于还乡的心情和姿态，我们的祖宗以诗词提供了若干

范本，如“乃瞻衡宇，载欣载奔”的陶渊明式，“近乡情更怯，不敢问来人”的宋之问式，“儿童相见不相识，笑问客从何处来”的贺知章式……可是，没有哪一种，比这一段白描更加令人震撼。

对这一类乘坐从旧金山横跨太平洋前往香港的蒸汽轮的中国人，另一个洋人以猎奇的笔墨作了如下描述。

“一个统舱旅客，是小个子，他告诉我，他在旧金山中国城当厨师，老板包食宿，月薪50元。

“统舱旅客中的中国人，以男人居多，也有妇女和孩子，他们要回到中国去。他们之中有些人英语很不错。我问他们为什么要回国，其中一个回答说，回去娶老婆，然后返回加州。我问他是不是已选定一个了，他说还没有。我问他娶老婆要花多少钱，他回答，90块钱，娶个靓女，脚小小的。

“连有钱的中国人也住价





下满的围棋

◎林清玄

公园里两位老人下围棋，他们下棋的速度非常缓慢，令围观的人感到不耐烦。

第一位老人说：“我们一步棋考虑十几分钟已经是快的了，你们知不知道林海峰下一步棋要一个多小时。”

旁边的人起哄：“拿自己比林海峰？”

第二位老人说：“你们不知道，围棋要慢慢下才好，下得快则杀气腾腾，不像是在同朋友下棋。何况，当第一颗棋子落下，一盘棋就开



始走向死路。一步一步塞满，等到棋盘满了，棋就死了，要撤棋盘了。慢慢下才好，慢慢下，死得慢呀！”

旁边的人都沉默了，看着那盘棋，不再有人催促或说话。

围棋要慢慢地下，生活要细细品味；不要着急把棋盘下满，也不要匆忙地去走人生之路。

（步步清风摘自《洛阳日报》2016年6月2日，CFP供图）

钱比客舱少一半以上的统舱，图的是统舱供应的饭菜有故乡的味道。

“获得船长的准许以后，中国的乐手在后舱奏乐，乐器有3件：一件类似班卓琴，一件类似小提琴（拉一个调子），一人以鼻音唱另一个调子，纯然为取乐，并不为钱。”

他还写了船上的中国水手：“每个早上，甲板都那么干净，铜器都擦得闪闪发亮，全船里外都那么整洁，这些都是中国水手干的。本来，帆篷的升降和转向由机器操纵，一天晚间，我们正在房间或甲板上抽烟，所有的帆篷都被卷起来了，我们居然听不到一点声音。既没人咒骂、吹口哨、跺脚，也没有人起哄。就是这些沉默的中国人，在我们毫不知情的情况下，悄悄地卷起所有帆篷，拖走了。”

在140多年前的庞然“孤舟”上，面对朝思暮想的故园，先侨为何如此冷淡？康奈

尔先生必欲一探究竟。

他写道：“我终于找到两个可以交谈的人，下面就是我和他们的对话。”

“你们在加州住了多久？”

“差不多8年。”

“这一次你们回去是看望亲人，还是做生意？”

“当然是为了看望亲人，可是我们不晓得怎样找到他们。我们离开前他们住在广州附近一个村庄。不过，除了5年前我们遇到过过一个从村里来的移民，就再也听不到亲人的消息。”

“你认为他们还活着吗？”

“希望这样吧！没听说过有抢掠、灾荒什么的，他们也还健康。警察并不知道我们出国去了，应该不会因为我们而为难他们。”

谜底在这里：即将重履故土的中国移民，最大的心病乃是怕在多年音信隔绝后，他们将面对家散人亡。不错，他们的腰带里有金

条，用多年血汗熔铸的“衣锦还乡”梦想将变为现实，哪怕只是可怜的缩写、改写，好歹回家了！

所以说，在轮船上眺望家乡的一幕，具有无与伦比的张力，以及催人泪下的悲剧力量。接下来的团圆，晒金山箱，请客，一连串的热闹和风光过去，平淡的家居日子，未必少得了烦恼和失望，但此刻，只有被悬念涨得近于爆裂的乡思。

然而，正是这艘曾被马克·吐温称为“完美的船舶宫殿”的“日本号”，在船上的中国移民看到白犬列岛的当晚，因煤堆起火无法扑救而沉没。凶猛之火使人们无法接近救生艇，许多人被迫跳进大海，然后被腰间塞着黄金的腰带拖入海底，近400人丧生。他们刻骨铭心的乡愁，也从此沉没海底。

（余娟摘自《羊城晚报》2016年3月8日，王青图）



回忆陈寅恪先生

◎季羨林

我同寅恪先生的关系，应该从清华大学算起。我于1930年考入清华大学，入西洋文学系。西洋文学系有一套完整的教学计划，必修课规定得有条有理、完完整整，给选修课留下的时间也是很富裕的。除了选修课以外，学生还可以旁听或者偷听其他课程。教师不以为忤，学生各得其乐。就在这个时候，我旁听了寅恪先生的“佛经翻译文学”。参考书用的是《六祖坛经》，我曾到城里一个大庙里去买过此书。寅恪师讲课，同他写文章

一样，先把必要的材料写在黑板上，然后再根据材料进行解释、考证。他的分析细致入微，如剥蕉心，愈剥愈细、愈剥愈深。他仿佛引导我们走在山阴道上，盘旋曲折，山重水复，最终柳暗花明，豁然开朗，把我们引上阳关大道。读他的文章，听他的课，简直是一种享受，无法比拟的享受。

总之，我在清华四年，读完了西洋文学系所有的必修课程，得到了一个学士头衔。现在回想起来，说一句不客气的话：我从这些课程中收获不大。给我留下深远影响的课反而是一门旁听课和一门选修课。前者就是寅恪师的“佛经翻译文学”；后者是朱光潜先生的“文艺心理学”，也就是美学。

我在清华时，除了上课以外，同寅恪师的接触并不太多。我没到他家去过一次。有时候，在校内林荫道上，在熙

来攘往的学生人流中，会见到寅恪师去上课。他身着长袍，朴素无华，肘下夹着一个布包，里面装满了讲课时用的书籍和资料。不认识他的人，恐怕大都把他看成是琉璃厂某一个书店到清华来送书的老板，绝不会知道，他就是名扬海内外的大学者。他同当时清华留洋归来的大多数西装革履、光可鉴人的教授，迥乎不同。在这一方面，他也给我留下了毕生难忘的印象，令我受益无穷。

离开了水木清华，我同寅恪先生有一个长期的别离。我在济南教了一年国文，就到了德国哥廷根大学。到了那里，我才开始学习梵文、巴利文和吐火罗文。在我一生治学的道路上，这是一个至关重要的转折点。我从此告别了歌德和莎士比亚，同释迦牟尼和弥勒佛打起交道来。不用说，这个转变来自寅恪先生的影响。真是

无巧不成书，我的德国老师瓦尔德施米特教授同寅恪先生在柏林大学是同学，同为吕德斯教授的学生。这样一来，我的中德两位老师同出一个老师的门下。有人说：“名师出高徒。”我的老师和太老师们不可谓不“名”矣，可我这个徒却太不“高”了。忝列门墙，言之汗颜。但不管怎样说，这总算是中德学坛上的一段佳话吧。

1945年，在我来到哥廷根十年之后，得知寅恪先生在英国医目疾。我连忙写了一封长信，向他

汇报我十年来学习的情况，并将自己在哥廷根科学院院刊及其他刊物上发表的一些论文寄呈。出乎我意料地迅速，我得到了先生的复信，也是一封长信，告诉我他的近况，并说不久将回国。信中最重要的是说，他想向北大校长胡适、代校长傅斯年、文学院院长汤用彤几位先生介绍我到北大任教。我真是喜出望外，谁会听到能到最高学府去任教而不引以为荣呢？于是我立即回信，表示同意和感谢。

这一年的深秋，我回到了阔别十二年的北京（当时叫北平）。按北大当时的规定，从海外得到了博士学位回国的人，只能任副教授，在清华叫作专任讲师，经过几年的时间，才能转为正教授。我当然不能例外，而且心悦诚服，没有半点非分之想。然而过了大约一周的光景，汤先生告诉我，我已被聘为正教授，兼东



方语言文学系的系主任。这真大大地出乎我意料，说自己不高兴，那是谎言，那是矫情。由此也可以看出老一辈学者对后辈的提携和爱护。

记不清是在什么时候，寅恪师也来到北京，仍然住在清华园。我立即去清华拜见。当时从北京城到清华是要费一些周折的，宛如一次短途旅行。但是，有寅恪先生在，我绝不会惮于这样的旅行。在三年之内，我去过清华园多次。我知道先生年老体弱，最喜欢当年驻北京的天主教外国神父手酿制的栅栏红葡萄酒。我曾到今天市委党校所在地，当年神父们静修院的地下室中去买过几次栅栏红葡萄酒，又长途跋涉送到清华园，送到先生手中，心里颇觉安慰。几瓶酒在现在不算什么。但是在当时通货膨胀已经达到了钞票上每天加一个零还跟不上物价飞涨的情况下，几瓶酒已经非同小可。

有一年春天，中山公园的藤萝开满了紫色的花朵，累累垂垂，紫气弥漫，招来了众多的游人和蜜蜂。我们一群弟子，记得有周一良、王永兴、汪篔等，知道先生爱花。先生现在虽患目疾，几近失明，但据先生自己说，有些东西还能影影绰绰看到。大片藤萝花的紫光，先生或还能看到。而且在那种兵荒马乱、物价飞涨、人命危浅、朝不虑夕的情况下，我们想请先生散散心，征询先生的意

见，他怡然应允。我们真是大喜过望，在来今雨轩藤萝深处，找到一个茶桌，侍先生观赏紫藤。先生显然兴致极高。我们谈笑风生，尽欢而散。我想，这也许是先生在那样的年头里最愉快的时刻。

还有一件事，也给我留下了毕生难忘的回忆。在新中国成立前夕，政府经济实已完全崩溃。从法币改为金圆券，又从金圆券改为银元券，越改越乱，后来，到粮店买几斤粮食，携带的这币那券的重量有时要超过粮食本身。陈寅恪先生也不能例外。到了冬天，他连买煤取暖的钱都没有，我把这一情况告诉了已经回国的北大校长胡适之先生。胡先生最尊重最爱护确有成就的知识分子，当年他介绍王国维先生到清华国学研究院去任教，一时传为佳话。寅恪先生在《王观堂先生挽词》中有几句诗：



“鲁连黄鹞绩溪胡，独为神州惜大儒。学院遂闻传绝业，园林差喜适幽居。”讲的就是这一件事。现在却轮到适之先生再一次“独为神州惜大儒”了，而这个“大儒”不是别人，竟是寅恪先生本人。他想赠寅恪先生一笔数目颇大的美元，但是寅恪先生拒不接受。最后寅恪先生决定用卖掉藏书的办法来换取适之先生的美元。于是适之先生就派他自己的汽车——顺便说一句，当时北京汽车极为罕见，北大只有校长的一辆——让我到清华陈先生家装了一车关于佛教和中亚古代语言的极为珍贵的书。陈先生只收了两千美元。这个数目在当时虽不算少，然而同书比起来，还是微不足道的。在这一批书中，仅一部《圣彼得堡梵德大词典》市价就远远超过这个数目了。这一批书实际上带有捐赠的性质。而寅恪师对于金钱一介不取的狷介性格，由此也可见一斑了。

在这三年内，我同寅恪师往来颇频繁。我写了一篇论文《浮屠与佛》，首先读给他听，想听听他的批评意见，不意竟得到他的赞赏。他把此文介绍给《中央研究院史语所集刊》发表。这个刊物在当时是最具权威性的刊物，简直有点“一登龙门，声价十倍”的威风。我自然感到受宠若惊。

在我同先生来往的几年中，我们当然会谈很多话题。谈治学时最多，



政治也并非不谈，但极少。寅恪先生绝不是一个“闭门只读圣贤书”的书呆子。他继承了中国“士”的优良传统：天下兴亡，匹夫有责。从他的著作中也可以看出，他非常关心政治。他研究隋唐史，表面上似乎是满篇考证，骨子里谈的都是成败兴衰的政治问题，可惜难得解人。我们谈到当代学术，他当然会对每一个学者都有自己的看法。但是，除了对一位明史专家外，他没有对任何人说过贬低的话。对青年学人，他更是只谈优点，一片爱护青年学者的热忱，真令人肃然起敬。就连那一位由于误会而对他专门攻击，甚至说些难听的话的学者，寅恪先生也从来没有说过半句贬损的话。先生的盛德由此可见。

后来，寅恪先生又辗转到了广州，从此就留在那里没有动。他在台湾有很多亲友，动员他去台湾者，恐怕大有人在，然而他却岿然不为所动。其中详细情况，我不得而知。1951年，我奉命随中国文化代表团访问印度和缅甸，在广州停留了相当长的时间，当然不会放过机会到岭南大学寅恪先生家中去拜谒。相见极欢，陈师母也殷勤招待。寅恪先生此时目疾虽日益严重，仍能看到眼前的白色的东西。有关领导，据说就是陈毅和陶铸，命人在先生楼前草地上铺成了一条白色的路，路旁全是绿草，碧绿与雪白相映照，供先生散步之用。

然而，世事如白衣苍狗，变幻莫测。没过多久，正当众

多的老知识分子兴高采烈、激情未熄的时候，“华盖运”便临到头上。运动一个接着一个，针对的全是知识分子。从那以后，直到老师于1969年在空前浩劫中被折磨得离开了人世，将近二十年中，我没能再见到他。现在我的年龄已经超过了他在世的年龄五年，算是寿登耄耋了。现在我时常翻读先生的诗文，每读一次，都觉得有新的收获。我明确意识到，我还未能登他的堂奥。哲人其萎，空余著述。我却是进取有心，请益无人，因此更增加了对他的怀念。我们虽非亲属，我却时有风木之悲。这恐怕也是非常自然的吧。

俗话说：“一个篱笆三个桩，一个好汉三个帮。”如果没有人帮助，一个人将一事无成的。在这方面，我也遇到了极幸运的机遇。生平帮过我的人无虑数百。要我举出人名，我首先要举出的，在国外有两个人，一个是我的博士论文导师瓦尔德施米特教授，另一个是教吐火罗语的老师西克教授。在国内的有四个人：一个是冯友兰先生，如果没有他同德国签订德国与清华交换研究生的协议的话，我根本到不了德国；一个是胡适之先生，一个是汤用彤先生，如果没有他们的提携的话，我本来不到北大；最后但不是最少，是陈寅恪先生，如果没有他的影响的话，我不会走上现在走的这一条治学的道路，也同样是来不了北大。

我不是一个忘恩负义的人。我一向认为，知恩图报是

做人的根本准则之一。但是，我对他们四位，以及许许多多帮助过我的师友怎样“报”呢？专就寅恪师而论，我只有努力学习他的著作，努力宣扬他的学术成就，努力帮助出版社把他的著作出全、出好。国内外研究陈寅恪先生的学者日益增多，先生的道德文章必将日益发扬光大，这是毫无问题的。这是我在垂暮之年所能得到的最大的愉快。

我现在是“后已见来者”，却是“前不见古人”，再也不会见到寅恪先生了。我心中感到无限的空漠，这个空漠是无论如何也填充不起来了。掷笔长叹，不禁老泪纵横矣。

（简宁摘自当代中国出版社《季羨林谈师友》一书，本刊有删节）

太了了

●英豪子

明人钱彦林说：“日之明过于月，然月有韵而日不韵。乃知太了了处，其韵不无少减。”此语大有味。

太聪明之人，太精明之人，往往让人难以亲近。话说得太淋漓，理讲得太洋洋洒洒，那文章反而不好看，缺少蕴藉之美。古人还有一句话：“小时了了，大未必佳。”一样有味。

（宋正怀摘）



多换水，勤换鱼。

——养金鱼的秘诀

如果你想干掉一个人，就让他去穿这种高科技泳衣。

——新闻聚合网站的5位编辑试穿游泳运动员的专业泳衣，萨姆是5人中最快穿上的，但也花了20分钟。这是他的感受

它可能更喜欢鱼，谁知得到的是升职。

——尼尔斯·奥拉夫爵士被擢升为挪威国王卫队的准将，成为世界上职位最高的企鵝。英国《泰晤士报》如此评论

对、好、当然啦、就是嘛、没错、干吗、怎么啦、是吗。我天天在单位活得像个捧眼演员，就这么些词儿来回倒腾。

——网友说

我是骗子。你好，你个傻子！

——诈骗团伙冒充医保、公安、银监等多种身份，从小雨手中骗取2.793万元。4天后，当小雨拨通骗子电话时，对方如此嚣张地说

凡永恒伟大的爱，都要绝望一次，消失一次，一度死，才会重获爱，重新知道生命的价值。

——木心《文学回忆录》

一是手里拿个手机，二是脑子里有个剧场。



——失眠的人无非两种

之前是阳光、空气和水，现在是空调、Wi-Fi和手机。

——生命三要素

我骂你是言论自由，你回骂是网络暴力。

——网友的逻辑

钱不是万能的，是万能的。

——针对王健林“一个亿”的小目标，有网友笑称

我现在可以休息两分钟吗？

——诗词和教书几乎是叶嘉莹生活的全部。92岁的她腰、腿有病，但她坚持站着讲课。她说，这是对诗词的一种尊重

摘下耳机跟人打招呼是21世纪的脱帽行礼。请注意，如果我吃饭时把手机翻面扣在桌上，这放在古代就是三拜九叩，算是行大礼了。

——现代人的“礼仪”

路上的书。

——活动发起者号召人们在地铁、火车和公交车上随意留下一本书，以便其他乘客去发现、阅读，然后再把书传给下一位陌生人

奢侈品的铁杆购买者中将近60%是男性，超过半数是单身。

——来自某营销顾问公司和奢侈品调查公司的报告显示，男人才是购物狂

很多人觉得自己活得太累，事实上他们可能只是睡得太晚。

——累的真实

失败时的借口；年底的总结汇报；酒桌上的朋友；暗恋时的独角戏；搭讪前的纠结；大过力气的脾气；三观不同的人给出的建议和分手之后的深情。

——世间无用之物

在信息时代，大学已不再能垄断知识，但大学所代表的人类理性思维，变得更加不可或缺。

——2016年7月5日，北京大学校长林建华在毕业典礼上表示，在网络时代，人们更需要理性

我来到这个世界，为了看看太阳和蓝色的地平线。

——北岛《城门开》 ❀

（汪杰、徐珍、韩玉乐、启辰、小丫等摘）

无处不在

●李 黎



在一家面馆吃饭，因为人多，我不得和一家三口挤在一张小桌子上。对面的小孩突然站起来并走出去，回来时手上多了一瓶宝蓝色的饮料，很漂亮，也不乏夸张。

父亲说：“什么饮料，让我喝一口，以前都没见过。”小孩说：“我也是没喝过才买的。”父子俩其乐融融地喝着，母亲伸手说：“给我看看。”端详了一阵后，她带着几分激动说：“这么一点水里添加了多少东西！白砂糖、浓缩苹果汁、食用香精、维生素C……”念着念着就脸色大变，“这种饮料不能喝，不健康，要吃就吃水果，喝水就喝矿泉水。”

儿子不服气，刚想说几句，堆得很高的大碗面端上来了。我的面第一个上，随后他们三位的面也端上来了，儿子带着几分不爽吃了起来，头也不抬。这家面馆是老字号，卫生条件令人担忧，但面的味道绝佳，食物可以自由组合。我要了一份熏鱼面，外加了小排、蔬菜和兰花干，堆得极高。这又让那位母亲侧目，不断地对丈夫和孩子说：“以后你也可以多加一点。”说了几次，她醒悟过来：“要不你现在就加一点吧。”但她的提议没有得到响应，于是做妈妈的对儿子说：“吃一点我的小排。”小孩说：“不想吃。”做妈妈的非常不高兴，不断地说：“不管什么东西，要尝试一下再做决定，特别是美食，你不尝试一下怎么能知道它的味道呢？来，吃一块小排。”

我很惭愧加了这么多的浇头，但这家面馆确实是我的最爱之一，尤其是他家的辣椒，超级辣，方圆几十里之内没有超过它的。实际上

它非常不营养，绝大多数的菜以及面汤本身都是甜的，加了很多白糖，我只在周末来吃一碗，过一次瘾。于是我又加了一点辣椒。

小孩已经吃好了，左顾右盼，但不愿意看着妈妈，做妈妈的只得追随着儿子的目光。看到墙上挂的一幅书法作品，她对儿子感慨地说：“这个字写得真好啊，很有气势，以后你一定要写得这么好。”我有点诧异，这幅字我看了几十上百遍了，应该是某个老主顾给面馆写的，上面是八个字：“万事如意，一切OK。”有龙飞凤舞的气势，甚至可以看到刻意的飞白，但要将它作为书法作品太牵强。

走出面馆后，我心里涌起一阵阵愚蠢的满足感。因为我发现时至今日，很多家长依然和当年我们这一代人的父母一样，首先想要给孩子最好的教育，其次把最多的教育当成了最好的教育。因为教育无处不在，于是小孩时刻烦躁也时刻准备着造反。我的满足感来源于，我经历过这些又常常目睹这些，决心给自己的女儿一定的空间，即专门抽时间陪她玩，陪她虚度光阴。

支持我这一观点的是《七堂极简物理课》开篇的一句话：“少年时代的爱因斯坦曾度过一年无所事事的时光。很可惜，现在很多青少年的父母经常会忘记这样一个道理——一个没有‘浪费’过时间的人，终将一事无成。”

（水云间摘自《三联生活周刊》2016年第36期，李 旻图）



不挑火候的大白菜 ●吴从周

前些日子在家掌勺，肉菜炒完，拿整片的大白菜叶子下热水煮熟，加虾皮提鲜，出锅浇一点儿蒸鱼豉油，味道相当不错。这是广东人蒸鱼的做法，做鱼时火候要好，蒸煮久了失其鲜嫩，白菜就无此虞，适合下厨两眼一抹黑的人。

各种叶子菜里，最清爽的是豆苗，吃起来可意追高古，肥甘则首推大白菜。这种东西本身味道甘甜，很能入味，关键还在于前面所述，不挑火候，不管没炒熟还是烧过了头，都不好吃，不像某些娇嫩的蔬食，多烧把火，就软得不堪咀嚼，后槽牙空落落地无处着力，心里百爪齐挠。

鲁迅在《藤野先生》里说：“北京的白菜运往浙江，便用红头绳系住菜根，倒挂在水果店头，尊为‘胶菜’。”小时候看到这一篇，对首都尊敬得不得了。那时候对北京的想象乃是以天安门为中心的若干个圈，最里面是国家领导人，外面一圈是老干部，最外面一圈是大白菜，齐刷刷扎着红头绳。

北方昼夜温差大，白菜糖分积累多，甘甜适口，倒是广东人似乎不大喜欢北方大白菜，认为太甜，抢了蔬菜该有的清味。

不论南北，大白菜立秋下种，初冬结球以保护菜心越冬。吾乡种植时怕结球不牢靠，冻死了嫩叶，要拿草绳捆上。经雪冻过的大白菜更甜，县城郊外的农民连冰带雪挑来



卖，放盐清炒就很好吃。按说这种植物也是岁寒而后凋的，可与萝卜、小葱并称蔬菜界的“岁寒三友”，入画当然不坏。不过第一次被白菜这种食物惊艳，还是在北京。几年前在北京城南的一家经济类报社实

习，报社有间小食堂，大师傅拿醋将大白菜炖得软烂，糊里糊涂的一大勺，下饭极香。东北人拿白菜炖猪肉、炖粉条，相得益彰，放别的蔬菜，怎么着都不对劲，非得借这个味儿。至于南方，用高汤熬煮，加枸杞、火腿，大有做茄鲞的待遇，却也毫不僭越。川人更舍得下本，一道开水白菜，熬汤的料是老母鸡、老母鸭、宣威火腿的蹄子、排骨和干贝，再用鸡肉蓉滤清汤汁，直到清澈如水。我在重庆待了五年，居然没有吃到过，是后来听一个“吃货”师妹说的，大憾。

北京占了全聚德的便利，得了好些鸭架子熬白菜，白菜借得烤鸭的香，鸭子借白菜汁的清味，但是据说用南京盐水鸭熬出来的才是上品，这两种我没吃过，不好乱下评判。

前几天在朝阳门外一家煲仔饭馆，要了一份蒜蓉粉丝蒸白菜，白菜垫底，上面一层金黄的粉丝，盖着蒜末，看着平常，夹一筷子入口，满嘴滋滋的都是炭烤生蚝味儿，顿觉世界焕然一新，心胸开阔，忍不住麻烦传菜的小姑娘把师傅请出来一问，说是加了一勺海鲜汁儿。

我决心收了这秘方，将来在遗书里告诉儿孙。 ❀

（若子摘自江苏文艺出版社《唯美食与爱不可辜负》一书，齐白石图）

温柔是心灵的优雅，正如风格是思想的优雅。如果一个人能够以宽恕之姿走出与自己的斗争，那么透出的光芒可能炫人眼目。穿越痛苦的唯一

优雅

●〔美〕梅·萨藤

◎马永波 译

途径是经历它，吸收它，探索它，确切地理解它是什么，以及它意味着什么。 ❀

（星晨摘）



方忆柔是我的学生，在她出国深造之前，我们曾经有数次长谈。

忆柔说：“老师，如果您能抽空把我母亲的故事写出来，我心里的伤和痛会少一点儿。母亲在世的时候，最不让我对她说谢谢两字。她常说，母亲对孩子，做任何事，都不过分，哪能说谢呢。”每次她都是边说边哭，我也不由得湿了眼睛。

我告诉她，我一定把这个故事写出来，为了她母亲那一份深沉的、超越了俗世恩怨情仇的母爱，也为了我心底的感动。

打从我记事之日起，我的生命里似乎只有两个女人，一个是妈妈，一个是住在马来西亚新山、常常越过长堤来看望我们的姑妈。年幼的我当然会问：“爸爸去哪儿了？”妈妈总

母 爱 ● [新加坡] 王文献



是温和而又略带伤感地说：“爸爸在你九个月大的时候出国公干，因飞机失事去世了。”姑妈的语气就没有那么温和了，她总是很不高兴地说：“死了死了，别提他，一提我就生气！”因为姑妈对爸爸的这种态度，我还跟她吵了一架。

有一个周末，姑妈来新加坡住，她检查我的作业，发现我读书不太认真，作业中有很多错误，性情急躁的她，还没开口教训我，就先扬手打了我一巴掌。妈妈马上从厨房冲出来护住我。姑妈吼道：“为了她，有人追求你，你都死活不接受。如果她不好好读书，将来一事无成，你付出的心血就白费了！你前世到底欠了她和她的死鬼老爸什么了？我要是你，早一走了之了！”妈妈一边安抚号啕大哭的我，一边劝慰怒火中烧的姑妈。

还有一次，为了出门吃饭穿什么衣服，我跟妈妈顶嘴，姑妈又是不由分说地打了我一下，吓得妈妈连忙拉住她，不让她再动手打我。我心里一直奇怪，姑妈为什么那么袒护妈妈，对我却万分严苛？我是她弟弟的女儿啊！我跟妈妈抱怨，妈妈又是叹口气道：“你姑妈，是个难得的好人……”这个好人，脾气也太坏了。

有一阵子，有个叔叔常常来家里看妈妈，好像是妈妈公司的同事。妈妈对他非常客气，神情里却透着冷淡。那一年的情人节，叔叔送了一大束玫瑰花给妈妈，两人在门口推来推去，妈妈到底没有接受，



叔叔脸色黯淡地走了，后来就再也没有来过。我很担心妈妈会接受他的玫瑰花，甚至跟他出去吃情人节的烛光晚餐。

妈妈听完我的胡言乱语，笑得直不起腰来：“傻孩子，这个情人节，妈妈是准备出去吃烛光晚餐的，都订好位子了，不过是跟你这个小坏蛋去吃啦！”

烛影摇曳中，我兴高采烈地吃着美味佳肴，像只快乐的小鸟一样说个不停。在偶然的瞬间，我也留意到母亲脸上不小心滑过的淡淡失落、淡淡哀愁……

如果不是妈妈得了癌症，也许我不会那么早知道，其实妈妈并不是我的亲生母亲，而是我父亲的妻子、我生母的朋友——多么奇怪、多么令人伤感的说法啊……

病榻上，母亲非常平静地告诉我，我的生母是她的大学同学，她们两人感情很好，情同姐妹。母亲婚后，尚且单身的生母常来家中玩，竟然与父亲有了婚外情。单纯善良的母亲做梦也没有想到这个比亲姐妹还要好的朋友，居然与自己的丈夫在外同居，还偷偷生下了一个孩子。那时母亲为了事业打拼，还没有打算要孩子。母亲只是奇怪为什么我的生母一下子对她冷淡起来，且再也没有同她来往了。

父亲因工作需要，常常出国公干。那一年的圣诞节前夕，他乘坐的飞机出了故障，从两万米高空直冲下来，坠入大海，机上全体乘客、机组人员无一生还。罹难者名单中，

不仅有父亲，还有我的生母。母亲在读报纸的时候，注意到了这点，但正承受丧夫之痛的她，并没有想到其中有什么关联，以为只是一个不幸的巧合。一直到一个月后，我的保姆抱着我，通过警方找到了母亲。

父亲、生母罹难后，负责照顾我的保姆眼见到了周末无人来接我回去，保姆费更是没有了着落，情知有异，只好向警方寻求帮助。两天后，警察对保姆说：“资料显示，你找的这个人，已经在一个月前因飞机失事亡故。但我们可以帮你联络他的太太，也就是孩子的母亲。”

可是等保姆和母亲见了面才发现，父亲的妻子并不是她看顾的孩子的母亲。保姆大为惊讶，不明白其中的缘故。还是母亲比较镇定，她要保姆形容一下我生母的模样，保姆只说了三两句话，母亲便在电光石火之间明白我的生母是谁了。母亲几乎崩溃。她在一个月前丧夫，内心的剧痛还没有平复，这消息如同晴天霹雳般，使得原本悲痛的她，更加虚弱。

姑妈把我带回新山，一边照顾我，一边常回到新加坡看望母亲。每一次母亲都对着她哭得气若游丝。

外公外婆劝母亲彻底忘了父亲，趁年轻找个人嫁了，生几个孩子，随着时间的流逝、新生活的展开，一切都会慢慢地好起来。

我母亲却有了一个惊人之举。她去了新山，同我姑妈商

量，要收养我。母亲对姑妈说：“你本身得工作，还有三个孩子，加上小柔就有四个了，不仅负担沉重，而且也照顾不过来。小柔既然是溯源与颖菲的孩子，也就是我的孩子。听小柔的保姆说，溯源生前非常疼爱小柔，发誓要给她最好的教育，我也问过保姆了，如果我继续付给她保姆费，她还是会协助我照顾小柔。颖菲身世堪怜，是个孤儿，并无其他亲人可以照顾小柔。请允许我把小柔带回新加坡照顾，完成溯源的心愿。”

住在新山的爷爷奶奶不敢相信我母亲会诚心诚意收养我，他们怀疑她之所以要收养我，是准备把我带去新加坡百般虐待。是姑妈做了主，让母亲带走我，抚养我长大。

我外公一家，坚决反对母亲收养我。他们觉得女婿有了婚外情和私生女，已经让女儿及整个家族蒙羞，但死者为大，不去追究，也无从追究了。女儿正当青春年华，如果要收养丈夫的私生女，无异于自绝再嫁之路。经济上的窘迫、可能遇到的困难且不说，光是那分孤儿寡母的冷清和孤寂，就叫人于心不忍。亲戚朋友、街坊邻里的闲言碎语，也会让娘家人没有面子。众人轮番上阵，也没有使母亲改变收养我的决心。自此，母亲同娘家的关系几乎决裂。在我成长的岁月里，他们没有任何往来。

泪雨滂沱中，听完母亲断断续续的叙述，我忍不住跪在她的面前，不肯起身。我哭着



说：“妈，如果不是我们相伴了这么些年，如果不是您对我百般疼爱，我真不敢相信这个世界上有这样的事，您，太委屈了……”

“小柔啊，不要这么说。你相信缘分吗？我第一次看到你，是在那样猝不及防、混乱错愕，甚至歇斯底里的情形下。可是我难忘襁褓中小小的你凝视我的眼神，还有你天使一样的笑容，你甚至伸出小手，想要我抱你。”

“请原谅妈妈，在那种情形下，我不仅没有抱你，反而有一种想把你推开的冲动。我恨透了你的父亲、母亲，还有你。有那么一瞬间，我甚至有点刻毒地想，他们两个乘坐同一架飞机，共赴黄泉，可以生死相伴了，为什么不带上你？这样，我就不会这么伤心绝望。”

“但小柔，你是多么无辜啊！你懵然不知你面对的是谁，那么专注、那么安静地望着我，然后咧开小嘴，笑了。”

“你的父母，带着一段孽缘，已随风而去。但小柔，你并无任何过错啊。你跟着姑妈去了马来西亚，我怨恨着你父母的同时，却常常无端地想起你，想象着你在马来西亚的生活，不知道你过得好不好。我偷偷去新山看你，次数越来越多，间隔的时间越来越短。仿佛有一种神秘的力量牵引着我，让我不由自主地走向你。当我终于决定听从心底里的声音，收养你，让你做我的女儿时，所有的人，都以为我准备带你回来虐待你，以泄心头之

愤。

“你的姑妈，却毫不迟疑地把你交给了我。”

“她不是那种推卸责任的人，她真心实意地想要收养你。她与你父亲感情甚好，得知你父亲飞机失事，她哭得跟泪人似的，跟我一起，第一时间赶到出事地点，处理你父亲的身后事。‘爱之深，责之切’，因为对你父亲心痛又失望，所以她对你的要求会比较严，你不要怪她，更不要误会她不爱你，她就是那么一个刀子、嘴豆腐心的人。万一妈妈挨不过这一劫，这人世间，你就剩下她这么一个亲人了……”

“在你一岁生日的那天，我去新山接你。‘叫妈妈。’你姑妈说。之前，我们谁也没提，你该叫我什么。‘妈……’才一岁的你，口齿还不是很清楚，却毫不犹豫地叫了一声。然后，就依偎在我的怀里，义无反顾地跟着我回家了。孩子，这如果不是缘分，又是什么？”

“这么多年来，所有的人，包括你姑妈在内，都认为我为你牺牲太多，而这种牺牲不仅不值得，甚至有点傻。可有谁知道，你带给我很多很多快乐、很多很多满足；最重要的是，你消融了我同你父母之间的恩怨，这是多么不可思议的事啊。”

“现在想到他们，我心中不仅没有一丝怨恨，反而觉得非常惋惜，他们仓促离世的时候，都还不到三十岁。他们是

那么疼爱你，在飞机冲向大海之时，他们却束手无策，可以想象他们是多么恐惧，多么割舍不下襁褓中的你啊。”

“这些年，我很庆幸当初决定收养你，代他们照顾你，想起来心里真的感到很欣慰。退一万步讲，小柔，如果没有你，这些年，我能快乐起来吗？也许我会在仇恨与哀怨中度过。”

“谢谢你，小柔……”

我母亲，她就是这样一个人。她明明为我受了那么多委屈，吃了那么多苦，却在即将告别人世之际，充满了平和之心，甚至感激之情。这个世界上最疼爱我的人走了，我觉得我大半个身心已随她而去。从此以后，没有了母亲，我也再没有了快乐的理由……”

但生活，还是要继续吧。妈妈生前那么希望我能接受良好的教育，她说，这也是爸爸的心愿。如今，拿到了奖学金，即将出国深造，我终于能对母亲说：“妈妈，我没有辜负你，我没有让你和姑妈失望。但造化弄人，‘子欲养而亲不待’，我再也不能够报答你了，妈妈……”

子夜时分，我将忆柔送上了远赴重洋的飞机。她紧紧地拥抱了我，却没有流下一滴眼泪……走出机场，夜正深沉，在如水的夜风中，我久久伫立，凝视那些明亮如婴儿眼眸的星子，心想，这其中，必有一颗，是属于忆柔母亲那高贵美丽的灵魂吧……

（朱权利摘自《台港文学选刊》，本刊有删节，李晨图）



不要无意义地羞辱他人

● 骆以军

我小时候，家里经济条件比较困难，母亲每周带着我和我哥搭公交车到西门，那时那里有个“中央市场”，是个极大的批发市场。一旁就是环河快速道路，中南部的蔬果和猪鸡鱼，一货车一货车运来，价格当然比一般市场便宜。我们一次去买一礼拜分量的菜，这样每月省下的钱也颇可观。

那是个早市，通常我们到的时候，这些果菜批发商都快收摊了。只见地上积着一层厚厚的黑污泥，路边乱扔着腐烂的瓜果、菜叶，还有爬满苍蝇的死鱼、烂肉。一些穿着胶鞋和皮围裙的菜贩，疲惫地拉着拖车走着，或有一些癞痢狗翻找着动物尸块，或有那凶恶的警察，抓着流动摊贩的秤，那些老妇哭求着拖在后头……

我母亲总要我站在市场的一处角落，看着我们的菜篮车。她则带着我哥四处搜寻，一袋一袋买回来的菜，就丢进菜篮车里。

这个市场的气味，来来去去的愁苦的人，对我而言，都是如此陌生，和我们居住的环境是如此不同。

有一次，我哥可能因为学校有事，换成我姐同去。

那次，母亲是自己拿着袋子去搜寻买菜，让我和姐姐留下看守菜篮车。

我们一旁有个妇人，应是那年代在市场里出卖力气、帮人用小拖车运送货物的人，她长得非常丑，在我们两个小孩的眼中，可能是真的造成视觉上极大震撼的丑。



或许小孩子的性格里就有那种残忍的质素，也缺乏足够的生活经验，去尊重不熟悉的人和世界。

我记得我姐小声对我说：“你看那边那个女的，长得好像河马。”她这个形容，以漫画或卡通的简化线条来看，真是贴切。于是我们俩

小孩，捂着嘴，小声地，嘻嘻哈哈拿这个话题说笑。

其实我不记得我们说了些什么，但我和我姐，绝不是那种刻薄、喜欢羞辱他人的小孩。我们一定以为我们这样的悄悄话，别人不会听见。没想到，那女人突然转过身，一脸悲愤地对着我姐

咆哮：“对，就你长得美，别人都是丑八怪！”

我记得姐姐的脸色变得煞白，我更是害怕，觉得丢脸极了。好像这灰影蒙蒙的市场里的人，全转过头看我们。说起来我们都只是小学生啊。但那女人的号叫如此愤怒，如此哀痛，那是我们那个年纪完全不能理解的生活加在她身上的苦难与悲哀。

这件事对我的影响是，当我面对自己的孩子时，哪怕他们只是小孩般的调皮或嬉闹，讪笑着那些丑怪的、惹人厌恶或不安的、他们不认为会和自己生命发生关联的不好看的人，我也会痛斥，不准他们踩到那条线。

那条线是什么？就是“无意义地羞辱他人”。

（王梓摘自《南都周刊》2016年第17期，视觉中国供图）



怎样才算发达国家

●金旻旻

2016年6月初，我结束在德国的考察。当我从陈旧逼仄的柏林机场回到壮观崭新的首都机场三号航站楼时，同行的记者朋友笑着说：“发展中国家的设施，就是发达！”

过去数年，我多次往返于美国、日本、欧洲，在跨文化的交流和观察中，类似的感受还有很多：从布鲁克林脏乱的河滨公园遥望曼哈顿岛，我觉得似乎并不比从外滩眺望陆家嘴更令人惊叹；从杭州到上海，“和谐号”曾以每小时350公里的速度飞驰，但从东京去仙台，东北新干线的时速却鲜能超过250公里；在德国汉堡，当地正如火如荼地推进智能城市建设，但所用互联网技术却并不比北京的更先进……

30年前，当一个中国人来到美国，会被机场、高速公路、超市、摩天大楼所震撼。而对于今天的中国人来说，这种视觉冲击已经荡然无存。于是乎，问题来了，为什么中国仍然是发展中国家？怎样才算是发达国家呢？

当然，是不是发达国家，可以用很多指标来衡量，例如国内生产总值、人均国民收入、人均寿命、国民识字率、工业化水平……但近年来我在跨国旅行和采访中，渐渐形成了一些主观判断方法。概括来说，发达国家会不计成本地在三个方面付出。

首先，为弱者付出。正如决定一个水桶容量的，不是长板而是短板，评价一个国家的发

达程度，判断标准不是强者的高度，而是弱者的地位。

弱者地位体现在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在汉堡，公交巴士到站后，会利用液压侧倾车身，方便腿脚不便的老人或残疾人上下车；在东京，所有地铁车门上都刻有盲文，以便告知盲人所在车厢的位置；在美国纽黑文，政府补贴令当地穷困人群得以和耶鲁医学院的博士生住在同一幢公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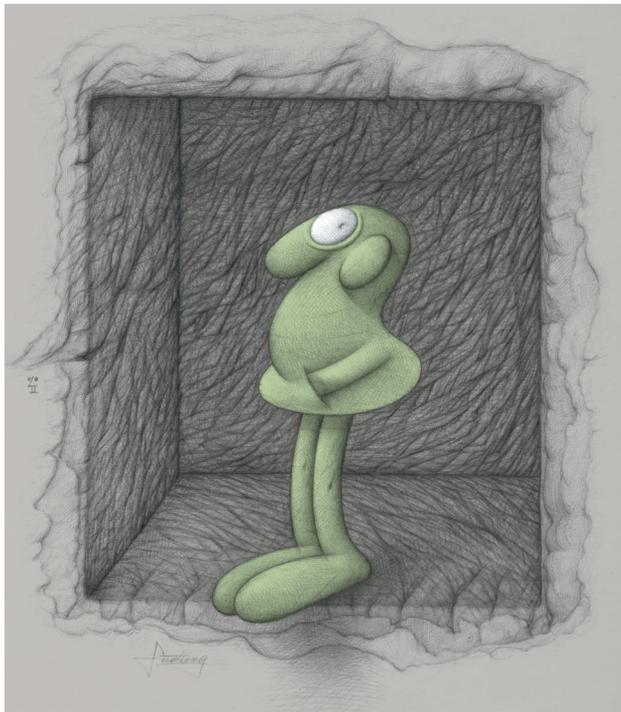
为弱者付出，这首先意味着成本与收益完全不成比例的金钱付出（例如服务于盲人和老人的公共设施不产生经济效益），这是社会强者为弱者埋单。反之，过度追求经济效益，由弱者为强者埋单，则是社会不发达的表征。

为弱者付出，还意味着整个社会的精神升华。在汉堡，一位思科公司的经理向我展示他利用捐款开发的难民医疗服务集装箱，专为涌入德国的难民提供医疗帮助。

在很多人看来，带来社会问题又不产生经

济效益的难民不受欢迎，而思科的这位经理却坚定地说：“他们需要帮助。”当人道主义精神超越实用主义精神，当整个社会出现大量愿意不计成本服务弱者的社会群体时，这个国家必定是发达国家。

其次，为细节付出。注重细节品质，而非宏大外观，这或许是我所去过的发达国家的共性。东京成田机场或许不如北京首都机场现代化，但





我当主治医师的时候，住院医师一到我手下工作，我就把他们“听”的能力分成四个等级。通过一二十年长期的观察，我发现，一个人的发展与成就，和他们听话的能力是高度相关的。这四种听力等级如下。

第一级听力：不但能听懂上级交代的事，而且能完整地执行，更重要的是，听的人还明白上级的意图，并且预想下一步。拥有第一级听力的住院医师，几年后多半是开创型的领导人物。

第二级听力：能听懂上级交代的事，并且忠实地执行。但对于下一步的计划，没有太

多的想象，将来可能是收获型的领导人物。

第三级听力：能听懂上级交代的事，但是执行过程往往马马虎虎、大打折扣。拥有第三级听力的住院医师，只能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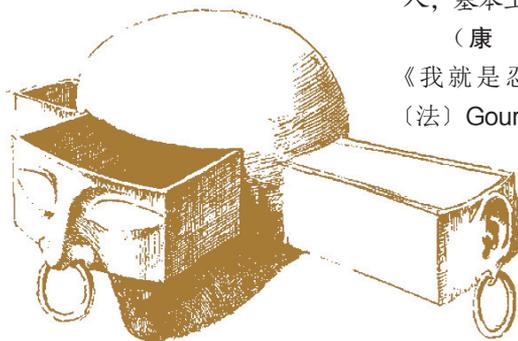
代他简单的事，并且要有随时为他善后的准备。这类人，除非上一代有产业或非凡的背景，并且拥有很好的员工、下属，否则，职场上多半很难升迁到高位。

第四级听力是最糟的一种，是完全听不懂或不听，就凭着自己的意见胡乱处理，这种人，基本上没有前途可言。✿

（康乐摘自九州出版社《我就是忍不住笑了》一书，〔法〕Gourmelin 图）

听力等级

◎侯文咏



新宿街头的公厕设施，绝对堪比北京的五星级酒店。虽然中国一座三线城市的高楼大厦都不逊于大阪，但在日本，无论我到再偏僻的小城，都可以放心地直饮自来水。

为细节付出，还意味着不着急。在纽约布鲁克林区，好友为我介绍当地社区的发展情况。在一块荒地前，朋友说由于该地曾被用作化工厂厂房，当地政府花了40年时间仍未完成土壤和水体污染的清理，因此即便地价很贵，也不得不闲置荒废。

面子易学，里子难补；经济发展可以很快，但社会发展则需要耐心。吹嘘高楼大厦硬实力，忽略生活品质软实力，这不是发达国家的心态。

再次，为未来付出。在人口仅有12万人的德国小城博特罗普，我拜访了刚成立不久的大学HRW，这是这座城市的第二所大学，共有70多名教授。市长蒂施乐说：“我们需要为城市的未来投资。”这让我联想起我的故乡，全国百强县排名前列的江阴，拥有36家上市公司、160万常住人口，却没有一所真正的大学。

在博特罗普，我还参观了一所名为“未来之屋”的公寓改造项目，改造的目的是令建筑

更加环保节能，但改造成本通过租金回收至少需要15年。面对如此不经济的方案，投资者的理由很简单：这是未来。

在油价便宜的美国，美国人民仅仅为了一个环保理念，自2000年以来购买了160万辆比同等规格汽油车价格贵一倍的丰田混合动力车普锐斯。在德国，为了支持绿色电力的发展，德国人民在过去10年忍受了电价翻番。

所有这些看似没有经济理性的行为，实则都是在为未来付出。如果一个国家的居民只斤斤计较眼前的经济利益，只愿意为廉价的服务和商品埋单，不愿意为未来做长远规划和投资，这个国家则很难从“跟随发展”的发展中国家升级成“引领发展”的发达国家。

结束在德国的访问后，我颇为感叹，落后的高铁网络、陈旧的基础设施、低矮的建筑，德国似乎没有大多数中国人以为的那么“发达”。“什么叫发达？”德国联邦外贸与投资署专家海宁·埃勒曼说，“发达的建筑、发达的铁路、发达的技术……这些都只是实现目标的工具，而非值得追求的目标本身。”✿

（汪栋摘自《中国证券报》2016年7月9日，刘宏图）



诚实地说，我并不是在极端匮乏的物质环境里成长起来的：我小时候的课外书比别的学生多；初中时开始有一点儿可以自己支配的零花钱；1994年，大学还没扩招，我爸愿意自费送我去一所南方城市读书，这让我的邻居都感到惊奇，为一个女孩子，花这么多钱……

对，你看出来了，我成长于一个重男轻女之风颇为严重的小城，我家里人算是好的了，力求给我比较好的资源，奈何对于一个出身于中等人家的无知孩童，爱攀比的、容易产生匮乏感的点，偏偏不是教育资源，而是别人眼中细枝末节的事。

我比较的对象是我的弟弟。我父母就两个孩子，我弟的处境却与我有很大差别。我爸兄弟俩，我大伯生了八个闺女，加上我，在我弟出生之前，家族中已有九个女孩。即使他们主观上想一视同仁，客观上仍然不免有所倾斜。

我弟五岁时，我大伯送了他一件价值不菲的真皮夹克，要知道吾乡有种说法，叫“有钱打扮十七八，没钱打扮屎娃娃”，因为孩子长得快，把钱花在孩子的穿着打扮上不值得。但我大伯不管，他就是想表达他的宠溺。我弟十岁时，积攒下来的零花钱足够买一支气枪，他还是他们班第一个拥有山地车的人。

我至今记得我弟跟家里要山地车的情景。我弟倔强地昂着头，我妈默默地流着泪。要说我家当时的经济状况，也不至于买不起一辆山地车，但一向省吃俭用的我妈，对花那么多钱买辆山地车这件事无法理解。最后是我爸打了圆场，拿出自己的私房钱给我弟买了。我内心当然是不平衡的，我骑的是我妈淘汰下来的旧车，同时也对我爸这样惯儿子而痛心疾首。

在这个场景中，我是懂事的，知道心疼大人的，将来应该会是一个有出息的好孩子；我弟是恃宠而骄的，将来可能更无法无天。然而，命运是如此诡异，事实上，我弟后来无论是个人生活质量（不只是收入），还是对家庭做出的贡献，都要比我强。我爸以一种貌似性价比不高的投入，实现了性价比极高的收益，这让我曾经有所怨艾，现在更多的是一种局外人的深思。

因为从小就自甘弱勢，我的安全感极差，永远量入为出，从不大手大脚。我买东西非常注重性价比。不管是在收入较低的当年，还是在收入有所提升的现在，我看见打折就很兴奋，要是打五折就非买不可，即使东西并不十分满意，只要价格合适，还是会拿下。

我买房子比较早，2002年，那时的房价已

两种孩子的人生 ● 闫红





经涨起来了，但还没像现在这么夸张，我手里的钱，在中档小区买套一百多平方米的房子，够付四成首付，然后可以使用公积金贷款；如果买再大一点的房子，就只能首付三成，而且无法使用公积金贷款。我想也没想就选了第一种方案，住小一点也没关系嘛，房子大了打扫起来还不方便呢。

住进去之后我才知道，在一个小区里，比较小的户型位置都是最差的，我家北边靠马路，整日整夜，汽车轰隆隆而过，我的睡眠一向比较浅，夜里听着鸣笛声、车轮碾压声，不堪其扰，又悔不当初。可是，重回当初，我又能做出更好的选择吗？不能。一个人的消费观，也许从五岁时就已经定型。

我弟和我正相反，他到2006年才买房子，那时候房价高得已经很吓人了，他手里的钱，又非常少，但他毫不犹豫地选了一个高档小区最贵的楼层，贷了三十多万，二十年还清。我跟他算利息，二十年后，利息都跟本钱差不多了，我的房贷，选的是五年还清，五年期利率最低，我弟一笑置之。

然后呢，房价一波一波地朝上涨，我的房子地段一般，位置不好，涨得极慢；我弟的房子却后来者居上，收益很快就超过我那套。这还不算最让人郁闷的，我因为不愿意贷款，又不喜欢跟人借钱，装修时就把以前的小房子卖了，后来那房子翻了好几倍，加上我每月偿还贷款过多，没有机会做新的投资，我自以为精明的小算计，反而让资产缩水。

我弟就不一样，他打小就有点商业头脑，后来开了个影楼。一开始，他开的那个小影楼是赚钱的，虽然不多，却远强过工薪阶层。但我弟有野心，非要再开个大的，他东拼西凑弄到了一笔钱，大影楼开起来，生意萧瑟得如被秋风横扫过的落叶的树梢，我偶有空闲，坐在他的店里，看外面行人匆匆，却没有一双脚显示出朝店里拐的意向。

要是我，可能就想关门了，我总是担心手中的积蓄会顷刻间清零，我弟却有一种“千金散尽还复来”的笃定。冷不丁地，他把住房抵押了出去，又开了第三家店，我无法不替他捏把汗，如果这家店再失败，他就连立足之地也

没有了。

还好，坚持了几个月之后，影楼渐渐有了盈利，他有了资本做广告，再加上口碑流传，这两个店的生意，就像灶膛里的火苗，轰轰烈烈地燃烧了起来，发展到现在，有了很多家加盟连锁店。

他一直是在不计回报的爱里长大的，如今，他对父母的回报，也是不计成本的。带老爸看病，陪老妈体检，有空了还拉上他们满世界旅游。我坦率地承认吧，有时候，我没有他那么慷慨。我前面提到他的生活品质比我高，不只是因为他比我有钱，而是他活得比我更平衡，想到什么就去做，不会患得患失，也不抠抠搜搜。谁能想到，当初他对自己那略带任性的爱，家人对他有点过分的宠溺，会有这样的一个结果？

这或许和我们的传统教育有冲突，过去，我们提倡匮乏教育，要让孩子知道父母的辛苦，知道一蔬一饭来之不易，要学会精打细算，用好手中的每一个铜板。这种说法没错，但精细是过程，不是目的，如果过度地精细，让我们把功夫全耽误在精细的过程上，那就不偿失了。不幸的是，这是一个许多女孩都会犯的错。我认识的一个姑娘，曾把三个备选男友的各种条件写下来，让我帮她选，我当时只觉得，难道择偶也要如此讲究性价比吗？还好，最后她嫁的并不是这三个中的一个。

摆脱过于注重性价比的困扰，先从一些小事做起吧。2016年，我下了一个决心，以后买衣服，付款前都不看价签，反正我不去什么大牌店，也不买皮草，普通商场里的衣服不至于对我的经济状况造成很大的打击，大不了少买两件；我希望自己能更快乐地写作，不再被各种约稿诱惑；我还希望对家人、对朋友的关爱，也能够少一点儿得失衡量，只是从心所愿。总之，我希望，四十岁之后，我在做每一件事之前，都能用六十岁的眼光打量一下，希望六十岁的自己不至于在回忆起四十岁没买的那件织锦缎面的棉袍子时，怅然不已。

（夕梦摘自腾讯《大家》栏目，王青图）





当你还在抱怨市场萧条、寒冬来袭、经济不景气的时候，有这样一家小店，仅靠3平方米就成为世界闻名、受人尊敬的店铺。

这家名叫“小笹”的小店，位于日本东京吉祥寺边上的小巷子里。店里只卖羊羹和最中饼两种点心，年收入却能达到3亿日元（约为2000万人民币）。

许多人凌晨4点就来排队，赶上节假日，甚至要提前到凌晨1点。这种情形持续了差不多46年。

其实那令人垂涎欲滴的羊羹很常见，是唐朝时期传入日本的中华传统美食。原料普通，做法简单，就是把红豆煮熟、碾碎，再与砂糖、琼脂混合，放进锅里一煮，最后倒入模具。

吃过的人说：“吃下一口，仿佛去深海遨游了一次。”“羊羹里住着锦鲤，吃下去，愿望仿佛就能成真。”“美到舍不得吃，但是又美味到忍不住不吃。”

这家小店的老板是84岁的稻垣笃子，她经营这家店铺已经有65年。1951年的春天，稻垣笃子的父亲创立了“小笹”。



匠人之心

◎喵吃鱼

“卖给客人的必须是最美味的。”对于父亲的要求，稻垣笃子坚持了60多年。每天早晨，稻垣笃子都要烧炭生火，然后淘洗红豆、蒸煮、碾碎……羊羹做好后，需要冷却一天，第二天方能食用。

稻垣笃子回忆，父亲在世时，每天早上她和父亲都要试吃当天即将出售的羊羹，这个习惯持续了30多年。父亲总是一脸严肃地发表精简的评

语，比如“熬得时间不够”“火候不足”。对于不满意的羊羹，父亲都会倒掉，他绝不允许把味道不好的食物卖给顾客。

“熬制羊羹时，是我一个人的世界，谁也不能打扰我和羊羹的独处。全神贯注于一件事，如果心存杂念，就一定做不好。”稻垣笃子说。店内的几口大锅都是用来熬制羊羹的。即使是冬天，室内温度也会在30℃以上。为了不让汗水滴进锅里，稻垣笃子会系上头巾。一锅做好，她全身就湿透了，每熬完一锅就需要换一套衣服。

为了保证品质，“小笹”规定，每天的羊羹只卖150份，每人限购5份。“一锅3公斤的红豆，只能做出50份羊羹，超过3公斤，就会影响羊羹的品质。”稻垣笃子说。

而限购是为了让更多的客人能够品尝到羊羹。更让人尊敬的是，小笹的员工中有10%是残障人士。

“一辈子做好一件事，什么事都可以。一旦决定做，就不能半途而废。”这是稻垣笃子一生信守的工作准则。

（田宇轩摘自微信公众号“北大纵横”，本刊有删节）



「小笹」美食店





只要开始就不算晚

●林特特

十几年前在家乡，他是一名汽车修理工。一天之中最惬意的事，莫过于收了工躺在床上，拧开收音机的开关，在一副副好嗓子中，展开无垠的想象。

他也有一副好嗓子。如果不是初中毕业就开始工作，他大概会学播音，然后坐在主播台前，对着话筒，隔着透明的玻璃窗，向导播示意……

一天清晨，他在一片空地“练声”。说是练声，其实，既没有专人指导，也没有专业的理论知识。他只是凭着自己的直觉，找张报纸或拿本杂志，挑些喜欢的文章去读。

有一天，有人路过那儿停下来听他朗读。“小伙子，你要不要来我们电台试一试？只是没有钱。”对方抱歉地说，他忙不迭地答应了。

为此，他必须起得更早。早点去修车，以期在下午3点前结束一天的工作。当然，也睡得更晚——电台给了他一个时段（晚上12点到1点），没有钱，但他开始拥有自己的听众。

很长一段时间，他做两份工作，这两份工作他都处理得很好。只有一次，他听说邻市有一个短期的播音培训班，为期一周。请不了假，他便不要当月的奖金，旷工去参加。待走进教室，他发现，他是求学者中年龄最大的。

那时，他26岁，在小城大部分同龄人已结婚、生子，而他却揣着一个主播梦。

后来，工厂倒闭，他拿着3.6万元的补偿

金去了北京。

“知道我当时是怎么准备成人高考的吗？很多年没上学了，别说考试，阅读都有障碍。于是，我每天4点多钟起床，在路灯下读英语，再用一整天的时间做数学题，抽空练声。下午在食堂上自习，这样，晚饭才能抢到最便宜的菜。室友们都劝我，那么拼命干吗？考的是成人大专，等毕业时，你已经30岁了。可我顾不了那么多。我想好好学播音，我想坐在主播室，哪怕30岁才开始。”他坐在透明玻璃窗前和我说这些时，导播正在一旁调试设备。

这是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演播室。他已经在这儿工作了13年，眼下，正主持着一档读书类节目。今天，我是他的嘉宾。

他告诉我，从进台起，他就被称为“哥”，因为那一年参加招聘被留下来的8个人中，他年龄最大，已经30岁了。我很好奇：“你年龄最大，学历最低，主考官看中了你的什么？”“我的声音、经历——我在求学期间不断做兼职，四处配音。”他顿了顿，说，“这说明我适合这份工作，热爱这份工作。事实上，当年进入台里的8个人中，现在还坚持做主播的只有我一个。”那天，在节目的最后，他总结道：“只要坚持，人生终究会有不同。功名，或许从来都眷顾愿意付出的人。”

（尹墨摘自微信公众号“清唱”，刘程民图）



每一次回家都像是一次告别。母亲做饭的时候，我拍照；父亲看电视的时候，我拍照；侄子们贴在墙上的卡片，我也拍照。我初中时写的作文本，装满辣椒的提篮，晒在阳台上的芝麻，黄昏时骑车去长江大堤上看远山处落下的太阳，我都给拍下来。母亲问：“拍这么多做什么子？”说话时，她把炒好的菜端到桌子上，我又拍了一张。过去，我觉得时间长得不能再长，就像是暑假无事睡在竹床上，听门外知了一声一声叫个不停，时间像是满溢的水一般淹没了我，而现在我却觉得一切我熟悉的，都在衰老和剥落。眼睛能看到的，比如母亲脸上的皮肤不再似过去那般紧致了，比如父亲看电视看着看着就仰在沙发上睡着了，连呼噜声都没有……每次回家，我都默默地看着他们，看他们走路、说话、吃饭、发呆……趁他们不注意，我都拍了下来。

在北京，坐在公交车上，

慢慢告别

●邓安庆

看到一位六十多岁的奶奶带着孙女上车了。车上很挤，那个奶奶紧紧拉着孙女的手，担心她摔倒。我赶紧把位置让给了她们，奶奶笑得很腼腆，说着含混不清的方言，我明白她是在感谢我。看着她们坐好，我别过头去，不忍多看。我忽然觉得内心那种疼惜之情泛滥，仿佛那就是我母亲，在这个陌生的大城市牵着她的孙子、孙女。虽然我知道母亲并不会来北京生活。

母亲在老家带着孙子们。她在她熟悉的环境中，方言、柴垛、田地、池塘，都是从来不会有多少变化的存在。可是这些母亲所熟悉的，对我来说逐渐陌生了。虽然我很努力地做到不断地保存细节，然而我对我出生的土地不再有血浓于

水的那种感觉。这里发生了好多事情，我错过了。父母这些年来日复一日地生活，我也错过了。因为错过，所以父母的衰老，才这么直接明了地呈现在我的眼前。

在我回家的任务清单中，有这样一项：陪他们看看电视。母亲躺在床上，侧着脸对着电视；父亲坐在沙发上，手中拿着遥控器，却张着嘴巴睡着了。他们吃饭的时候还争执了一会儿。父亲说盖房子主要的工作都是他在做，而母亲只是做了些洗洗衣服、做做饭之类的小事情。母亲听了很生气，说那些拌水泥、挑水的工作都是哪个做的，没有她的后方支援，还盖得了房子？两人都冷着脸不说话。我忙打圆场：“好咯，好咯，你们两个哪个都离不开哪个，房子是你们两个一起盖的。”现在他们继续重复昨晚的事情：看电视。父亲要等天气预报，每回都是在晚上七点半。我说我上网一查就查到了，父亲还是要



看。这是他这些年来养成的习惯，他自己都没意识到。等天气预报开播时，他已经睡着了。

我一会儿看看父亲，一会儿看看母亲。他们生活在一起将近四十年，磕磕绊绊，直到今日。如果他们中的哪个离开了，另外一个该怎么办？

我是自私的。让我回到家乡生活，我从内心是不愿意的。我疼惜父母，我寄钱，我买东西，我做各种各样的弥补，可是我还是愿意在外地生活。我在看他们的时候，知道自己终究还是要离开他们，继续我这些年来的生活。我可以待在家里待几天，吃吃母亲做的饭菜，跟父亲聊聊闲天，仅此而已。我是个客人。我不融入他们的生活，我也不牵涉到他们的琐细中去。

在家的那些天，母亲每顿饭都想着法子做好吃的，我说寻常菜就好了，她还是忙个不停。隔天要走了，母亲一会儿过来问：“要不要喝奶茶？要不要喝参汤？干鱼要不要带一些？”吃饭的时候，她又说：“在外面脚别架着，要放好，要懂礼貌。”我说：“晓得晓得，我都这么大咯。”母亲笑笑：“噢，我忘咯。”我一直不怎么敢看她的眼睛，偶尔碰到了，我赶紧闪开。她简直不知道该怎么对我好了，她一直在我身边走动，摸摸这个，看看那个。母亲做好饭，让我去叫父亲。推开房门，电视依旧开着，父亲因为眼睛不好，看电视时坐得离屏幕特别近。叫了他一声，他没答应。走近一看，他低着头睡着了。我拍了

拍他的肩膀，他醒了过来，迷瞪瞪地看我，我说吃饭啦，他费劲地起身。去厨房时，他问我是不是明天走，我说是的。他点点头：“又要一年咯。”我喉咙一紧，没有说什么。

吃完饭，母亲在厨房洗碗，我在拍照。她看看我，说：“上次你在房间里锁着门写东西，你细侄儿打门打不开，就跑过来跟我说这是他的屋子，为么子细爷不开门。”她把擦好的碗放下，又继续说：“虽说是细侄儿话，终究说出了些事实。他们毕竟只是你侄子，你还是需要有自己的依靠。等我和你爸不在世咯，你一个人么样办？”第一次听到母亲说离去的话，我心里一阵生疼。真是那样的话，要有好些年我过的是没有父母亲在世的生活，那是怎样的生活，我无法预知，我也不敢预知。

走的那天，母亲煮了十来个鸡蛋，知道我爱吃，又炖了鸡，炒了一桌子菜，我说吃不完，她说那也要吃。吃完饭，父亲看着我说：“我找了一个画匠，帮我画了遗像。画得很好，你要看一下啵？”我忙说：“我不要看。”他笑了笑。电动车被推了出来，母亲在后车厢放了个小板凳，我背着双肩包坐了上去。车子开动了，母亲和侄子们站在路口，向我挥手。我看了大侄子一眼，他高瘦的个子，快到母亲肩头了，过不了几年，就是一个少年了。他现在九岁，当年我九岁时，父母也不在我的生活中，我逐渐学会了一个人去面对这个陌生未知的世界。他还

好，有我的父母在。父亲把车子开到了公路上，我拿着相机不停地拍他的背影。他问：“有么好拍的？”我说：“你莫管。”他又说：“去年我心口疼，吸不过来气，你哥把我送到医院去抢救，我又活过来咯。”我大吃一惊：“我为么子一点儿都不晓得？”父亲又笑笑：“这个有么子好说的？都过去咯。”我大声地说：“出这样的事情，一定要告诉我。”父亲说：“好、好、好。”

到了火车站，离开车还有一个小时，父亲和我站在火车站广场上。我认真地打量父亲，他身子极瘦，背弓着，前额头发秃掉了，剩下的头发是花白的，脸上蜡黄，一看就是生病很久的样子。我叫他，他疑惑地看着我。我让路人帮我们拍照，我紧紧搂着他的肩头，他乖乖地靠在我身上。“一、二、三，再来一张。”“一、二、三，再来一张。”父亲说：“好咯，拍这么多张做么子！”我说：“你莫管。”他又好脾气地陪着我多拍了几张。拍完照，我撵他走。天一点点暗下来了，我担心他回去太晚不安全。他说：“你一个人在这里……”我推他走：“没得事，没得事，你快回去。”他不情愿地走了，上了电动车，转头，往车站外面的大路上开去，不一会儿就不见了。而我一下子像是失去了所有的力气，坐在地上，像个傻子似的哭得一塌糊涂。 ❀

（高山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山中的糖果》一书，杜凤宝图）



永不消逝的爱

◎ [美] 劳伦·弗莱施曼

我在祖父床边的书里，发现了他在“二战”时写给祖母的一些信，字里行间充满了对两人共同生活的美好憧憬。通过它们，我好似看到了祖父和祖母那一段长达59年的婚姻之路。它们给予我灵感，激发我去寻找更多携手走过漫漫人生路的夫妇，去倾听、记录这些伴侣之间的爱情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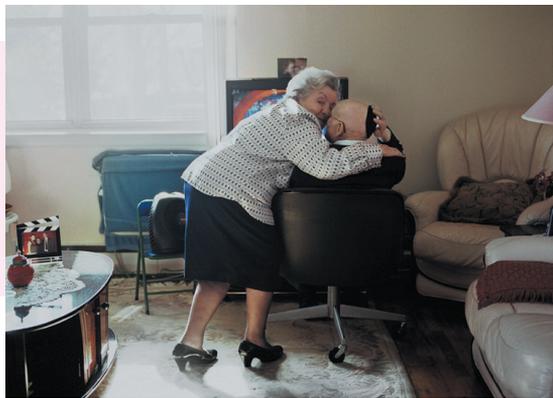
叶夫根尼·基辛与柳俄芙·基辛于1941年6月29日在纽约结婚

叶夫根尼：1938年1月，我们在一个舞会上相识。我是第二个邀请她跳舞的人。至今，我都不确定是我的制服吸引了她，还是我的外貌吸引了她。



基诺·泰拉诺瓦与安琪·泰拉诺瓦于1947年9月27日在纽约结婚

安琪：我从未想过变老这件事，正如我不会发现，彼此的皱纹在悄然增长，我根本不会注意这些事情。当然，我希望他和我是一样的想法。



伊提洛·波拉克与果尔达·波拉克于1946年8月13日在纽约结婚

果尔达：我们结婚已经63年了，我想说的是，爱情是一点一滴的积累，而非一蹴而就。我们也曾年轻过，虽然现在他老了，但我还是非常喜欢他，他和我说话的时候总是非常温柔。

莫·鲁本斯坦与泰茜·鲁本斯坦于1942年6月21日在纽约结婚

莫：每天，我的妻子都会向我表达爱意——我今天告诉你，我有多爱你了吗？是的，每天她都会这么说。我即将88岁，她也快85岁了。我希望我们能在一起度过下一个5年。我不愿意让她独留人世，同样，她也不愿意留下我一个人。





杰克·雅各布与玛丽·雅各布于 1948 年 4 月 27 日在英国结婚

玛丽：1948 年，我们冲破层层阻碍结婚了。你想象不到当时黑人所受的歧视有多严重。我们租不到房子，孩子也夭折了……嫁给一个不同种族的人后，世界上所有的困难都变得稀松平常。我们在一起生活了 60 多年，我们真的很幸福。



弗雷德·福特曼与弗朗西斯·福特曼于 1945 年 1 月 7 日在纽约结婚

弗朗西斯：我和弗雷德很久以前就认识了，他善良、友好、可爱、亲切。随着时间的流逝，过去很多意义深远的事情也渐渐归于平淡了。

约瑟夫·博洛京与多萝西·博洛京于 1938 年 6 月 16 日在宾夕法尼亚州结婚

多萝西：我们就这么走过了 70 多年，但即使年复一年，我们一同经历的，哪怕很微小的事情，都让我们感受到爱仍在那儿，不曾远去，我们依然深爱着彼此。



利昂·博洛京与哈莉特·博洛京于 1943 年 11 月 7 日在宾夕法尼亚州结婚

利昂：我们偶尔也会争吵，然而当我回到房间抱住哈莉特时，我依然心动不已。我真的很喜欢她，我爱她！

埃里克·麦基与伊丽莎白·麦基于 1956 年 8 月 28 日在苏格兰结婚

伊丽莎白：他是一个谦逊大度的人，还擅长烹饪。每当我生病的时候，他总能把一切料理妥当。当然，他偶尔也会让我生气，但这种情况不多。很多时候，他让我对上帝充满感激。





《北京折叠》中的社会隐喻

● 缓缓君

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叫他有余；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过来。

——《圣经·马太福音》
25章29节

当“逃离北上广”和“逃回北上广”的话题在网上大热时，一篇题为《逃离你终将衰落的家乡》的文章引爆网络。文章以各省人口流动的大数据为依据，得出了一个残酷的结论：大都市就像抽水机，不停地从落后省份抽取劳动力。或许在将来的某一天，中国会出现如日本一样的情景：无数村庄和城镇凋零衰败，但像东京和大阪那样的都市繁华依旧。

大都市拥有优质的政治资源、商业资源、教育资源、人力资源……这些优质资源吸引着无数优秀的年轻人，而优秀的年轻人将推动大都市的繁荣发展，从而让大都市获取更多的资源，于是形成了一个优势迭代的良性循环。

而由人口迁徙引申出来的推论，则更令人触目惊心：你还能在这些选择（“逃离北上广”还是“逃回北上广”）中犹豫，说明你无比幸福，因为你们的下一代和下一代可能不会再有任何选择的机会。假如你最终选择留在了一个生活安逸、风景如画的小城镇上，你也许会幸福地过完一生，但在你的子女到了你这个年纪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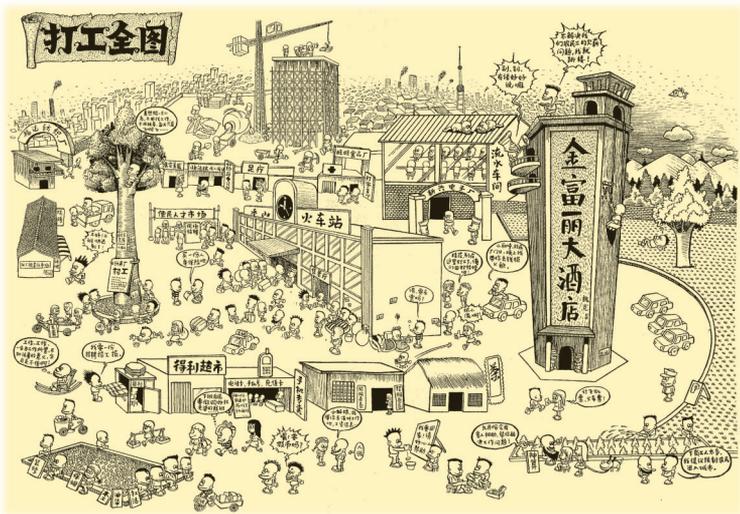
时候，很可能他们只有一个选择，那就是逃离他们终将衰落的家乡。

所谓的“无比幸福”其实是“无比残酷”，因为大都市在攫取优秀人才的同时，也在用高额的房价和严苛的户籍制度将千千万万的普通人挤到繁华都市的边缘，将他们赶到逼仄的地下室，脏乱的出租房，直到他们梦碎的那一天，收起行囊，回到家乡，然后他们的下一代再背起行囊，逃离家乡。

《21世纪资本论》的作者托马斯·皮凯蒂认为，当今的资本回报率已经大于经济的增长率，这将意味着社会财富向少数人聚集。也就是说，越有钱的人收入增长越快。经合组织（OECD）的统计数据验证了这一点。

最近30年，欧美等发达国家的高收入群体和低收入群体的收入都有所增长，但是高收入群体（政企业管理者、金融从业者、IT从业者）的收入增长得更快。投资财富的积累犹如滚雪球，同样的速度下，雪球越大，体积增长越快。当王健林说“先赚它一个亿”的小目标时，你有没有算过，王健林身家2600亿，一个亿只占他总资产的0.04%，对他而言，这真的只是一个小目标！

北京大学教育学院副教授刘云杉统计1978年至2005年北大学子的家庭出身时发现：20世纪80年代中后期，是农家子弟用知识改变命运的黄金时代，三成以上的北大学子出自寒门；从20世纪90年代中期，农家子弟的比例开始下滑；2000年之后，考上北大的农家子弟仅占一成多。





农家子弟的名额都被谁占了？《中国社会科学》2012年刊登了一篇研究报告《无声的革命：北京大学与苏州大学学生社会来源研究（1952-2002）》。报告研究了50年的数据，得出了一个让全社会哗然的结论：20世纪90年代后，考上北大的干部子弟比例快速攀升，这些人占全社会人口的1.7%，他们的子女却有40%进入北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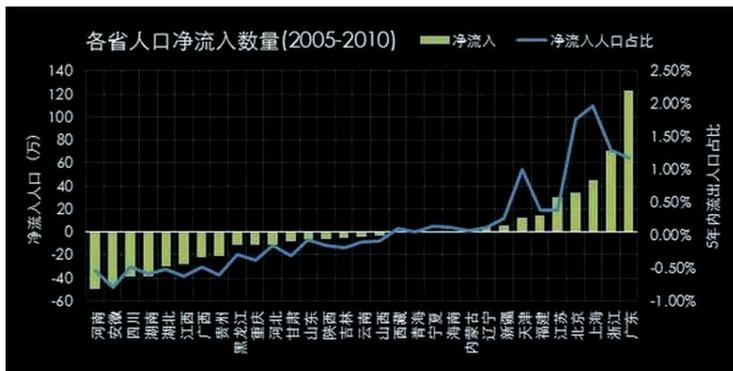
三

《底层放弃教育，中产过度焦虑，上层不玩中国高考》一文的作者余秀兰，借中科院社会学博士后的一项调查得出结论：越贫穷越认同“读书无用”。农村贫困层对此的认同度是62.32%，农村中间层是37.24%，年收入1万元以下的认同比例最高，于是作者用了这样的小标题来描述底层人民对待教育的态度——绝望的底层人民干脆放弃高等教育。

这一结论有依据吗？

2014年英国《经济学家》杂志的一项报告指出：包括书本费用在内，高中三年的学费动辄数千美元——这往往超过了贫困农村家庭一年的收入。

2014年，瑞典隆德大学薄家珉的一项统计报告显示：2012年复旦大学新招收的农村学生占比为10.36%，同济大学占比18.98%，天津大学28.14%，吉林大学32.27%，西北师范大学59.85%，南昌大学43.68%，喀什大学（原喀什师范学院）56.98%。



就像《南方周末》2011年的一篇报道中提到的那样，“出身越底层，上的学校越差”，这一趋势难以被逆转。

当社会的教育起点越来越高，应届毕业生越来越多时，好工作的门槛也必然越来越高。毕业生要面对的竞争对手，是人才市场中所有竞争同一岗位的人，所以，对于三流大学的毕业生而言，“毕业即失业”已不再是笑话。

对于底层人民而言，教育的高成本、低收益，导致了他们对教育的失望。

当“读书无用”的声音在底层日益高涨时，社会中上层却在教育的投入上更加疯狂。

一位北京的家长透露了孩子在辅导班的课程：语文由北大的老师上课，孩子读的是《大学》和《春秋》，但很多内容其实是历史，而且是把中国历史与外国历史横向对比，带有文化和哲学的启蒙意味；英语由“新东方”的名师上课，孩子从自然拼读开始，不再是死记硬背，而是讲英语故事；数学是由“985名校”的毕业生授课，小学低年级的奥数就足以让文科生缴枪，但孩子懂了就会有乐趣。

这位家长称儿子每天早上7点半起床，晚上8点课外班下课，赶回家还要写作业，做完作业还要看课外书，一般是儿童读物，一周读完一本，一个月读完一套，内容包括科技、历史、地理，等等。

然而，这一切都是孩子自己要求的。

“一般规定他晚上10点要睡觉，但他经常会睡得比这个时间晚，孩子才7岁啊！真的很担心，每次都对他说不想学，课外班就不要上了，但他总是不愿意，他有一个目标，就是能够赢了老爸，要有他会而他老爸不会的内容。”这位家长最后还说了一句耐人寻味的话：“成功真的不是一代人的积累。”

更耐人寻味的是：龟兔赛跑，如果兔子拼命向前跑，结果会怎么样？

四

《人生七年》是BBC播出的一部纪录片，它选择了14个来自不同阶层的英国孩子，记录了他们的人生轨迹。从他们7岁开始，每7年记录一次，一直到他们56岁。这项历时49年的记录揭露了一个



残酷的事实：穷人的孩子依然是穷人，富人的孩子依然是富人，阶层在代际间得到了传承。

7岁本该是个天真烂漫的年纪，但不同阶层的孩子已表现出了明显的差异。

上流社会：John 和 Andrew 已经养成了阅读《金融时报》《观察家》的习惯，他们明确地知道自己会上顶级的私立高中，然后读牛津大学，接着进入政坛。

中产阶级：男孩会拥有自己的理念，如反对种族歧视，帮助有色人种；女孩则想着长大嫁人生子。

底层社会：有人希望当驯马师赚钱，有人希望能有机会见到自己的爸爸，而贫民窟出生的 Paul，甚至把“吃饱饭、少罚站、少被打”当成了自己的人生愿望。

49年之后，他们已是56岁。

上流社会：John 成为企业家并致力于慈善事业，Andrew 成为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他们的孩子继续接受精英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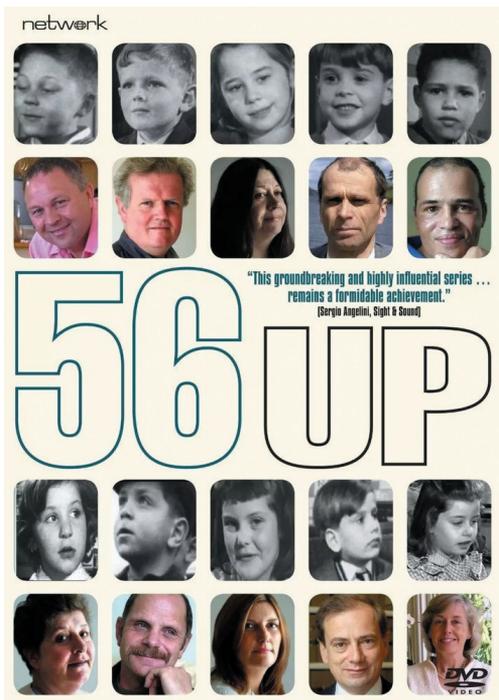
中产阶级：他们中的大多数人依然是中产，也有个别人滑落到了社会的底层。

底层社会：Paul 成了泥瓦工，Symon 则成了司机，他们生了一大堆儿女，儿女中的大部分人继续在底层靠出卖劳动力为生。

哈佛公开课《公平的起点是什么》中指出：“即使是努力

本身，很大程度上也依赖于幸运的家庭环境。”两位罗斯福总统都毕业于哈佛，“布什家族”四代都是耶鲁校友，小布什在竞选的时候甚至开玩笑说：“我继承了我父亲一半的朋友。”

上层社会的人脉、财富、精英意识、教育资源，等等，父传子，子传孙。



纪录片《人生七年》

而社会中下层的孩子，在公立学校接受了所谓的“快乐教育”后，构成了新一代的社会中下层，这是社会稳定的另一种形态。

五

郝景芳的科幻小说《北京折叠》荣获2016年的雨果奖。《北京折叠》与其说是科幻小说，不如说是披着科幻外衣的社会隐喻：顶层操控规

则，中层搞节奏工作，而底层的穷人，连被剥削的价值都没有。

当底层人民对着邻里乡亲高喊“读书无用”时，阿尔法狗已经战胜了李世石，一场“人工智能”的革命正悄无声息地到来。可以预见，随着人工智能的发展，“机器换人”是必然的趋势，当一批又一批“自动××机”进入各行各业之后，社会对蓝领的需求将大幅降低。到了那一天，那些放弃教育的底层人民，他们的出路在哪里？

但是，即便在阶层高度固化的英国社会，在纪录片《人生七年》中，依然出现了一个人，他打破了阶层的天花板，成功晋升为精英，他就是 Nicolas，一个农夫的儿子，他考上了牛津大学，后来成为美国名校的教授——1/14，从概率上来算，约为7%。

无独有偶，全球复杂网络研究权威、美国物理学会院士巴拉巴西在《爆发》一书中提到了这样一个观点：人类行为的93%是可以预测的，而剩下的那7%无法预测的部分则改变了世界。书中没有解释7%这个数字是怎么来的，但至少给了我们一个启示：世界上永远存在这样一类人，他能够超越自己的家庭、血缘、环境，他能够挣脱时代对他的束缚，让世界另眼相看。

（邱月摘自微信公众号“缓缓说”，魏克图）



此公字很值钱

●唐吟方

沈尹默以书法闻名，当年有“南沈北于”之称。一次，沈尹默为某报撰文，稿既刊出，报社未及时开付稿酬，尹默致函询问。

该报社社长手持沈函对大家说：“先别给他开，等他多来几封信再说，此公字很值钱。”

（王 燕摘自《解放日报》2016年9月10日）

学林新语

●周维强

清咸丰四年（公元1854年），颜永京到美国深造，入学凯尼恩学院。毕业典礼上，颜永京代表全班同学向来宾致辞，以“学然后知不足”为题。同治元年（公元1862年），颜永京回国，他曾任上海的圣约翰书院（即后来的圣约翰大学）院长。光绪十七年（公元1891年），清廷有意征召颜永京充任皇帝的英文老师，颜永京婉言拒绝。他对家人说：“每天教书，要我向学生跪拜磕头，我如何能做得好呢！”

（赵红星摘自《光明日报》2016年9月2日）

自奔前程

●且 庵

有一年刘文典得了气管炎，养病期间给胡适写信：“我这回病了，睡在家里，左想右想，觉得自己从前做学问的法子实在太呆板、太拘谨了。充其量不过跟着乾嘉



名 人 轶 事

时候的先生们，‘履大人迹’，实在不是20世纪的学者所该干的。从前很以‘谨守家法’自豪，现在很想要自己开拓一点境宇，至少也要把这‘家法’改良修正一番……刘某在半月以前是个专跟着人跑的，从今以后誓将自奔前程了。”

（陈海蓉摘自《今晚报》2016年9月8日）

漱石先生的故事

●〔日〕芥川龙之介

◎陈德文 译

先生经常去钱汤（大众澡堂）。一天，他在冲洗间擦肥皂，旁边一个身体健壮的汉子正在冲澡，水沫毫不留情地溅到后边弓着身子的先生的脑袋上。那人只顾冲水，一句道歉的话也没有。

性情急躁的先生立刻发火了，厉声喝道：“混账东西！”骂完，先生思忖，骂上一句虽然很过瘾，要是那汉子同自己干起架来，该怎么办呢？想到

这里，他立即感到害怕，一时惊慌失措起来。

那汉子也许慑于先生的威严，老老实实地道歉：“对不起……”

“亏得他来上这么一句，终于得救啦！”先生回忆起来十分感慨，仿佛真的得救了。

（留 痕摘自《随笔》2016年第4期）

科举之后

●侯美玲

1615年，28岁的宋应星前往南昌参加乡试，名列全省第三。他受此鼓舞，当年秋天就从江西奉新出发，赶往京城参加会试。宋应星先沿长江东下至江苏，再由大运河北上，水陆并进，最终历时4个多月，于次年年初赶到京城。但在会试中，他不幸落榜。此后，宋应星又参加过3次考试，但均告失败。那时，他已41岁。

人生还有什么目标可以追求呢？宋应星想起自己4次上京赴考，脚步遍布江西、湖北、安徽等10多个省，行程加起来足有万里。由于他对农业和手工业感兴趣，因而每到一处，都会去田间、酒坊、染坊等地看看，遇到新的技术和机械，还会记下来或是画下来，笔记已有一大沓。他索性投入对这些笔记的整理工作。1637年，世界上第一部关于农业和手工业生产的综合性著作《天工开物》出版了。✿

（方 欣摘自《环球人物》2016年第24期）

备胎

新买的车在路上爆胎了，我打电话给4S店。4S店的工作人员说：“先生，别着急，您先找一下备胎。”我迟疑了片刻，说：“不瞒您说，我就是。”

起名

二孩政策没实行的时候，邻居家又生了一位公子，被罚了5000。到了上户口时，民警问叫什么名字，邻居回答，刘半万，小名五千一郎。

卑微的话

为了挽留对方，你说过什么卑微的话？

我：“行行行，换啤的，换啤的！”

三胞胎

幼儿园门口，很多人在接孩子，一男子接了3个男孩，长得特像，大家都问：“你这3个孙子是三胞胎吧？”

男人摇了摇头说：“一个是我孙子，一个是我儿子。”

大家追问：“剩下的那个呢？”

男人哭了：“是我弟弟。”

原来如此

原来我看武侠小说，一直想不通小说中各门派如何获取钱财。

今天到华山游玩，才知道原来是靠收门票！

煞费苦心

大学某次聚会上，某男同



学对某女同学说：“生日晚上你最漂亮！”

女同学颇为得意地回答说：“谢谢，我也是煞费苦心啊。”

男同学：“怎么，来参加的同学都是你精心挑选的？”

推销

前女友来电，向我推销保险。我说公司帮我买了，不需要。于是，她给我推荐了一个意外险，她说：“这个连雷劈都能保，你想想，你以前发过那么多誓，考虑一下呗。”

机智

前女友打电话来：“说话方便吗？”

我看了一眼身旁的女友说：“哦，还没吃呢。”

对方又说：“那我等你方便了，再打过来。”

我笑了笑：“做好饭也得8点了！”

挂掉电话后女友问我谁的电话，我说：“我前女友的！”

她瞪了我一眼：“讨厌，又逗我，肯定是你妈！”

借口

送快递一年多了，今天送一份快递到一个小区。对方是一个长年网购的女孩，住5楼，常以各种借口让我把货送到楼上。我像往常一样，给她拨了个电话：“美女，你的快递到了，下楼取一下。”“今天这么特别的日子，你不帮我送上来？”她说。当时我就蒙了，问：“今天啥日子，你生日？”对方沉默了一会儿说：“今天是你给我送快递一周年……”

真会算账

老婆买了一件1000块的衣服，我觉得有点贵。

她说：“贵？我跟你说了，这件衣服原价2000块，打了5折之后便宜了一半，就等于我赚了1000块！我花出去1000块，同时又赚回来1000块，这件衣服相当于是白送，免费！”

我被她的逻辑震惊得久久说不出话来……

称呼

我老去一家餐厅吃饭，每次去，服务员都喊：“老板里面请。”

一直以为是因为我有钱，直到昨天才听到餐厅老板开会时说：“长得帅的叫靓仔靓妹，一般的叫帅哥美女，丑的叫老板。”

（李伟、玫瑰留香、马静、谷峰等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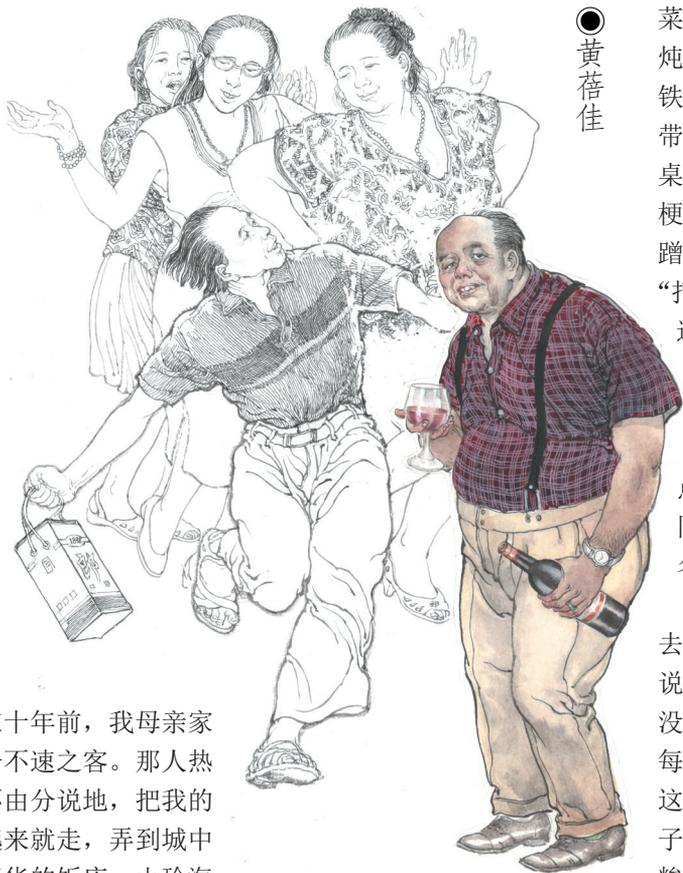


◎ [丹麦] 皮德斯特鲁普

挂 画



(摘自译林出版社洪佩奇编《皮德漫画》一书)



● 黄蓓佳

菜桶，冬天白菜、夏天茄子，炖得烂兮兮、软乎乎，各人拿铁勺舀进自己饭钵子里，连汤带水混个假饱。吃到最后，每桌菜桶里多多少少要留下点老梗、黄叶之类。这时候，磨磨蹭蹭吃到最后的邵水通便开始“打扫战场”，挨桌去搬那些浸透汤水的沉重的菜桶，倾倒，喝汤吃菜之后，还拿手指头在桶壁旋转一圈，吮吸沾在指肚上的一星半点可怜的油花。这免不了让同学笑话，背地给他起个诨名，叫“溜水桶”。

上到初二，邵水通的父亲去世了，听说是饿死的。按理说邵水通家里更加贫困，可他没有退学。我母亲替他申请到每月两块钱的助学金，他就用这钱买菜票。他每天蒸在饭钵子里的，不是大米，也不是麦粳或小米，而是受潮发霉的山芋干。

后来，同宿舍的学生中开始隔三岔五地丢菜票。也不知道怎么的，同学都认准这菜票是邵水通拿了。也有依据：邵水通躲在宿舍里连吃了一星期的盐水萝卜干，这星期忽然有钱打菜了。

就有学生反映到他们的班主任——我母亲那里。母亲不准她的学生把这事说出去。母亲的办法是，这种事说大也大，关乎品质；说小也小，长身体的孩子，肚里没油水，他饿得慌啊。母亲怜悯邵水通，她不想为了几毛钱菜票毁掉一个学生的未来。

于是，她就做了一件说不上是愚蠢还是聪明的好事，她

大概在十年前，我母亲家里来了一个不速之客。那人热情万分又不由分说地，把我的老父母架起来就走，弄到城中心一家颇豪华的饭店，山珍海味一通猛上，饭毕又恭恭敬敬地将两位老人家送回家里，反客为主地伺候了毛巾茶水，留下一地的土特产，才告退离开。

我在电话里问母亲：“谁呀？谁这么大方？”她絮絮叨叨告诉我，这个学生叫邵水通，“文革”时的初三毕业生。初见面她根本想不起对方姓甚名谁，后来，在饭桌上，经对方一再提醒，外加启发、暗示，她才记起了他的诨名：溜水桶。

“想起来没有？我跟你们说过的，他上学时，我对他多好！结果呢，他反而嫉恨我，‘文革’时批斗我，揪掉我一撮头发！”

我母亲的学生

母亲这么一说，我有印象了。这个人来自农村，怎么说呢，家境肯定是比较贫寒的。其实那年头，贫寒是中国人家的普遍状态，邵水通的家境不过是比班里其他同学更加贫苦而已。他个头小、面黄肌瘦，头发都长得稀稀拉拉，一副营养不良的模样。县中学食堂实行的是搭伙制，每人一个粗陶饭钵，自带粮食，象征性交一点柴火费，由食堂代为蒸饭。菜票却是各自购买，吃饭时八人一桌，桌上放一个热腾腾的



从自己工资里拿出五块钱，买了厚厚一沓食堂菜票，趁学生宿舍无人时，压到了邵水通的枕头下。

如果真的是没有人看见，那也就罢了。偏偏那晚邵水通尿了床（顺便说一下，这个学生上到初中还有尿床的毛病），早晨他把被褥抱出去晒，将枕头掀开，皮筋裹扎的一捆菜票赫然暴露在大家面前。

五块钱啊！一毛钱一张的菜票，有五十张之多。

当时的情况，所有人都愣在宿舍里，每个人的目光都像箭一般地刺向了那捆菜票，准确而深刻。一两分钟之后，大家又哗地散开，急急忙忙地拉开抽屉、掏扯口袋，检查自己的菜票夹，拿出来，沾着唾沫星，一张一张地数。数完一遍，不能确信，回过头再数。这一切，都是当着邵水通的面进行的，丝毫也没有回避他的意思。那个可怜的孩子，那一刻孤零零地站在宿舍里，心里经历了怎样的孤独、悲伤和黑暗，没有人能够说得清楚。

在我母亲这儿，从那一天开始，她对邵水通的微薄的物质援助，一直持续进行，直到“文革”开始她被批斗被停发工资才被迫结束。援助的情况是这样：每天早晨，母亲在学校食堂买一个热腾腾的花卷，拿花手绢包着，锁在她的办公室抽屉里，到第二节课下课后，她走到教室窗口，招手喊邵水通出来，带他到走廊的僻静处，把那个已经微凉的花卷交到他手上，之后急忙转身，

做贼一样回办公室。

母亲后来对我们说，她之所以立刻就走，是不想看见邵水通感激涕零的样子，她做好事从来不求报答。

“文革”开始，母亲和学生之间的关系颠倒了个儿。邵水通当上了“红卫兵”的小头目，负责看管他当年的老师们。每有批斗会，他便从牛棚里把那些个被批斗的对象押出来，一路拳打脚踢地轰到会场去。有一天轮到我母亲被批斗，押解途中，因为绳子勒得太紧，我母亲恳求他松一松。她喊他的名字：“邵水通……”母亲心里一定认为，她对他是恩的，别的不讲，光花卷就给他吃了上百个，人不能不讲良心。

就在那一刻，在母亲喊了邵水通的名字之后，他突如其来地发作了，豹子一样跳起来，伸手揪住我母亲的头发，哗地一下子，将我母亲仰面扯倒在地。母亲的一绺头发缠到他手上，鲜血从母亲头顶上流下来，淌了满脸。我想我母亲当年的模样一定超恐怖，所以邵水通自己也被吓着了。他惊吓之后的反应是更加狂暴，跳着、骂着，用脚尖拼命踢着……

那一顿暴虐的结果，是母亲浑身青紫，腰部软组织挫伤，肩胛骨骨裂，头皮被撕裂一块，至今还留着一个不规则的疤痕。

母亲在电话里欢欣鼓舞地说：“邵水通当年是做了坏事，他现在忏悔了，他来看我，说明他真心觉得对不起我。”

“你确信？他对你道歉了

吗？”我追问。

老太太“哦”了一声：“那倒没有。道什么歉啊，我不在乎形式的。”

有一年，我记得是“非典”过后，邵水通专门开着一辆奔驰到南京来，除了送上当季的土特产品之外，还执意要带我的父母出去吃饭。那天赶巧我在母亲家，邵水通顺带邀请了我。我是第一次见到这位大老板的真面目。之前在母亲的叙述中，她这位学生面黄肌瘦、发育不良，可是见面后我发现，这简直就是一个天大的谬误。这位邵老板非但圆胖喜感，个头也算得上高大魁梧，跟我老态龙钟的母亲站在一起，视觉上的对比相当强烈。

就餐的饭店是南京最好的海鲜酒楼，我和父母加上邵水通，总共四个人，摆上席面的食物十四个人都吃不完。古典式桌椅，银光闪闪的餐具，精致繁复的菜品，一切都带着那种昂贵的、奢华的、派头逼人的气势，压迫得我们呼吸艰难。我看见母亲把一副银制餐具拿起又放下，惊慌失措地拿提花餐巾去擦她面前的一小滴汤汁，非常努力地去咀嚼她根本嚼不动的牛肉，把一个简单的就餐程序弄得复杂而慌乱。她不时地抬眼看我，又看邵水通，脸上的神情小心翼翼又自惭形秽，仿佛在说，瞧我这个没出息的土老太婆，怎么把事情搞得这么糟！

吃完饭，邵水通又开着大奔送我父母回家。到了楼门口，他执意要把两位老人送上楼。“不差这几步的。”他说，



态度非常诚恳。其实，我父母虽说年迈，腿脚还相当利索，每天上楼下楼买菜散步，自己走得清清爽爽，搀扶或者架助的时候还远远未到。邵水通如此夸张地服侍二老，在我看起来总是不够自然，有一点儿舞台上演戏的模样。

又是几年过去，邵水通的探访断断续续、坚持不懈。那些肥肥的鸡仔、白花花的米、泥巴还未及干透的萝卜、山芋，以及麻鸭蛋、水菱角、豆瓣酱、干腌菜……新鲜丰富的物品，铺天盖地而来，排山倒海而来，仿佛要把我母亲淹没，把我们这个家庭淹没。

大概在2007年的时候，夏天，天气极其闷热潮湿，邵水通给我母亲打了个电话，说是他们班级毕业四十周年，他想搞个周年庆典，师生们聚一聚。费用他来出，吃住都在他的饭店，一切都不消别人操心。邵水通对我母亲说：“老师，你无论如何要来，你和老先生都来，班主任不能不到场，学生们都想你。”

我母亲最听不得煽情的话，一听就信以为真，就飘飘然。可是她又有点犹豫，毕竟七八十岁的人，出门总是有风险的。母亲就打电话给我，征求我的意见。

“那不行。”我说，“我最近事情多，抽不出空陪你们去。让你们单独出门，我不放心。”

我母亲没有继续坚持，大概她自己也觉得大热天出行终究不是正事。

到晚上，邵水通竟把电话

打到我家来了。他好半天没有开口，再说话时却先叹一口气：“妹子啊，你听我说，我们这届学生，都已经是年过半百的人了，班里有两个同学前几年就跟我们阴阳两隔了。说句大俗话，人到这个岁数，是见一次少一次。这回是我挑头做东，恳求你帮帮老哥，成全我一次。”

一席话，说得万般悲凉，我一时竟然发了愣，身上麻酥酥的，不知道如何接腔。

“反正，有我们这些学生，老人家的安全问题你尽管放心。最坏的可能是，天塌了，那还有我们几十个人顶着呢。”他又开起了玩笑。

我还有什么话说？我不能把人家的情分不当情分。

邵水通的确尽心尽责，自己腾不出空，专门安排他饭店里的公关经理来接我的父母。

父母去了两天，每天来一个电话向我汇报：来了多少学生，同学宴摆了几桌，场面如何热闹。我听得出来，老太太置身在从前的集体当中，在她那些步履蹒跚的搭档和发鬓斑白的学生当中，是真的开心。第三天中午，父亲打来电话，却把我吓得半死。父亲在电话里结结巴巴地说：“你妈妈晕倒了，正在校园里拍集体照呢，人就倒了。”我心里一凛，急忙问父亲：“人怎么样了啊？抢救没有啊？”

“那个那个……送医院了，没事了哦，真没事了哦。”父亲有脑萎缩的症状，语言正在往幼儿园孩童的用语水准退步，无法把一件事情描

述得精细详尽。

我赶紧放下手边的事情，叫了一辆出租车，火急火燎赶往故乡县城。

到了县医院一看，母亲早已恢复如常，一个人占着一个单间病房，倚在抬高的病床上，脑袋后面垫着雪白的靠枕，笑眯眯地享受着身边一群老学生的伺候。

“哎哟，”母亲说，“不是告诉你没事嘛，大老远地还过来。”

原来她的一个学生就在这家医院当院长。有这样的关系，我果然是多余操心。

年届退休的院长很负责地把我带到办公室，依次展示了我母亲的胸片、心电图、脑部CT片，和林林总总的化验报告。“老人家健旺得很，再活二十年都没大问题。”院长拍胸脯保证。

“那么，她怎么突然会晕倒？”我询问。

院长挠着头皮说，还真是查不出原因。兴许是气压低，天气热。“毕竟是小八十岁的人了呀。”他说。

“也或者，是她这几天兴奋过度。”我开了个玩笑。

“有可能。”院长点头附和。

“你们也真行，毕业四十年了，还能聚起这么多人。”

“那是啊！你母亲都到了，我们怎么能不到？”

我心里忽地一动，明白了邵水通为什么会一个电话接着一个电话，不把我母亲请过去不肯罢休。这事说起来，的确有点“拉大旗做虎皮”的意



思。可是话说回来，一个少年时代被同学戏称为“溜水桶”的人，曾经因为几张菜票和一餐饱饭差点儿被赶进深渊的人，他出钱出力筹办一个同学会，容易吗？

出了院长办公室，我在走廊里碰到邵水通。他正满头大汗地拎着两个大西瓜往病房里跑。我本想对他发火，起码也要谴责几句，为他把我的老母亲当成道具，可是看到他的一头大汗，满脸惊惶，竟又不知道说什么才好。况且我发现，他似乎消瘦了许多，也憔悴了许多，从前油光光、喜感十足的一张脸，居然瘦得松松垮垮，我不由得怜悯起了他。

我对他说：“是我母亲让你们费心了！老人家嘛，谁也不能保证今天站着明天会不会躺着，生命规律。”

他越发感激涕零，连声称道：“大城市来的知识分子，思想境界就是不一样。”

晚上是告别宴会，同学聚会上最后的晚餐，他邀请我参加。我母亲本是好热闹的人，输过两瓶营养液后，精神大好，坚持要出院，跟她的学生们共享欢乐。

宴会就在邵水通自己的饭店里举行，他选了一个最大最豪华的厅。席间，餐具之精美，菜品之丰富，烹饪之讲究，服务小姐之甜美可爱，完全配得上一个县级城市五星级饭店的称号。尽管如此，我发现邵水通的神色中还是透着紧张，似乎他身体中的每一根神经都是绷着的，像雷达一样往各处发射着信号，随时准备应

付不测。

“吃啊，吃啊，菜不好，酒管够！”他热情地、急切地，甚至有点上赶着似的招呼大家。

在吃完桌上一圈分量巨大的冷盘之后，客人们已经有了饱意，面对源源不断堆上桌面的山珍海味，举筷的频率明显放缓。毕竟都是往六十岁上奔的老人了。一个吹着翻翘头，挂珍珠项链，模样像是当地干部的，慢悠悠地放下筷子，突然说了一句：“如今人家不是‘溜水桶’了，这称号该换到我们头上了。看到没有，我们大家在这儿胡吃海喝的，人家到现在筷子都没动过。”

还真是，宴席过半，邵水通面前的餐具却干净如初。

那边喝酒已经喝到高潮，敬班主任，敬数学老师、俄语老师，敬班长，敬学习委员，敬来敬去，乱成一团也笑成一团。我看见我母亲端坐着，不停地举杯，不停地笑，脸上居然泛着少女般的红晕。

一帮发丝花白、体态臃肿的女同学，大概也喝得有点高了吧，开始敲着桌子放声歌唱，唱的都是20世纪60年代的流行歌。唱着唱着，还不尽兴，七八个人挪开酒桌，空出一片场地，上去就跳，是藏族舞蹈《洗衣歌》。

“哎，是谁帮咱们翻了身哎？阿拉嘿司！是谁帮咱们得解放哎……”

当年的班长，拿起餐桌边上两个精巧的酒桶，双臂像翅膀一样展开，自告奋勇跳进女同学群里，手拎着酒桶做炊事

班长挑水状插科打诨，乐颠颠地穿来插去。

就在这欢宴的高潮中，我看见邵水通孤独地站在角落里，面无表情，遥遥地望着他当年的同学们。他的目光，蒙眬而又尖锐，像是望到了千里万里之外的将来，又像是退回到他忍辱负重的少年时代。

回到南京不多久，也就是两三个月的样子吧，我母亲接到消息说，邵水通去世了，死因是胃癌。母亲跟我唠叨这件事的时候，唏嘘了很久，感叹着人生的无常。谈着谈着，母亲突然想起什么似的，问我：“你说说，邵水通办那场同学聚会的时候，是不是就已经病入膏肓了？”

我恍然记起邵水通在医院走廊里对我千恩万谢时，那张瘦得松松垮垮的脸。

母亲扬起脸，很坚定地表示：“他到死都还怨恨着我。”

我说：“这不可能，邵水通活着时对您多好，逢年过节，恨不能把副食品店搬到您这儿来。”

“你不懂。”我母亲说，“他这是要让我尝一尝，嗟来之食是什么味道。”

我心里忽然一疼，像被子弹击中了一样。我呆望着母亲的脸色，感觉我们今天所经历的一切，是那么虚妄空幻，缥缈无常。

（欲何依摘自辽宁人民出版社《2012中国最佳短篇小说》一书，本刊有删节，何保全、于泉滢图）



扫描二维码，分享文章



有这样一种人，自以为天生就是统治这世界，享受别人辛勤劳作的成果的，以为自己坐着都比别人站着高出一个头。他看左右的人如人之看狗，看一般人如站在阿尔卑斯山上看地上的蚂蚁群。他看不惯别人直着腰站在他面前，听不惯别人说一句没有阿谀意味的话。他不屑看一个人，也不屑跟一个人讲话。而且他似乎也不会讲话，倒只会用鼻子哼哼。“这样办好不好呢？”“哼哼！”“那件事应该怎么办呢？”“哼哼！”万一他讲起话来，那世界上就只能有他一个人的声音。极低声的微语，也能压倒一切喧哗，别人如果也可以发声，恐怕只是“是是”和掌声而已。

假如你和他做朋友，那是一件不幸的事。人们总会以为你在巴结他，他绝不会巴结你。你偶然有几个钱用或是找到了一碗饭吃，别人会马上想到是你的阔朋友的赏赐和提拔。他无论怎样挥霍，无论升到怎样高的官，绝不会有人误会是由于你的力量。纵然有时他也会给你几个钱，而你又肯要，那算什么？在他不是九牛一毛吗？别人看见了，一定说：“他真慷慨啊，真肯接济朋友啊！”连他，甚至连你自己，都以为你应该含着泪感激他，以后还要粉身碎骨、结草衔环来报答他。至于你，无论为他尽过什

么力，绞过多少脑汁，别人、他、你自己，都以为这是应该的，都不会以为你的心血是什么尊贵的东西。他可以说：“某人，替我到某处做一件什么事。”可是即使顺便，你也不能请他替你丢一封信到邮筒里。在人面前，你和他站在一



阔人礼赞

● 聂绀弩

块儿或者一同赶路，纵然你有衣敝缁袍与衣狐貉者立而毫不惭形秽的素养，可是你怎能担保他也有呢？他也许正在嫌你这个叫花子似的家伙损了他的尊严。

他圆圆的面孔上有一层红润的宝光，那宝光使他显得高贵。那是营养好，生活舒适，

不大操心的人的标志，也是阔人的标志。有人说，“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那是不准确的。治人者或者多半有那种宝光，但劳心者却没有。只有不劳心也不劳力的治人者，才那么容光焕发。一天天地发胖，使他自以为是越过越强健了。有时候，露出滚圆的膀子给清客们看：“我的体格怎样？”必然听到别人重复一遍“夫健全之精神，必寓于健全之身体；非常之事业，恒赖于非常之体魄”之类的高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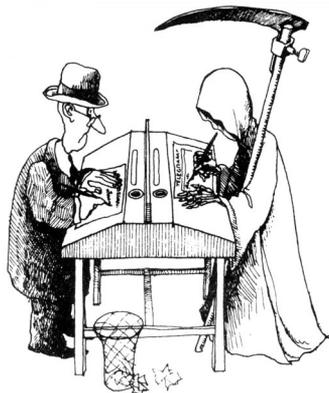
他走路的时候，一定是挺起胸，抬起头，扬起眼睛，膀子向两边分得很开，大摇大摆，气焰万丈。即使他独自一人，没有人在前面替他鸣锣开道，在他面前的多少人也自然会闪出一条巷子让他走过去。他不用两只脚走路，而用许多只脚：“某人来了！”听到这话的时候，如果不看，你会以

为他是一条蜈蚣，因为至少有几十双皮鞋同时在响。如果你看，又会以为他是笤帚星，因为他拖着几丈长的尾巴——他的跟班们。而精神上他也绝不只是一个人。比如说，座席自然独霸一方；坐火车，极落魄的时候也要跷起腿来占住两三个人的位子，如果不是一整个车厢，两头还用人把住门，使得查票员不敢打那经过；看戏，就得一个包厢，甚至一个院子；办公，更不用说，谁也

妻子陪丈夫到医院看病，医生对病人做了全面检查以后，通知妻子单独到他的办公室进行面谈。医生神情凝重地对她说：“你丈夫的病情很严重，而且他的心理压力过大，如果你不按照我下面的要求去做，你丈夫必死无疑。”

妻子一声不吭地坐在那里，认真地听医生说。

“每天早晨，你必须为他准备一顿精致的早餐，这顿早餐一定要对他的身体健康有好处，而且最重要的是你要对他倍加关爱，要让他保持良好的心情。中午，你为他准备的午



必死无疑

◎张 维 编译

餐一定要有营养。他的晚餐也要荤素搭配，外加一小杯

红酒。你千万不能让他干家务活，更不能在他面前唠叨，最重要的是不能在他面前说对他有刺激的话。只有这样，他才能彻底放松心情，减轻压力。如果你能坚持这样做，我相信不出10个月，你丈夫就能够恢复健康，否则他必死无疑！”

回家的路上，丈夫问妻子：“刚才医生对你说了些什么？”

“他说你必死无疑！”妻子回答。

（冯 丹 摘自《新民晚报》，（阿根廷）季 诺图）

不能估计究竟该有多少机关才能使他发挥他的天才。顺理成章：他的公馆可以驻扎一个集团军；他每顿可以吞下一万个人吃而有余的大菜；他的太太，谁也无法知道确数，而随便“来往”一下的“夫人”“小姐”当然不在其内；死了更要造一座比房子更大的坟，放入足以开几个银行的殉葬品，遗憾的是不能把地球装棺材里去……

越接近死的人，越想在地球上站牢——总在为自己霸住这地球打算；越是作恶多端的人越是关心自己的名誉——总在为自己生前身后的名誉打算。他们把自己的相片印出许多，借着某种力量，散布到全国乃至全世界。他们雇用会写字的穷人替他们在新建筑物、名胜古迹，乃至商店的招牌上写上许多字，却落他们的款。那些字常常是刻在石头上的，可以流传很久，以便多少年之

后，真实情形被日渐湮没，后人会惊服那时代的伟大人物同时还是出类拔萃的书法家。此外还请许多文人替他们著书立说，里面包括对于文化、历史、科学、哲学、艺术、社会、政治、军事的可贵意见，使人一见就会叹服他是天生的圣哲。至于那些替他写字、著书的人，纵然当时能多少得到一点儿好处，时间一过，他们的名字就与草木同腐了。

几乎每一个阔人家里都有万民伞，上面写着“爱民如子”之类的词句。到处都有官老爷们的德政碑，有的甚至有他的生祠。只要翻翻他们的家谱、墓志，他们每个人都是天下第一、古今无双的民之父母。可是这样好的民之父母，却在故乡乃至官地置下了阡陌连绵的田庄，建起了雕梁画栋的府第，娶进了许多千娇百媚、如花似玉的夫人，生出了军队一样浩荡的公子和小姐。

他们的公子们沾他们的光，分据着朝内外的要津；小姐们都无端嫁得金龟婿，间接与闻着朝政。这时候有不知趣的人出来说：“某公某公并非真是那么好的呵！”他们的公子小姐们会饶你吗？俗语说：“君子之泽，五世而斩。”五代以后，对于一两百年前的事谁都模模糊糊，门生故旧修的国史、记的野乘，以及国史野乘所取给的资材、万民伞、德政碑、祠堂记、墓邙表之类都变成信史。

这世界就是这种阔人的世界，过去是他们的列祖列宗的，将来自然是他们的子孙的。这是几千年封建制度的成果，世界上一天有这种阔人，就一天没有民主。

1945年，渝，三十六计楼

（清 夕 摘自文汇出版社《冷眼阅世·聂绀弩卷》一书，邝 颺图）

张大千的牛肉面和红颜知己

◎李 舒

去了趟台北。街头巷尾，最不缺的是“川味”红烧牛肉面的招牌。台北的“川味”牛肉面，源头当然是眷村，而以冈山的眷村可能性最大。冈山是空军官校所在，官校自成都迁来，眷属多半为四川人。丈夫们每天出门驾驶飞机——也许到了晚上，便回不来了。眷属们一边提心吊胆地等候，一边做着最熟悉的家乡味道。

身在台湾的张大千，特别爱用这道菜招待客人。张大千的红烧牛肉面做法如下：先用素油煎剁碎的辣豆瓣酱；放入两小片姜，葱节子数段；牛肉4斤，切块入锅；花雕酒半斤至一斤；酒酿酌量；花椒10至20颗；撒盐；烧至大滚，再以小火炖，约4小时；煮面；分盘上桌；可佐以茼蒿、红辣椒丝炒绿豆芽、盐、糖、醋、胡椒、酱油、辣油。

张大千很喜欢牛肉，除了这道红烧牛肉面，他还做过一道摩耶生炒牛肉，摩耶是他台北精舍的名字，这道菜最大的特色是，炒出来的牛肉洁白晶亮，与木耳黑白分明。据说，某次有人向画家求秘方，画家说，把牛肉里脊切成薄片，用筛子在水龙头下洗冲20分钟，加少许淀粉调水，然后急火热油与发好的木耳同时下锅，便会有此效果。

张家的餐桌上出现最多的菜则是四川小吃粉蒸牛肉，这

道菜香浓味鲜，里面要放大量豆瓣和花椒，有些人还要放干辣椒面，以增加香辣味。但是张大千不满意普通的干辣椒面，他用的辣椒面一定要自己做，还要专门到牛市口买著名的椒盐锅盔，用锅盔来夹着粉蒸牛肉吃。

张大千对于美食的热爱，似乎从很久之前就已经形成。他在上海时，常常住在浙江宁波富商李薇庄家。一次，他吃了15只大闸蟹，然后又偷跑到街上吃了8个冰淇淋球，结果到了晚上肠胃炎发作，上吐下泻。深夜前来照顾他的，是李家的小姐李秋君。

一个女人在深夜照顾一个男人，是情意的最高体现，所以，当被请来出诊的医生看到李秋君着急的样子，便急忙安

慰她说：“太太，不要紧的。小毛病，您请放心。”当然，李秋君并不是张大千的太太。这让张大千很不好意思，第二天病情好转，他急忙向李秋君道歉，李秋君却只是微微一笑：“医生误会了也难怪，不是太太，谁在床边侍候你？我要解释吧，也难以说得清，反正太太不太太，我们自己明白，也用不着对外人解释。”

张大千和李秋君的相遇，像极了古代传奇小说里才子与佳人的会面。据说有人买了一幅古画，拿给李秋君看，李秋君端详了一会儿说：“这是假画，不过作画者的天分很高，将来会有大出息。”这个作画者当然就是张大千。李秋君的哥哥李祖韩和张大千是至交好友，常邀张大千到府上做客。张大千看到客厅里挂着一幅署名为欧湘馆主的《荷花图》，一枝残荷，一根秃茎，一池淤泥，飘逸脱俗，让张大千击节称赞：“画界果真是天外有天，看此画技法气势上是一男人，但字体瑰丽，意境脱俗又有女风，果然是好画。”这幅画，当然是李秋君画的。

这样浪漫的会面却没有得到传奇小说般的结果，原因我们已经不得而知，最大的传闻是说张大千已有妻室，而李秋君不肯为妾，而那一方名为“秋迟”的印，似乎确实寄意“恨不相逢未嫁时”。不过，两



张大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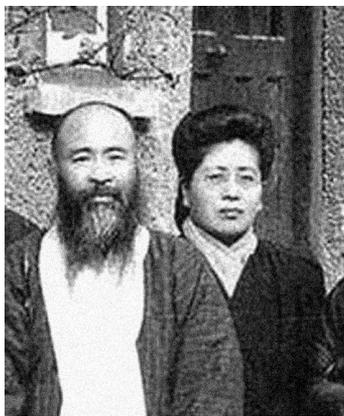


个人确实有着不同寻常的交情，这些情意在饭桌上尤其明显。张大千得了糖尿病后，吃的菜都要经过李秋君“鉴定”，她觉得能吃，才会亲自把菜夹到张大千的碟里让他吃。可是张大千最馋甜菜，往往就会与李秋君玩起捉迷藏的游戏。一次宴会，男女分坐，张大千没有与李秋君同席，李秋君在邻席关照他不许乱吃。一会儿，上来一碗撒着桂花末的芋泥甜品。张大千故意大声问李秋君，这道菜能不能吃。李秋君眼睛近视，错把桂花看成是紫菜屑，以为是咸的，就回答可以吃。张大千就赶紧挖了一大调羹吃。等到李秋君尝到是甜菜，大叫不能吃时，那一大口早就进了肚，张大千还故意说：“我问了你才吃的。”

随之而来的是飞短流长。张大千与李秋君的大哥李祖韩去澡堂洗澡，无意间看到一份小报，上面赫然写着《李秋君软困张大千》的标题，说张大千到了上海，就被李秋君软禁在家里，禁止他参加社会活动，她要独占张大千云云。张大千看了十分不安，对李祖韩说：“小报如此乱写，我怎么好意思见三小姐。”谁知回到李家，李秋君主动把报纸给张大千看，说：“只要我们心底光明、行为正大，别人胡说也损不了我们毫发，不要放在心上。”

张大千与李秋君最绚烂的一刻，莫过于两个人一起过50岁的生日。有心的弟子们为他们合庆了百岁大寿，张大千特意从四川坐飞机去上海给

李秋君过生日，卡德路上的大风堂喜气洋洋，客厅里一对盘龙凤红烛，一幅红底洒金笺寿字，金石名家陈巨来为他们刻了一方“百岁千秋”的印章，把两人的名字和合庆百岁的纪念都包含在印章里。当天，两人合绘了《高山流水图》，就盖上“百岁千秋”的图章，还相约要一起画50幅画互相题款，每张画都用这方印章，凑足100幅，举办一个两人的画展。



张大千与李秋君

这当然不曾实现。1949年，张大千从东南亚到南美旅居，和李秋君天各一方。他每到一个国家，就要收集一点那里的泥土，然后装在信封里，写上“三妹亲展”。张大千去世后，人们发现有十几个从来没有被打开的信封，都是写给李秋君的，其中一封信这样写着：“三妹，听说你最近缠绵病榻，我心如刀割。人生最大憾事为生不能同衾，死不能同穴。你我虽合写了墓志铭，但究竟死后能否同穴，实在令我心忧。一生曾蒙无数红颜厚爱，然与三妹相比，六宫粉黛

无不黯然失色。今日犹记初逢时你一副可爱娇憨模样，铭心刻骨，似在昨日……恨海峡相隔，正是家在西南常作东南别，尘蜡苔痕梦里情啊！”信中所提及的墓志铭，是指1948年秋李秋君在静安公墓（现在的静安公园）给自己买了一块墓地，张大千写了墓碑“画家李秋君生圻”，经石刻朱红色字立碑。在李秋君墓穴旁边，是张大千给自己买的墓穴，墓碑是李秋君为他写的“张大千之墓”。

李秋君没有收到这些信，20世纪70年代初，她因病去世，此时，张大千正在举办画展。起初人们不敢把这个消息告诉张大千，张大千的夫人徐雯波觉得不好，就告诉了他。在听到这个消息后，张大千面朝李秋君居住的方向长跪不起，几日几夜不能进食。他亲笔作了一篇《悼秋词》，最悲痛的是末句：“古无与友朋服丧者，兄将心丧报吾秋君也！呜呼痛矣……”这篇悼词据说在李祖莱手中，曾经在香港拍卖得20万。从那以后，张大千一下子就苍老了许多，身边弟子常听他说的一句话是：“三妹一个人啊……”而他最常说的话，则是1948年的那个50岁生日，和自己离开上海时，李秋君把亲自为张大千书写的菜谱交给徐雯波，对她说：“好妹妹，你能够每天在他的身边照顾他，有多好！”

（冯国伟摘自中信出版社《民国太太的厨房》一书）



有位老兄聊吃螃蟹的事儿时说，有一回座中一个客人上来直接把蟹盖儿给掀了，那不等于看见姑娘漂亮，就掀人家的裙子嘛，那个死吃相！时隔多日还气鼓鼓的，令人莞尔。这位老兄还引申说，要看一个人的吃相，只消上一只清蒸螃蟹，若将这横行霸道的东西吃得有秩序，吃相也坏不到哪里去。

他的话也许有道理，可我不会吃螃蟹，虽说不至于上来就掀盖儿，但实在没耐心从蟹里用竹扦儿挑干净那肉丝来，若是摆上蟹八件，怕是要逃之夭夭的。对于吃相，在我看来，无所谓好，无所谓坏，吃得香，看着就很感人。

说到吃得香，我喜欢拿李逵举例子。戴宗请宋江吃完酒，想喝点鱼汤，无奈鱼不新鲜，宋江不想吃喝，戴院长也说不中吃。这李逵嚼了自己碗里的鱼，便道：“两位哥哥都不吃，我替你们吃了。”便伸手去宋江碗里捞过来吃了，又

去戴宗碗里也捞过来吃了，滴滴点点，淋一桌子汁水。宋江再给他要了二斤羊肉吃了。他吃得多香！食毕再来一句：“这宋大哥便知我的鸟意，吃肉不强似吃鱼！”这话更是深合我意。

对于很多人来说，故乡在远方，思乡的感觉宏大宽泛，可细微至舌头上，就活脱脱了，那一蔬一饭总是让人垂涎三尺。大口吃肉，大碗喝酒，吃相可能不好看，可吃得多香啊。吃香喝辣这词儿，啥是香，啥是辣？酒肉而已。鱼的香，丝丝缕缕，不如肉来得痛快。

现在住在江边，鱼也是经常吃，但吃得不得手。有一回在巷子里看见一位老者，喝一杯老酒，面前一条小鱼，只剩

纹丝不乱的骨架，像是标本，让人肃然起敬。请教他如何办到的，他缓缓答曰，慢慢吃啊。

慢慢吃，吃相从容，看着不香。

吃相，可能每个人在小时候都被长辈规范过，就像我被祖父规范过一样。祖父念过私塾，他说吃相要上得台面。比方孔圣人说的“食不言寝不语”，他进而要求吃饭嘴巴不响，小口吃。吃眼前菜，不翻菜盘子。筷子不敲碗，这像讨饭的。晓得忝列末座就好。

只是那时吃席的机会太少，偶尔有机会上桌，把他说的这些全丢在脑后，他老人家不好发作，只是瞪我。我只好收敛。后来，我问他，别人说，少喝酒，多吃菜，吃不够了站起来。他说，这是玩笑话，不可当真。只是他说起吃大锅饭时的经验，别人总要添个满碗，他只添半碗，为啥？半碗吃完，还可以添一碗哪。我说，这吃相？他呵呵乐

吃 相

●南在南方





南北朝时期颜之推在教育子女的《颜氏家训》中说：“墨翟之徒，世谓热腹，杨朱之侣，世谓冷肠。肠不可冷，腹不可热，当以仁义为节文尔。”

颜之推说，像墨子那样的，就叫作热腹，太过热心；像杨朱那样的，就叫作冷肠，又太过无情。冷肠和热腹，都是走极端，正确的做法，是“肠不可冷，腹不可热”，一切以仁义为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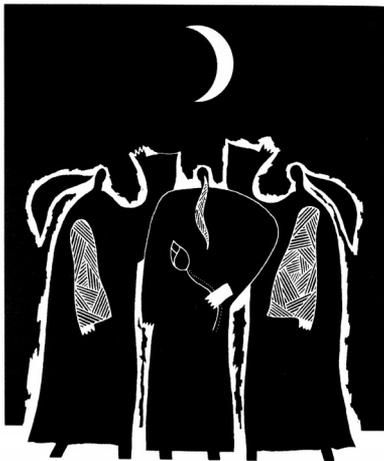
《颜氏家训》的时代，虽然距离现在已经一千多年了，但是它所提出的问题仍然时时困扰着我们。比如，朋友遇到了困难，帮不帮忙。什么样的事一定要帮，什么样的事可帮可不帮，什么样的事坚决不能帮，什么时候要量力而行，什么时候又必须全力以赴，等等。

有的人属于“有事您说

话”型，待人非常热情，热心肠，朋友有难，两肋插刀；朋友没难，不分彼此。“义字当先”，只要别人张嘴，不管要求合不合理，事情能不能做，从来没有二话，赔钱搭力气也要办好，甚至对亲戚朋友“有困难要帮，没有困难主动发现

肠不可冷，腹不可热

◎段易良



困难也要帮”。即使是社会上八竿子打不着的闲事，也都要管上一管，对自己的家事却一百二十个不在乎，真正是“心里装着别人，唯独没有他自己”，就跟墨子的所作所为差不多。

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遇事先看是否与自己有关，“各人自扫门前雪，莫管他人瓦上霜”。假如确实和自己有关系，那也得衡量衡量利弊，有利的事不做白不做，有害的事避之唯恐不及。总之，无利不起早，他人之是非，干我甚事！

这是往极端里说。其实，现实中墨子和杨朱这两种人都极少，但是，冷肠和热腹这两种倾向，是普遍存在的。❀

（李天宇摘自《平顶山日报》2016年1月8日，郑军图）

了说，饿着肚子，哪里管啥吃相。又说，当年黄河决口，河南逃荒的到县城，县里煮了几十锅稀饭，放置几百个碗，灾民自己添着吃，撑死了十几个人。后来，县里还煮稀饭，不给碗，用大瓢泼在前街的青石板面上，灾民趴在街上舔，这才活命。

祖父讲笑话说，有个人在别人家吃饺子，吃了个美，回家的路上打个饱嗝，一个饺子蹦出来，他用脚一踩，说了一句，哎呀，原来是肉馅的！这吃相就有点让人难堪了是吧？我问祖父我的吃相怎样，祖父说，吃得香啊，好多东西我咬

不动啦……一晃，祖父去世快十年了。

说到饺子，想起汪曾祺写京剧名家张君秋，演《玉堂春》，已经化好妆，还来四十个饺子。前面崇公道高叫一声：“苏三走动啊！”他一抹嘴，“苦哇”就上去了，“忽听得唤苏三……”这吃得香！

有位朋友的祖父少小离家，老了病了，卧床几年，有一天忽然嚷嚷着要吃老家的合渣饭，就是把豆子泡了，用石磨磨浆，煮开时下青菜。家人觉得老人行动不便，老家又是在山里，找个山里亲戚来做行不？不行，就要吃柴火灶煮

的！于是，回去了，到山脚下找人抬回老家，合渣饭吃上啦。朋友说，回来不到一星期，祖父就去世了。那顿饭祖父吃得面目狰狞，吃相那么难看，吃得却那么香，想起来，都要哑巴一下嘴。

其实，很多时候，我们都愿意吃得香，啃骨头要张大嘴巴。嘴巴不张，没有力度，好好一个菜便成了鸡肋，可很多时候，我们非常注意吃相。

吃完宴席，回家喝粥，咬得酱黄瓜咯吱咯吱响，像是出了一口恶气。❀

（陆鸣摘自新浪网作者的博文，邝颺图）



● 顾颖

谨守着这个诊断，直到父亲回到家。她一件件试着我爸买的衣服，还精心为我打扮，把新买的发饰别到我的发辫上。全家人沉浸在拆礼物的气氛中，对悲凉的未知视而不见。

我爸的品位是男子汉中的男子汉，那次却给我买了好多满满公主心的饰品。我妈生性要强，觉得生病是件让人耻笑的事，每次放疗后，她遮掩住画满格子的脸不让人看见，蹑蹑地穿过幽暗狭窄的弄堂回家。我则每天佩戴不同款式的发圈、别着可爱的胸针，奔跑在阳光里，接收女孩们羡慕的目光。这是一段快乐的回忆，身无长处我靠着爸爸的礼物，第一次成为焦点。

“我想你信上帝，买十字架总不会错。”我爸仍然在讲他买礼物的细节，“你喜欢吗？”

“喜欢。”

“真的喜欢吗？”他不自信地追问。

“真的。”

“那你在婚礼上会戴吗？”他小心翼翼地问道。

我的婚礼定在一个月后，在教堂举行。我爸比我紧张，他反复问我需要他做些什么，婚礼筹备得如何了。我说只是一个仪式，不需要筹备，我连婚庆公司都没有请。

我的婚礼来得有点晚。在我妈过世后的第五年，我才实现了她生前最大的愿望。生前，她和所有催婚的父母一样，常联合我爸对我施压。有时好言相劝，有时蛮不讲理。那时她患癌症已经二十来年

妈妈的礼物

我爸从欧洲旅游回来，带了一箱子巧克力和两条项链。他把项链摆在我面前。我逐一打开看，两条都是水晶十字架。一条粗放些，一条精细些。我指着那条细巧的说：“我拿这条吧。”

他说：“都是买给你的。因为不知道你会喜欢哪条，所以就都买了。”

我爸向来笨拙又天真，买的菜和水果总比别人贵，还是一堆烂的，却满心欢喜。他问

我这项链在国内买价格要翻倍了吧，我说那是当然。后来我偷偷上网查了一下，他买得比国内还贵了不少。他舒了口气，说：“从来也没给你买过礼物，这还是头一次……”

父亲有些健忘了，他是给我买过礼物的。

第一次收到他的礼物是在小学。我爸从深圳出差回来，带回一堆二手衣物和一些时髦的小玩意儿。在他出差的这两周里，我妈被诊断出癌症，她



了。任何一件事，发生时再天崩地裂，时间久了都会变成平凡小事，包括绝症。她的病在我眼里已经成了一桩小事，我像平常的年轻女孩一样反抗着她的逼婚，并没有因为她的身体状况而妥协。我妈是我认识的最刚强不屈的女人，和她相比，我懦弱胆怯。她常讲述她反抗强权的经历，笑话我是孬种，恨我的不争。然而我身上有她的血液，我刚硬的一面不偏不倚地落在了对爱情的执着上，没什么能逼我接受我不要的生活，哪怕是父母的健康或生死。我所有的刚强都用在了对她的反抗上。

母亲去世后，催婚的主力悄然退场，我爸势单力孤，再也没有提及此事。一年、两年，我从之前的压力中完全释放，释放得太彻底，释放到我感觉自己有点轻，我的生活好轻。父母逼婚的话题仍然是永恒的热门，时常听到朋友们像我以前那样抱怨，父母逼婚的微博热点每个月至少冲榜两次。鲜明的对立面，沉重压迫的爱，大家控诉着、无奈着。那个下午我把两千多条评论看了个遍，然后留言：好羡慕。

世上唯一对我催婚的人已经走了。

我想我爸并不在乎我是否会结婚。母亲走了，这世上只剩下我俩，如果不结婚，对他来说更有安全感。我曾经这样想过。

我爸叫了很多人来参加我的婚礼，好多人我根本不认识。我婉言相劝，他完全没听进去。我拉下脸，郑重地告诉

他出席我婚礼的人必须是我认识的。他才囁囁道：“我叫都叫了。那我不去提醒他们，他们忘了就不会过来了。你的婚礼听你的。”

这件事并没有影响他的心情，他依然紧张又快乐地等待着我的婚礼。他定做了西装，又做了衬衫，穿上后很帅。我买了领带给他，他从未打过领带，我只好凭着小时候打红领巾的记忆给他系上。

他说：“我一直不敢催你，怕给你压力，其实我心里难过，老想着你将来怎么办。现在你结婚了，我就放心了，将来有脸见你妈了。”

我幼年的家在一座有百年历史的石库门房子的阁楼里，家里每一件器物背后都有一个人名。我爸常说，这热水瓶是他结婚时大学同学送的，椅子是高中同学亲手做的。

直到信教后，我才知道教堂婚礼是不收红包的，我每邀请一个朋友，都会提醒他不要送红包。有不放心的会问我是真不要送还是客气，我申明是真的，千万别送，别来破坏我婚礼的圣洁。不收红包使我在受邀人选上毫无负担，不必担心让人为难。

我妈过世那晚，几拨朋友赶到我家吊唁，送我白包。我拿着钱说没想到我这一生最先收到的不是红包，而是白包。朋友都是我的同龄人，年轻到还未经历过这种场合。他们按照自己的理解，把安慰放进白包里。我把白包交给我爸，他问我为什么会有这么多钱，我说大概他们以为多放点钱，我

就不会太难过吧。我爸说婚礼送钱是锦上添花，葬礼送钱是雪中送炭。

有时候钱是世界上最重的东西，有时候却是最轻的。我的婚礼不收红包，很大程度上是在为难人。本来买个红包放入钱就能解决的事，变成了如何在世间万物中选出一件既让自己满意又让对方喜悦的礼物。此时，我才理解为何送礼时会说这是我的一点心意。心意，从心而来的意念。让我惊奇的是，每一份礼物都和送礼者如此相像。我能透过这份礼物看到他最常见的表情，看出他是怀着怎样的心情为我挑选礼物。看到他在选择礼物时的思考、比较、烦恼和欣喜。

文学青年路老师，合上刚查阅完的《圣经》，长路漫漫地寻到九十四岁的高龄作家饶平如，从书包里拿出他写的线装书，恭请他题上“爱是永不止息”这样的祝福之语。

第一次去香港的小花，在高楼林立的铜锣湾奔走，在三次被指错路后，找到LANVIN的柜台，买到了marry me的香水套装。

传统文化的继承人余妙妙，经过重重比较，订下一个“龙凤呈祥”的平遥漆器首饰盒，收到货验了又验，发现一只龙爪描得比另一只粗了些，生气地与老板争论。

万物皆有灵。这句话中的物一定也包括了礼物，每一份礼物上都带着真心的祝福，就像魔法的封印，旷日经年也不会褪色。哈利·波特的母亲用



爱封印的魔法能抵抗世上最凶险的咒语，守护了他十六年。有一天我会像我爸一样，告诉我的孩子每一件礼物的来历，以及它背后的那个人和他们的故事。

婚礼前夜，嫂子嘱咐我不要紧张，好好休息。我完全不紧张，最艰难的时刻已经过去，从此以后，风雨犹在，已有人与我同行，艰难痛苦也不惊。我一觉睡到八点多，打开手机发现朋友圈里显示闺蜜们已纷纷出发。

婚礼日的清晨，第一次门铃响起，是化妆师和伴娘结伴而来。我没有请婚庆公司，化妆师和摄影师都是闺蜜。妆化到一半，送花员按响了门铃。

自从和我先生恋爱，每周六他都会送一束花给我。到我们婚礼这日，这习惯差不多已经保持了一年。每周的花都是随机的，连他也不知道这周花店会给我送什么花。

我顶着半脸的妆，将花放到一旁，没时间插入瓶中。只粗粗掠了一眼，这次的花似乎很特别。

门铃一次次响起，小屋的人逐渐增多，挤到坐不下，只得站立一堂。化完妆已接近十二点，我穿着便服出门，开我的小蓝车接我爸去教堂。小车开了六年，已经很旧了。先生曾劝说我婚礼当天不要开车，我告诉他这小车是当年为了我母亲买的，起初是接送她去治疗，后来是一次次跟在救护车后，随我在医院守夜。最后，她离世那天，我开着它跟着殡葬车，送母亲离开。

先生在正对着教堂大门的地方留了个车位，他说，那样小车就能全程看到婚礼了。

婚礼在下午两点举行，所有宾客都坐在了教堂里。大门外，只有我和我爸。我爸终于发现了我的十字架项链，他说：“你戴上了。”

唱诗班唱着《婚礼进行曲》，教堂的门缓缓打开，我挽着爸爸的手臂走向红毯尽头的那个男人。

每年夏至前，我妈会把冬衣全晒一遍。她总是翻看着收藏了多年的绸缎被面，说这些都是留给我将来结婚用的，这么好的花色和做工现在不常见了。还有她手上那枚小小的翡翠戒指，她也总说要留着给我。

我妈过世后的第三周，我第一次梦到了她。她坐在灵堂前，穿着下葬时我给她穿上的衣服，脸上有柔和的光芒。她病危昏迷的最后时刻，亲友说她是不放心我没人照顾，所以才不肯咽气。但到底，她还是走了，一句话也没跟我说。

梦里我蹲在地上，仰着脸问她还好吗。

她亦望着我。

“有机会的话，还是要找个人一起生活。”

这是她留给我最后的话。

婚礼仪式结束后，我爸在车上说他刚刚流泪了。我说是感动吗，他说想到你妈了，她没有看见。

回到家，早上送的花依然放在桌上，看着憔悴。我想插入瓶中，才发现花瓶带去教堂后忘在了车里。懒得再下楼拿，胡乱找了个容器，把花放

在了水里。

次日导出婚礼上拍的相片，摄影师把这束不受重视的花和婚鞋放在一起，拍得甚美。晚上回家，我没忘了花瓶。我一边打理花一边问先生：“你知道这是什么花吗？”

“不知道。”

“这是兔子花。”我取一朵，捏住花朵，花瓣绽开。“你看像不像兔子的嘴？”

“像。”

小时候我妈教我辨认花，一共就教了两种。一种像蝴蝶，她说是蝴蝶花，其实是三色堇。还有一种像兔唇，她叫它兔子花，我到现在也不知道它的学名叫啥。

我在水槽边将花茎逐一剪短，花朵因为缺水一朵朵掉下来。我用小时候妈妈教的方法捏出兔子嘴，花瓣一张一合。我突然明白了。

这花是妈妈送来的。

我转过身，告诉他：“这花是妈妈送给我的，你相信吗？”

他抬起头。

“这是妈妈教我认的花，这世上只有她知道兔子花，她只教我认了两种花。我从来没有收到过这样的花，也不知道它在哪个季节开花。为什么会在我结婚这天送来，这是妈妈送来的。”

“我相信。”他回答。

这是妈妈送来的花。

这束花是妈妈送我的礼物，一定是。

（彭慧慧摘自《ONE·一个》，刘程民图）



扫描二维码，分享文章



1

大姐过40岁生日时，她老公刚好到瑞士出差，于是花4万块钱买了一块精美的女表当生日礼物。表上是一只振翅飞翔的蝴蝶，从不同的角度看，蝴蝶的翅膀会变色。大姐只在40岁生日当天戴了一次，就把表锁进了保险柜。

最近，为了搭配一条绣满蝴蝶的长裙，她想起这块表来。她在微信朋友圈里晒出这块表，有懂行的朋友提醒她，8年没有戴，表里的机油都挥发得差不多了，硬上弦会伤到机芯，必须让师傅替你开盖上油，最后还给她介绍了一家专业的钟表维修店。

去那儿给师傅一看，师傅就说，这是某品牌2007年的圣诞限量版，类似的珐琅表因为对烧制工艺要求极高，现在已经不生产了。师傅每说一句，大姐的心就向下沉一点，

礼物也会凉

◎华明玥

她预感到这回开盖上油的费用不会少。果然，师傅报价5000块。师傅说：“‘流水不腐，户枢不蠹’的道理你懂吧，表是给人戴的，你老是不戴，机械齿轮都快锈死了。如果现在还不维修，再过两三年，有些部件就要去瑞士调货更换，那么维修费用会在1.2万元以上。”师傅还不解地问她：“既然是老公送你的礼物，为啥不趁早戴上呢？”

2

赵姐的丈夫到德国考察

时，替热爱烹饪的她带了一套德国锅具。1万多块钱的锅，赵姐舍不得用，她把这套锅严严实实地用棉布袋子套起来，说要留给儿子结婚用——赵姐的儿子才上小学六年级！

有一次，老公提起当年那趟德国之行时说，当时啥都没舍得给自己买，把身上的钱都换了这套锅，还略感失落：“原来你不喜欢呀！”

赵姐觉得冤枉死了，她就是因为太喜欢那套锅了，才舍不得用啊。

受了冷落的，恐怕不只是锅，还有人吧。要知道，他在异国他乡省下所有的津贴，又动用多年的私房钱给你带回的礼物，可不是让你10年后上网廉价拍卖，或者送给一脸嫌弃的儿媳妇的。

（司志政摘自《好日子》2016年第10期，王原图）

甲、乙、丙、丁四个人下馆子。入座以后，服务生来问点什么菜，其中乙对甲说：“这里你常来，我们听你的。”丙、丁俱无异议。

这个小小的场面，是人类社会的缩影，说明领袖人物是怎样产生的：其中一人

自然领袖

◎王鼎钧

本领大、智慧高，能替大家解决问题、增加福利，大家

愿意依赖他。

所以人生在世要佩服那些有本领的人——学他们的长处，不要妒忌；容忍他们的短处，不要计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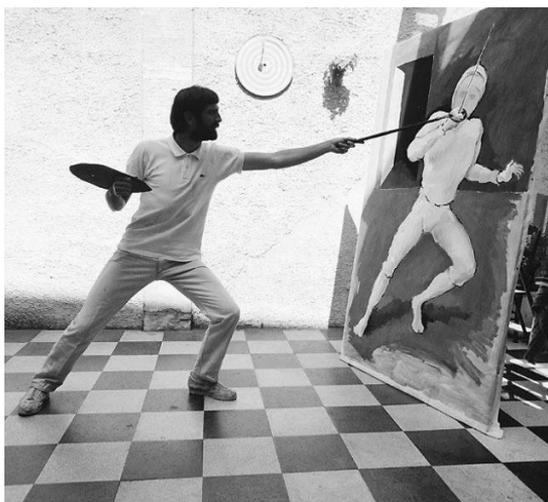
（芊芊摘自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开放的人生》一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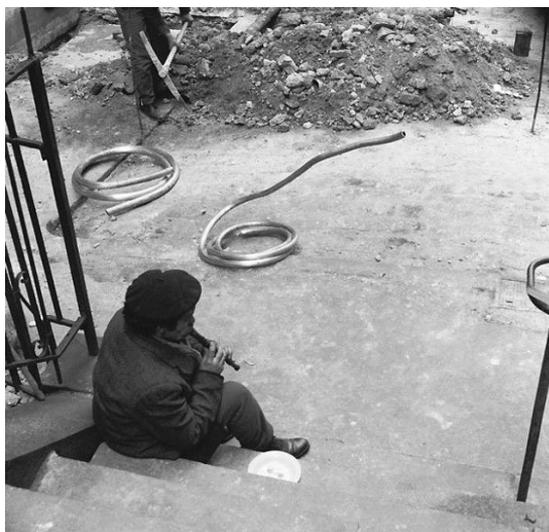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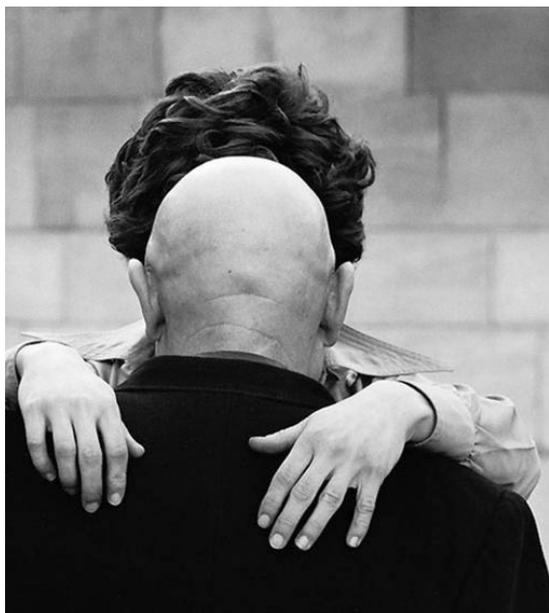


瞬间错觉造就的法式幽默

● [法] 和内·马尔泰特

通过视觉错位的方式拍摄照片现已成为潮流，而法国摄影师和内·马尔泰特早在半个世纪前就已经沉溺于记录这种“巧合”。与当时法国所盛行的记录社会运动的拍摄主题相比，和内·马尔泰特的摄影风格并未获得主流媒体的赏识，也没有得到社会的认可。他十分擅长观察与抓拍，他的摄影作品充满了法式的幽默，部分作品还蕴含着具有讽刺意味的哲学道理。







裸骑者打出的环保口号



工业文明是环保的敌人吗

◎大象公会

环保的生活方式大体可分两种类型。一种是“减少型”环保观，即尽量减少能源和资源消耗，譬如不使用大排量汽车，尽量使用公共交通工具或骑自行车出行，减少生活中一切不必要的浪费，尽量重复利用资源，减少肉食。这种环保观相对温和，实行起来比较容易且成本较低。

另一种环保观相对激进。他们认为现代工业、工业化生产及其组织方式才是现代环境问题的源头，所以倾向于不直接使用或很少使用现代工业产品，而选择更“自然”的替代型消费品。譬如蔬菜只吃有机蔬菜，因为普通农产品的种植需要化肥、农药、除草剂、激素和抗生素；即使吃肉，也只选择散养的禽畜，因为集约化养殖对动物不人道且离不开现代化工业；包装器物只用牛皮纸袋或竹木制品，不用一次性塑料袋；穿衣不但拒绝动物皮草，而且只穿棉制服装，拒绝化纤制品和人造革。

由于“替代型”的生活方式成本高昂，实际上只有较富裕的人群才能负担得起。

环保生活都环保吗

“减少型”的环保方式，不但易执行，在效能上也获得一致公认，因为我们的消费行为会造成环境污染或环境压力，减少资源和能源的消耗，会直接减少碳排放和资源消耗。

相比之下，“替代型”的生活方式，通常并不会降低生活品质。

而且，“替代型”生活方式虽然直接减少了对现代工业的依赖——直观上它毫无疑问是现代污染的源头，但由于效率和间接原因，“替代型”生活方式并不一定符合我们的初衷。

最典型的是有机农业。从减少化工产品的污染看，有机农业无疑对环境有利。但由于其生产效率极为低下，产出等量的产品要比普通农业耗费更多的耕地、淡水、能源、人工、物流、仓储成本，间接造成了更大的环境压力。

有机生菜不使用除草剂和杀虫剂，必须由人工拔草除虫，制约了农田的种植密度，消耗了更多耕地、淡水和能源，但目前没有任何数据表明有机产品更安全、更有营养。

种植有机西红柿要比种植普通西红柿消耗多10倍的土地和近一倍的能源，这意味着更多的碳排放。由于有机农业大多要等果实彻底成熟才能采摘，比一般农产品更难保鲜，所以不



昂贵的套餐配上考究的冷鲜包装，让用户放心



得不采用冷藏甚至航空等高耗能、高污染的运输方式——一次洲际空运的尾气碳排放量相当于普通货运汽车一年的尾气碳排放量。

散养禽畜也是如此。以有机肉鸡为例，鸡雏出生两天后就不再使用抗生素，为避免交叉感染，需要更大的生活空间，它们比普通肉鸡的生长周期更长，能源消耗增加了25%，污染物排放也增加近一倍。再如有机牛奶，与普通生产方式相比，需要增加80%的土地，碳排放增加16%，生产过程中的废物排放也增加了一倍。

避免使用化工产品，并非意味着真的摆脱了对化工业的依赖。如用棉花代替化学纤维和人造革。由于棉花是很易招惹病虫害的作物，全球1/4的杀虫剂都洒在棉田。除了农药污染，每公斤棉花需要耗费7吨到29吨淡水，又因为纯棉衣物更易脏、更易皱，使用时会耗费更多的洗涤用品和电能。

纸制品替代塑料制品与之相似。塑料制品是石化工业的重要产品，生产过程会耗费大量水电，并造成大气和水资源污染，但造纸厂和制革厂并不会更无辜。造纸需要大量的漂白剂、增白剂、荧光剂等，污水中含有氨态氮、磷化物和硫酸盐，还富含多种有机卤化物；后者在加工中需要使用甲醛、煤焦油、氰化物和多种染料，还常常使用铬盐等重金属鞣制剂，产生的污水同样毒害一方。

如果离开了工业文明

工业革命以来，人类对自然的影响达到了史无前例的程度，物种灭绝和环境变化足以在地质年代上构成一个全新的“人类纪”。



印度棉田，大剂量喷洒的农药严重威胁周围的生态环境

虽然工业给我们留下直观而强烈的丑陋形象——占据空间、焚烧燃料、污染排放，但工业其实一直都在保护环境，如果没有工业，自然环境会面临更加巨大的威胁。

今天环境污染真正的源头是日益膨胀的人口：为养活70多亿人，地球陆地面积的39%（5000万平方公里）被辟为农业生产用地。如果没有农药、化肥、抗生素，即使将所有气候适宜的森林、湖泊、草原都改为农地，也无法养活这么多的人口。

现代工业大幅提高了单位时空内的物质产出，用更少的自然资源供养了更多的人。凡是能够普及化肥、农药、除草剂和现代化灌溉的地方，人类都不会遭遇饥荒，如此巨大的全球人口只占用了地球上的少数土地。

合成氨工业通常被认为是化肥制造的起点，这直接导致了20世纪以来全球人口爆炸——化肥虽然对环境污染很大，但它的存亡直接决定了几十亿人口是否还能继续活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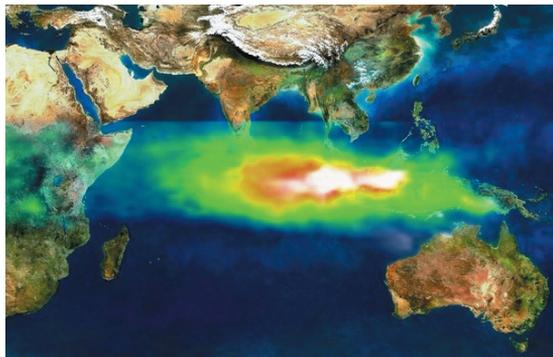
而不能普及化肥和农药的地区，单位土地的收成相当微薄，为满足粮食需求就不得不砍伐森林、堰塞湿地，大面积的焚烧除虫和施肥，这些举措造成的污染远大于提高其产量所导致的工业污染。

东南亚热带雨林是地球上最古老的雨林，也不幸地聚集了大量的贫困人口——1997年，印度尼西亚农民焚烧雨林，恰逢当年雨季推迟，酿成重大火灾，烟霾绵延3000万平方公里，覆盖了近半个印度洋。

现代工业的另一贡献是：合金、陶瓷、塑料、橡胶、燃料、染料、香料……种种替代天



美国阿肯色州一家造纸厂的曝气池



1997年，印度尼西亚农民焚烧雨林，酿成重大火灾

然材料的工业材料，大大减少了对自然资源、农业占地和更换养护的需求，这些都间接保护了环境，抵销了相当一部分污染代价，并能让如此众多的人口不断提升自己的生活品质。

另外，现代工业和城市的集约化也大幅减少了人类对土地的占用。城市容纳了30亿人口，但城市和工业用地只占据了大约350万平方公里，不足全球陆地的3%。

现代工业带来的工业化生产方式，也改善了我们的生活品质，降低了环保压力。因为其高效，工业国家无论是农业还是畜牧业，都已被纳入工业化和集约化的生产体系。但这些好处未必能让人直接感受到。

美国拥有全世界集约化程度最高的食品加工业，美国人餐桌上的有些食物可能来自遥远地区。一些选择“替代型”环保生活方式的人发起了在家门口寻找替代物的“100英里饮食”运动，但替代食品并非价廉物美，响应者很快发现生活质量因此严重下降，生活成本大幅提高。

现代工业和城市化与环境的关系，有时会违背我们的直觉，譬如发达国家，往往会有更大面积的林地，环境更优美。以人口密度极高的日本为例，日本在战国末期，本州岛的森林几乎被砍伐殆尽，成为发达国家后，虽然人口更多，森林面积却大幅增加。

中国也是这样的，过去30年是中国工业化和城市化发展速度最快的时期，虽然人口大幅增加，人均资源消费水平提升更是以10倍计，但中国的森林覆盖率却大幅提升，由



扫描二维码，分享文章

于林地面积的增加，野生动物的数量也增加了。

最环保的方式是科技

其实，现代工业与环境保护并非势同水火，而是相辅相成，技术更先进的现代工业不但能保护环境，还能让我们拥有更加舒适的生活。

所以，减少环境破坏，只能依靠技术进步，提高能源、资源利用率，降低生产中的污染物排放，以及采用更清洁的能源，而不是减少甚至消灭工业本身。

任何践行环保主义的主张都是值得肯定的，只要其主张的结果确实能减少环境污染和环保压力。更重要的是，社会的环保压力是促使企业不断提升科技水平，减少环境污染的最直接因素。

作为个人生活方式，“减少型”的环保观确实对环保有利。只是，“减少型”环保观对改善环保的程度非常有限，毕竟适应了物质丰裕和便利生活方式后，大多数人很难不断降低自己的生活品质。

即使一个人持身甚严，经常使用自行车或公交工具，但异地旅行时，就无法避免乘坐高碳排放的飞机。常识告诉我们，自律性和社会责任意识较强的人，往往是受过高等教育和高收入的人群，他们的活动范围也更大。

践行“减少型”环保生活方式的人，虽然会在生活品质上做出局部减损与妥协，但并非意味着他们不追求生活品质，相反，他们可能是更灵敏的一群人，他们会本能地留意一切符合其生活哲学的技术进步，环保的生活本身就是一种生活品质的体验，清心寡欲更像是生活哲学和美学。



(杨 靖摘自微信公众号“大象公会”)



化工污染和海水富营养化在越南中部海岸造成大批鱼类死亡

坠 瓶

●陈四益

某翁，家藏一宋代瓷瓶，精美绝伦，置内室架上，秘不示人。一日，自外入，见瓶半悬架外，岌岌乎欲坠。遂勃然，集其家人，欲究咎责。媪怨子，子尤妇，妇又归咎于仆，仆指天画地，力辩其诬。举室哗然，哓哓不休，日偏西而不觉也。忽风动帘帷，帷拂危瓶，瓶坠地粉碎矣。一室扰攘，戛然而止。

（郭红英摘自文化艺术出版社《百喻图》一书）

束 缚

●〔印度〕安东尼·德·梅勒
◎夏殷棕 译

大师问一位充满恐惧的拜谒者：“你为什么这么焦虑？”

“唯恐不能获得救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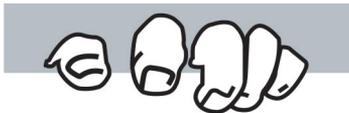
“什么是救赎？”

“解放，自由。”

大师不禁笑了起来：“所以你被迫获得自由，你被迫得到解放？”

听了大师的问话，拜谒者顿感轻松，不再害怕。

纪伯伦说：“当你到达山



意 · 林

顶，你才开始爬。”

是的，没有登顶的束缚，才是真正的爬山。

（郭旺启摘自新浪网译者的博客）

不 讲

●肯 迂

明人赵大洲，“蜀中四大家”之一。一日何吉阳问：“大洲近来讲学否？”答：“不讲。”吉阳问：“若不讲，何所成就？”大洲说：“不讲，正是我成就之处。”

（蓉 子摘自《今晚报》2016年9月6日）

佛 光

●刘 墉

到峨眉山，大家都希望见到“佛光”。

据说看佛光要在天气晴朗的午后，当云雾渐渐由山谷升起，站在峨眉山的“金顶”，阳光由背后射来，可以看见云雾间有一个人影，四周环绕着七彩的光环。

“那不过是自己的影子，被阳光照在云雾上，又因为空气中的水汽，造成彩虹折射的效果罢了。”看完佛光，我对峨眉山报国寺的和尚说。

原以为他会不同意，没想到他一笑：

“可不是吗？众生皆有佛性，人人可以成佛，要得到佛光不能靠别人，只能靠自己！”

（田宇轩摘自接力出版社《萤窗小语》一书）

勇 气

●刘黎平

孟子一向不支持血气之勇，他认为那种稍有冒犯就拔剑相向的做法，是最低层次的血气之勇。孟子认为，勇敢与否，要与义理相配，与修养相结合。他曾经引用曾子的话说，自我反省之后，如果觉得自己没有道理，那么哪怕对方是个穿粗布衣服的普通百姓，也不去威吓他。但如果自我反省后，觉得道理和正义在自己这一方，那么即使面对千军万马，也应无所畏惧，勇往直前。

（潘光贤摘自《广州日报》2016年9月7日，连培伟图）





加拿大作家 Ann Voskamp 有一封写给孩子的信：

“我认识一个人，他总去邮局寄送书籍，每当工作人员常规性地向他询问包裹里是否有危险的、易燃易爆的物品时，他总是诚实地回答，当然有——言语。”

“谁说击碎你骨头的只有棍棒和石头，而言语不会？”

“去问问路易斯安那个满脸胡子的家伙，或去看看那条在去往非洲的路上发出的推特吧！”

Ann 所指的满脸胡子的家伙是美国真人秀《鸭子王朝》中的菲尔·罗伯森。罗伯森在公开场合发表“同性恋犹如恐怖分子”的言论像一颗炸弹，在社会上引发了人们的强烈不满，对此，有线电台不得不采取行动，暂停了他在系列剧中的演出。

你必须知道的 网络生存法则

● 曾焱冰



而经历非洲“致命之旅”的是一位叫贾斯汀·萨科的美国女人。她并不像罗伯森一样是名人，当时她的推特上只有 170 个“粉丝”，通常她发出的言论都如石沉大海，不会得到任何人的回复。但那次她在从伦敦飞往非洲的航班起飞前，发了这样一句话：“要去非洲了，希望我不会染上艾滋病。开玩笑啦，我可是个白人呢！”她按下了发送键后便关机睡了，等她落地再次打开手机时，震惊地发现她的整个世界都被摧毁了。

这条存在“种族歧视”意味的段子，被她 170 名“粉丝”中的一人推送给了一个拥有 1.5 万名“粉丝”的传媒记者。就这样，在她关机飞行的 11 个小时里，这条消息闪电般地扩散，点击量成了推特之首。在她完全没有能力为自己辩解的时候，人们开始疯狂地“人肉”贾斯汀的私生活，骂她、诅咒她，希望她的公司开除她。她的公司为了自保，也在推特上发表声明，在没有和当事人进行任何交谈的情况下，就解雇了她。是的，就在她睡觉的时候，亿万陌生人正在为摧毁她的生活而狂欢，她为这句自以为是的“美式幽默”付出了惨痛的代价。

如果说在 20 世纪 70 年代，你需要知道地震时如何从屋里跑到院子里空旷的地方；而到了 20 世纪 90 年代，就要知道被困在 50 层高楼的逃生方案；到了 2000 年之后，若还不懂得如何在网络统治的时代生存，不知道如何发出自己的声音，同时又能保护隐私和不被网络暴力侵犯，那则是不合时宜的。所以那位加拿大母亲在给孩子的信中语重心长地说：“永远不要忘记，你可以随便说什么，但没有人会真正想去了解你想要表达的意思。”

这也是网络信息时代的特色。人



们通过社交媒体窥视着别人的生活，常常只通过一句话、一件事来判断这个人的全部，他们并不关心这句话的语境或这个人之所以这么说、这么做的原因，他们要的只是一个判断，而这个判断并不公平，也不会包含任何宽容和慈悲的胸怀。于是如何措辞，如何发声，如何权衡内心的叛逆和价值观，认识和估量网络的能量，就成了现代人必修的课程。以下这6点，是将来我会告诉孩子的“安全教程”。

1. 网络上的信息永远不会消失。

面对社交网络，我们往往是松弛的，图一时之快，不计后果，以为编辑、隐藏、删除都只是按一下键的事，但在智能手机可以轻松复制、截屏、保存的年代，一切都无法轻易消除。Ann 在给孩子的信中也警示道：“社交媒体正如它的名字，只要你还是这个社会的一员，它就会一直影响你的社交。”

2. 你所说的，会代表你。

社交媒体上的话不是外交部的官方发言，我们往往会轻视它，但其他人会通过你在网络上的言行来判断你的为人。也许你有过这样的经验，在去面试前，上网搜索一下面试官的背景，如果能看到他的社交媒体资料，就能更容易了解其性格、脾气，可以想想如何投其所好。同样，你的社交媒体资料也会被想了解你的人随时搜索，你在上面留下的言论也会是人们评判你为人的线索。

3. 言论自由，但要承担后果。

当菲尔·罗伯森被舆论抨击的时候，他也在强调，自己作为美国公民，有言论自由，谁也不能阻止他讲出心中的感受。但事实是，当他被记者追问时，也会承认自己言辞不当。而贾斯汀·萨科为她的自由言论承担了更为严重的后果，她因为一句话彻底毁掉了自己的职业前途、生活状态和公众形象。

“我们花了两年学会说话，却要花60年学会闭嘴。”海明威的这句话提醒我们要谨言慎行。这并不是要求人们不要去表达自己的观点，而是要在表达之前，衡量一下说这些话要付出的代价。

4. 学会表达自己。

我们不是语言大师，但教育、教养和智商、情商都会教给我们如何使用更妥当、更善意的语言去表达自己，正所谓“良言一句三冬暖，恶语伤人六月寒”。

5. 尊重大众认同的价值观。

不管时代发展到什么程度，有什么样的新锐思想和流行文化，什么样的幽默方式，人们的价值观还是不会改变的。尊重他人的民族习惯、宗教信仰、性别差异，是我们为人处世的准则。

6. 不与恶同谋，不以丑为美。

来自威尔士的纪录片导演、作家 Jon Ronson 曾站在 TED 演讲台上谈论网络暴力，他同样讲到了贾斯汀的故事。他说，当那些人肆意攻击贾斯汀的时候，他们不用为自己的言论负任何责任，也不会有人谴责他们，说他们正在为摧毁贾斯汀而兴奋不已。他们想表现出对死于艾滋病的非洲人民的关怀，希望别人觉得是因富有同情心而导致他们做出了如此残忍的行为。这并不是在倡导社会公正，这只是一种泄愤的方式。

Ann 在信的最后说：“是的，言语是炸药，可以用它去伤人，但也可以用它来摧毁人与人之间的壁垒，打破疆界，消除通往新世界的一切不可能。”

也许我们不能指望网络世界中没有冲突、误解和伤害，但至少可以让自己做到不与恶同谋，不以丑为美。

(王传生摘，勾 犇图)

“小心，亲爱的，枪是上了膛的。”他边说边回到卧室。

她倚着床头。“为你妻子准备的？”

“不，那太危险。我得雇

意料之外

◎Jeff Whitmore

个专业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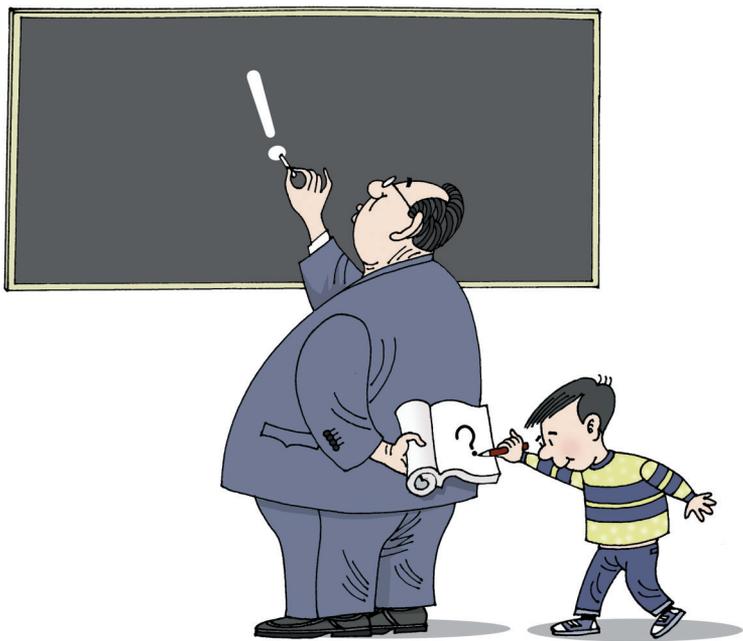
“你看我怎么样？”

他假笑道：“不错。但谁会傻到去找一个女杀手？”

她舔湿了嘴唇，眼睛顺着枪管瞄过去。

“你妻子！”

(奇 点摘)



你为什么该摆脱“权威偏误”

● [德] 罗尔夫·多贝里 ◎ 朱刘华 译

关于权威有两个问题。首先是令人警醒的记录。这个星球上有大约 100 万受过培训的经济学家，却没有一位精确预言过金融危机发生的时间，更别说房地产泡沫的破裂，信用违约互换的瓦解，直到通货膨胀引发的经济危机的顺序了。再没有哪个专家群体失灵得比这更惊人了。

其次，许多事例可以证明，权威也会出错。出错是人类的通病，但重要的是，面对权威我们会将独立思考的能力调低一级。面对专家意见时，我们往往会比面对其他意见盲从许多。还有，我们会服从权威，哪怕是在理性或道德上毫无意义的方面。这就是“权威偏误”。

年轻的心理学家斯坦

利·米尔格拉姆在 1961 年做了一个实验，将“权威偏误”揭示得十分透彻。实验时，他要求一位受试者电击坐在玻璃窗另一侧的一个人，并逐渐增加电压。从 15 伏开始，然后是 30 伏、45 伏，以此类推，直到几乎致命的 450 伏。即使受折磨的那个人痛得大喊大叫，浑身颤抖（事实上没有电流，那只是一位演员），受试者想中断实验，但只要米尔格拉姆平静地说“请继续，实验要求这样做”，大多数人都会继续做下去。半数以上的受试者将电压升到了最高——纯粹是在服从权威。

近几十年来，航空公司明白了“权威偏误”有可能造成危险。许多意外事故之所以发生，都是因为机长犯了错，副

机长察觉了错误，但出于相信权威，不敢指出来。大约 15 年以来，几乎所有航空公司的飞行员都接受了所谓的“机组资源管理”训练，学习坦率、迅速地指出问题。换句话说，他们在训练自己努力摆脱“权威偏误”。

几十年后，许多公司纷纷向航空公司学习。特别是当有一位强势的首席执行官时，员工患上“权威偏误”的危险就更大，这对公司很不利。

专家们希望被人认出，为此他们必须用某种信号显示他们的身份。医生和研究人员是通过他们的白大褂，银行行长则是通过西服和领带。领带没有作用，它只是一种信号。国王头戴王冠，军队中有军衔标志，其他信号还包括名人访谈的邀请、图书和其他出版物等。

任何时候都有不同的权威在“流行”。有时是神职人员，有时是国王、武士、哲学家、诗人、摇滚明星、电视制作人、互联网公司创始人、对冲基金经理、银行总裁。存在权威时，社会总是乐于跟从。如果权威们想跨界，往往会引起混乱，比如，当一位职业网球运动员推荐咖啡机，或一位女演员推荐治疗扁桃腺炎的药的时候。

不管什么时候，遇到一位专家，我都会设法向他挑战。请你也这么做，你对权威的批判能力越强，你就越自由，就越相信自己有更强大的能力。✿

（刘 振摘自中信出版社《清醒思考的艺术》一书，黎青图）



人都有想不开的时候。想不开时怎么办？

我的经验，第一步是“看一看”，看一看有没有其他的解决办法。要换个角度放开视野看一看，走出来看一看，站在高处看一看。这一看，没准儿就看出门道来了。干着急，干生气是没有用的。“看一看”不行，第二步就“谈一谈”，同相关的人谈一谈，沟通一下；同无关的朋友谈一谈，出出主意。过去常讲要求同存异，其实也可求大同存大异，甚至暂时求小同存大异，等待机会，也不是不可以。“谈一谈”不行，第三步就“移一移”，转移一下注意力，如果你有其他爱好（最好是精

神方面的），比如写写文章，练练字，读读书，都是好办法。第四步是“放一放”，一时没有好办法，沟通存在分歧，移也移不过去，那就放一

“再想一想”。可以先跳到科学的台阶上，科学说人类已认知的物质占全宇宙的4%，未知的物质占96%。既然人类只能认识4%，你着急有什么用？如果想再跳就跳到哲学的台阶上，哲学讲矛盾转化、物极必反、难极为易……所以不着急，车到山前必有路，船到桥头自然直。

如果还要再“跳一跳”，那就跳到宗教的台阶上，这个宗教不是某个具体宗教，而是指你的心，心是万教之宗。因为有彼岸，路就很长。路长，就有指望；路长，就不能急，急也

没用；路长，就要走好每一步……

（吴辛摘自《金融时报》，全景图片供图）



想不开怎么办

◎唐双宁

放，没准儿过两天就有解决的方法了，正所谓事缓则圆。如果“放一放”不行的话，第五步就“跳一跳”。跳到高处

人，但绝不主张别人也用这句话。因为听到这句话而感到高兴的人，绝无仅有。修养好的，只是沉下脸来；修养差的，拂袖而去；修养坏的，翻脸相向；修养太差的，甚至挥拳。碰钉子次数之多，数不胜数。

不过，还是要时时说这句话，每见有人，年纪差不多了，但是对于名利的热衷，还在沸腾的时候，尤其是对利的追求，还在沸点之际，总不免要说这句话。泼以冷水，希望他的心境不要如此沸腾——结果正如前述，肯听的绝无仅有。

普通人，还真没有资格承受这盆冷水，举例来说，利的追求，阁下的财产若还未能以亿作单位来计算，就没有资格。非但不会泼这盆冷水，反而会多添柴火，让沸腾继续。

如果已达到这标准了，就会请阁下计算一下自己还有多少年，就算正当盛年，只怕所余也无多，何必再那么辛苦。何不从今天起，就摆脱辛苦，去享受一下人生，何不多花点时间，把多年来的辛苦，化为快乐。

（六月的雨摘自山东画报出版社《生活体验》一书）



冷水

◎倪匡

算算自己还有多少年！
一直常用这句话在劝一些



—

小巷里有一个卖爆米花的，风箱拉得紧，咕噜咕噜摇着，几分钟后一个黑色铁制的容器伸进一个长长的大口袋里，他抬脚踩了一下机关，“砰”的一声，弥漫着香味的烟雾冲进行人的鼻子。卖爆米花的男人穿一身西服，显得很滑稽。他要是穿中式盘扣夹衣、缅裆裤就好了。一张灰扑扑的脸，身疲、力竭、憔悴、委顿，一地杂乱的劣质烟头，他眺望，抽烟，指甲里藏了污垢。

我一下开始厌恶起西装来。为什么现在西装成为国人最炫的行头，谁是罪魁祸首？

网上讲，民国年间，迁至北京不久的民国临时政府和参议院颁发了第一条服饰法令，

即《服制》。该法令将西式服装大胆地引进中国，燕尾服被确定为大礼服，配有西式白衬衫、背心、黑领结、白手套、黑色高筒礼帽以及黑色漆皮皮鞋。西装也是民国男子的半正式礼服，翻驳领，左胸开袋，衣身下方左右开袋，单排或双排纽扣，与背心、西裤构成三件套西装。学生服是西式改良服装，通常为立领。

不过，当时社会上最普遍的依旧是大襟右衽中装长袍和马褂。西装革履与长袍马褂在民国初年是并行于社交场合的——好像现在的人只有西装，中式服饰成为一种怪异的装束，穿了中式服饰的反而会被人笑话。多年自卑的国人形成的思维定式，一旦纠正起来有多么不易。不稳妥，革新，坏

变成好，癫狂着，太容易被外族文化吞噬。

想到民国的长袍马褂以及简化后的长衫，由知识分子们在迎宾、赴会或参加庆典活动时作为礼服穿着，我就很激动。有一张徐志摩的照片，他就是这样装束，一脸的妙趣横生，骨子里却透着风流俏皮。长衫、马褂，只有中国文人才穿得出那股风韵，那股况味，民国的历史，一定要用长衫来演绎。

《孔乙己》里说过：“只有穿长衫的，才踱进店面隔壁的房子里，要菜要酒，慢慢地坐喝。”鲁迅的著作是中国文化传统中一股鲜活的潜流，他的小说语言把他坚硬的思想变得温柔，他穿长衫写作，似乎他的生命就是一次永远达不到目

服饰的活性和通达 ●葛水平





标的朝圣历程。

无法想象一个手艺人的日常生活，也不明白他为什么一定要穿西装。我见过我的本家三爷穿西装，他曾经是大队支书，六十多岁的时候去乡里开会，说是县里的领导要来参观，要求大家一定要穿西装。三爷穿着西装背着手在村里转，一路挨门打招呼显摆。人人不敢开腔，一个相熟的妇女说：“快脱了你身上的洋装，鬼都不像。”他听了心里失落得很，为了掩饰心慌，他在头上扣了一项草帽。通往乡里的土路上，草帽颠儿颠儿地，三爷走起路来腿脚都被颠得不利索了。

正装普及到了民间，把民间“打造”得很虚荣。

有一次，从加拿大来了一个外国老头，研究中国宗教，见他时，他穿中装外套、中式马夹，真好看。那天中午有领导请客，我们的领导都穿西装，独外国老头穿中式服装。他认为来到中国就一定要穿中国的礼服。

沈从文的《中国古代服饰研究》，从“一个民族在一段长长的年份中，用一片颜色，一把线，一块青铜或一堆泥土，以及一组文字，加上自己生命做成的各种艺术，皆得了一个初步普遍的认识。由于这点初步知识，使一个以鉴赏人类生活与自然现象为生的乡下人，对人类智慧光辉的领会，发生了极宽泛而深切的兴味”。

时光回放，钱锺书就曾说过：“古往今来，多少哲人建筑的理论大厦都倾塌了，只有

瓦砾堆里的零星材料还可以供人使用。”马王堆那件不到五十克重的纱衣，他不知说了多少次。刺绣用的金线原来是盲人用一把刀，全凭手感，在金箔上切割出来的。他们说起时都非常感动。

中国画里的中国元素，少有穿西装的。中国男人穿西装大多像老人松散的筋骨，缺少棱角、锋芒、气势。偶尔笔挺一下，看上去不仅神色不自在，还显得人肥腻。我偏好中国画里的疙瘩袄和疙瘩裤，一见那样的装扮，那样的画作，便觉一股俗世的泥土味扑面而来。

我的阁楼里挂着两件女人出嫁时穿过的中式嫁衣，一红一蓝，在水泥墙面上，温婉得紧。一个小角落里挂了两只铜锣，看上去有烟熏火燎的旧。看见它们我就想到了女人出嫁时的排场。锣鼓喧天，女子在花轿里被颠得目酣神醉的痴笑，即使许多年后，那一天的喜色，依然浓得化解不开。

二

服饰的单调，透射出民族文化的低迷和苍凉。假如有一天，一袭长袍马褂的男子在我的阁楼上，“咿呀”一声开腔，我就会激动，会狂喜，就会想，我们丢失了多少生命的活性和通达。

城市没有多少味道了，乡村也在城镇化，建筑上不分彼此。多民族就是多色彩，穿戴什么样的服饰，住什么样的屋子，是我有生之年最喜欢去发现的事情。一辈子说长也长，说短也短，人与物相比，人是

一个活物，活，一晃而过，能看在眼里的多，能入心里的少。很多时候，西装是一个别扭的影块，让人不踏实，不能够自由自在，捂不住胸口那巴掌大的热气，稍稍拥肩靠膀，人就显得假模假样。

我更喜欢用中国丝绸做出来的中式服装。比如丝绸做的旗袍，有勾人魂魄的力量，许多女子穿不出那分好来。它是一点点开衩上去的，它不仅仅是为了遮蔽肉体，还带有娇俏挑逗。那分好就来了，一股朦胧的潮气，把肉体的委屈渲染得淋漓尽致，是明媚的底色，也是不良的趣味，真叫个难敌风尘。

我有一双黑绸子底色的绣花鞋，有一次去澡堂里洗澡，出来时鞋丢了。于是，我穿着拖鞋唱着《红河谷》里的那支歌回家：“河对岸的草地上，姑娘的鞋子丢了，丢了就丢了吧，明天早晨再去买一双。”不知道为什么，我从来没有恨过那个偷走我绣花鞋的女人。

除了不喜欢西装之外，我还不喜欢人们穿皮草，我看见穿皮衣的人会感觉有骨折的疼痛。我在冬天只穿一种样式的棉袄，笨拙的那种，盘扣，有点老气横秋。这些棉袄在大衣橱里搁置了夏秋，有玫瑰、薰衣草和樟脑的寒香。

我有时候想，物质中之所以要诞生出精神，也许正是物质要通过精神来认识自身和肯定自身。

（周博摘自长江文艺出版社《2015年中国随笔精选》一书，本刊有删节，喻梁图）



要麻烦还是要谎言

在史前时期，我们的祖先就开始捕猎一些在体力上远远超过自己的大型动物。他们能够成功，是因为他们勇敢而狡猾，懂得使用欺骗术。我们有理由相信，人类的欺骗能力对捕猎成功是至关重要的。

诚然，在我们的社会里，说谎者常被周围人藐视和排斥，但为了更美好的生活而撒一些小谎是被大众所接受的。我们可以称之为“亲社会的谎言”。

一个上了年纪但热爱运动的女人在露天泳池穿着脚蹼游泳。尽管她没有给任何人造成麻烦，但游泳池管理员还是要求她把脚蹼脱下来。“我马上就好！”她回答道，然后继续自由自在地在她的泳道里游。半小时后她从水里出来时，仍然穿着脚蹼。管理员这才发觉，那个女人嘴上说得好听，却用实际行动回了他一句“就不脱”。不过，事情已经过去了，他也没有必要去追究，再说，那个游泳池并没有“禁止穿脚蹼游泳”的规定。

在这个例子中，面对无理取闹的人（游泳池管理员），狡猾的表演者（游泳的女人）假装自己明白对方的意思，并表现出一副赞同的样子，同时用实际行动告诉对方：“你说你的，我做我的！”但要是直

接这么说，恐怕无论如何都不得不被中止，因为他们会被卷入一场不愉快的争论中。

类似的事情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并不少见，遇到胡搅蛮缠的人，如果不懂得虚与委蛇，适当地使用一下谎言，不仅会浪费宝贵的时间，也会破坏享受眼前一切的心情。

预言还是谎言

有个小伙子去散步，走着走着，他有感而发，想把当时的心情记录下来，可是一摸包，才发现自己的本子不见了。小伙子焦急地顺着原路往回找，最后在一位老太太那里找到了自己的本子。他走上前，有礼貌地说道：“这个本子是我不小心弄丢的，您能还给我吗？”

“哦，是吗？里面都是什么呀？”

小伙子不好意思地说：“是我写的一些文章。”

老太太笑了，把本子还给小伙子说：“我刚才看了几篇，写得真不错。知道吗？

我能预测别人的未来，你一定会成为一个作家。”

一开始，小伙子并没有把这句话放在心上。他家境贫寒，早点儿参加工作挣钱养家才是最重要的，而且，他觉得自己没有那个天赋。

所以，中学毕业后，小伙子就开始四处找工作。他做过

●〔德〕乌特·艾尔哈特 威廉·尤能 高会真 廉德冰 译

没有人可以说谎





酒店招待员、推销员、修理工、文员，可是运气总不好，不是被辞退，就是公司倒闭。就在他沮丧之际，老太太的“预言”浮现在他的脑海中。

小伙子回顾了自己的工作经历，最后决定从事文学创作。“也许我真的只能当作家。”

事实上，小伙子一直都很喜欢写东西，下定决心后，更是全身心地投入到了创作中。每当遇到瓶颈，他就会想起老太太的“预言”，那个“预言”给他带来了无穷的动力。

终于，小伙子写出了很多篇幅宏大、气势磅礴的作品，成了19世纪英国最受欢迎的作家。老太太的“预言”成了现实！这个小伙子，就是享誉世界的狄更斯。

至于那个和蔼的老太太和那个神秘的“预言”，我们来

听听她的女儿怎么说：“哦，不可能，我母亲根本不识字！”

真相大白！一个谎言，成就了一个伟大的作家。

宽容地对待谎言

总的来说，我们对待谎言是相当宽容的，就算被逮住了，我们也总能找出一个善意的动机，成功地获得谅解。事实也告诉我们，即使一个谎言被识破，也不一定会引起信任危机。

修车铺的人通知艾维拉，他们的店里遭了贼，艾维拉刚送去修理的车被剪断了线缆。艾维拉仔细观察了线缆后，对老板说：“这不可能是小偷弄断的，否则断口不会这么整齐。”老板也开始怀疑，最后，自知理屈的修车师傅坦白了一切——是他不小心剪断的。他向艾维拉道了歉，老板

笑着耸耸肩说：“再给他一次机会吧。”当然，艾维拉也不认为这种事值得小题大做，还称赞那位师傅具有承认错误的勇气。

不过，有一种心理值得玩味——当说谎被意外逮到时，很多人都会请求原谅，并且发誓：“只此一次，下不为例！”但他们心里另有打算：“这次疏忽了，以后可要说得更安全、更巧妙一点才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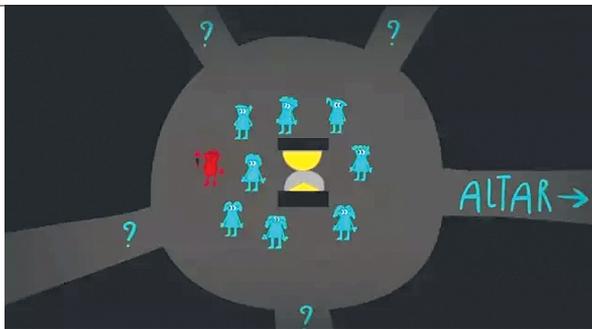
这种人绝对不在少数！因此，就算我们能够原谅对我们说谎的人，内心也已经设了防线：要保持清醒，被逮到过的说谎者，仍有可能继续说谎。这也是我们一直强调，不能把谎言当作主食的最主要的原因。

（张珠容摘自北京联合出版公司《没有人可以不说谎》一书，小黑孩图）

你和8个同伴一起来到古神殿，大家深入到建筑中心。结果有两人不慎触动了祭坛机关，被喷了一脸毒气，同时，古庙的墙体开始晃动，来

路被堵死。你们连忙沿神殿的隧道向外逃去，却遇到4条岔路。

只有一条路可以通往外界，却不知道是哪条。墙体坍塌在即，你们仅剩1个小时逃命，已知跑完每条通道的时间是20分钟。所以，你可以将大家分为4组（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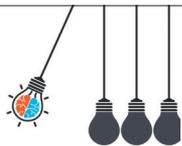


神殿逃亡谜题

括自己），去探明道路，再回到此岔路口集合，往返共需要40分钟。然后大家可以利用剩下的20分钟从正确的通道逃脱。

不幸的是，中毒的二人

智趣



因为毒性发作，可能说真话，也可能说假话；可能其中一人说谎，也可能

两人都说谎。而且在当时幽暗的环境中，大家不知道是哪两人中毒。

请问，你应该怎样分组，能够确保找出4条路中的正确通道？

（答案见《读者》微信公众号“duzheweixin”）





毕加索《阿尔及利亚女人》



18世纪法国皇家艺术学院，从穿着就能轻易判断出人们所处的阶级

为什么你会觉得名画丑

●多粒

你是否曾对课本上那些关于名画的溢美之词充满不解？比如《蒙娜丽莎》的“端庄优雅、美丽动人”，又比如马蒂斯的“色彩明快、人物生动”——你是否横看竖看也无法看出画中人美在哪儿，却又因为不想被说成“没品位”“不懂欣赏”而不敢开口，只能将这样的疑惑深深埋藏在心中？

如果真是这样，看到这里你应当觉得欣喜：第一，不是你一个人有这样的疑惑；第二，这篇文章将有助于解决你的疑惑。

在质疑名画为什么这么丑之前，先要弄清楚什么才是“名画”。把名画解释为“有名的画”并非不对，却忽略了理解名画最重要的元素：谁让名画变得有名，以及名画为什么有名。

让一幅画作成为名画的两类人：权贵和艺术批评家。在欧洲，权贵阶级是画家们的出资人，也是大师们直接服务的对象（这种关系延续至今），他们能够直接决定一位年轻画师能否进入权贵阶级的小圈子而成为“画家”。若一位公爵夫人不小心

看中了某一个年轻画家的作品，并高价购入的话，这位年轻画师就差不多上道了——今后若有人想要讨好这位公爵夫人，必然会给这位画师高价佣金，他的作品也会流行起来。而那幅被高贵的公爵夫人收入囊中的作品，也就可以等着被艺术批评家琢磨一番。若是平平无奇的话或许也就这样了，但若批评家们大放一番溢美之词或满腹挖苦的话，这幅画就很可能作为当时的一个现象被记录下来，日后便成了艺术史学家笔下的“名画”了。

在很大程度上，艺术史就是由这些欧洲权贵撰写的。不过，请不要把权贵们想得那么骄奢淫逸、昏庸无能。彼时的权贵阶级坐拥优厚的物质条件，男性大多能文能武，不仅精通剑法射猎，还满腹诗书。佛罗伦萨最伟大的统治者之一，洛伦佐·美第奇就是这样一个人。洛伦佐不仅是统治者，也是达·芬奇和波提切利等人的主要赞助人之一，就是在他的统治下，佛罗伦萨才有了文艺复兴的盛世。

说了这么多，只想说明



杜乔·迪·博宁塞纳《庄严圣像》



一件事：没有一幅画单纯因为“美”而有名，每一幅名画的诞生都需要画家精湛的技艺以及当权者的认可和支持，尤其是在文艺复兴时期。

在那个时代，有许多画作因为刷新了“美”的概念而被载入史册。美的概念，直到被现代主流审美认同之前，一直伴随着时代的洪流不断进化、完善。而“美”的进化一直以来都仰仗着大师们高超的技术。

在摄影诞生之前，绘画一直都是一用于记录事实的技术，所以在此之前那些被认可的“杰作”，皆代表了那个时代绘画的最高水平。这里最为人知的例子，就是经常被人“吐槽”的《蒙娜丽莎》。在“吐槽”蒙娜丽莎是男是女或者达·芬奇是不是同性恋之前，大家要知道，早期的西方美术只为宗教服务。欧洲各地集金钱与权力于一身的教会从未在“宗教事宜”上吝啬过，他们在欧洲各个城市修建各式各样的教堂，用造价高昂的马赛克和金箔（这些金箔是货真价实的金子，所以至今依然闪闪发光）打造，自然也出了高价让声名最盛、技术最精湛的匠人（当时尚未诞生画家的概念）把这些教堂打造成教士们想要的样子：华丽、壮美、高不可攀，无处不象征着神权的至高无上。

然而在很多现代人看来，以拜占庭艺术为代表的中世纪美术，除了背景中的大片金色熠熠生辉之外，无非是暗淡的用色，呆板的人物表情、动作和肃穆到令人窒息的宗教色彩。这种不可抗的“呆板”在乔托的笔下有了一些改善——那幅名为《哀悼基督》的画作，在许多人的眼里依旧是毫无美感的。

我们只需要稍微细致一点，就能发现图中人物的面部有了悲怆的表情，衣物有了褶皱，能使观者感到缎料的质感，画中人物也有了动态，而不是之前呆板的立像。这些在许多人的眼里依旧不起眼的细节，在当时来说却是革命性的进步，也是这样一幅“毫无美感”的作品成为名画的原因——你眼中的丑画，却为那个时



达·芬奇《蒙娜丽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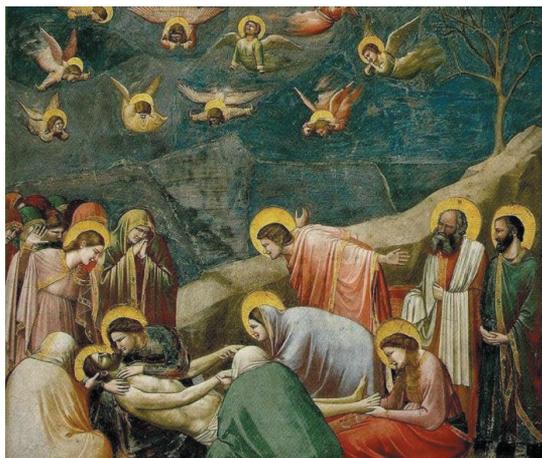
代虔诚的信徒们实现了所有关于光荣与圣洁的幻想。

看到这里，你也许就会开始觉得蒙娜丽莎的美不再那么难理解了。我们再来看看这幅传世名作。

你是否看到了更为柔和写实的色彩，更加丰满生动的人物形象，无限接近 100% 还原的皮肤质感，以及之前几幅作品都没法捕捉到的那种似笑非笑的表情？也许你依然无法感到美，但这不妨碍你感受到绘画技术的进步。要知道，从

乔托到达·芬奇，走过了将近 200 年。而在这 200 年间，还有许多人为了绘画技巧的提升所做的努力未能有幸被世人所知。这样，《蒙娜丽莎》一作就有了更深刻的历史意义：有史以来第一次，绘画的主题由神变成了人，文艺复兴运动正式被推向高潮。

这就是你觉得名画丑的原因之一：你在用现代主流审美标准评判这些画作。在你的眼里，蒙娜丽莎没有现代女性的动人和娇媚，是因为你已经看惯了色彩更加生动鲜明、人物刻画更具动感的广告、漫画和其他摄影作品。而现代社会中纯熟的绘画技巧和主流审美体系，是在包括了达·芬奇、拉斐尔、提香、卡拉瓦乔等等大师的努力下形成的。在此之前的人类，未能有幸体会这种美。换句话说，用现代审美



乔托《哀悼基督》



的标准站在上帝视角评判这些名画，是不公平的。

而诸如《蒙娜丽莎》被永载史册更重要的原因是，它们是人类文明的见证——从文艺复兴开始，人们不再被完全笼罩在神权之下，人性的美丽和光辉在画作中得以体现。

除文艺复兴时期的作品之外，被质疑得最频繁的还有近现代画家。与学院派画家们不同的是，毕加索们活跃在后工业革命时期，在那个年代，摄影技术已经问世，绘画失去了它的纪实功能，开始向新的角色过渡。20世纪的绘画，有着前所未有的多样性：印象派、后印象主义、野兽派、立体派、超现实主义、形而上学绘画相继诞生，巴黎的艺术沙龙盛况空前。大家普遍觉得丑的名画《哭泣的女人》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诞生的。

也许“文艺复兴三杰”的作品还能用他们精湛的技术说服你，而《哭泣的女人》在许多人眼里简直一无是处：可怕的用色、粗犷的笔触、支离破碎的脸孔——这样的搭配可能会瞬间摧毁一个决心膜拜大师的人对绘画的信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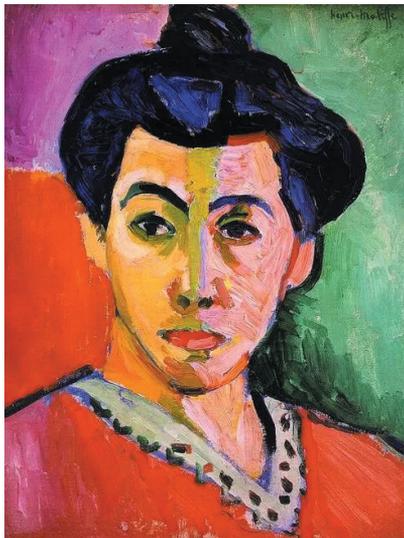
然而，这些都不妨碍《哭泣的女人》成为一幅旷世名作。确切地说，正是这些让《哭泣的女人》永载史册——粗犷的线条和猎奇的用色让“立体主义”这个名词被艺术史铭记。在那个年代，任何一个新生生的名词



毕加索《哭泣的女人》



拉斐尔《草地上的圣母》



马蒂斯《带绿色的女人肖像》

都代表着美术的一种新的可能性——原来肖像画还能是这样的。

所以，在质疑《哭泣的女人》太丑或没有技术含量时，你可曾想过，是否真的像你所说的那样，随便谁都能画出这样的作品？模仿也许不难，难的是创新并沿着创新的道路一直走下去，开创一个画派，并吸引一众追随者。马蒂斯、高更和塞尚的作品被载入史册也不外乎这个道理。

当学院派大师们实现了绘画技术的极致，作为艺术的绘画需要的是创意的革新。而上述在你眼中作品有些丑的画家们，都是走在这一路上的开拓者。你当然可以“吐槽”《哭泣的女人》形态与颜色的丑，但试问在此之前，有谁能想到可以用这样的方式表现人物呢？

说了这么多，觉得名画丑无非两个原因：第一，将主流审美模式带入了艺术欣赏；第二，局限于美术作品表面的美学意义，而忽略了更深层次的历史价值。自始至终都没有人强迫你认为名画是美的，博物馆里陈列这些画作并不是为了重塑你的美学观，而是为了告诉你这些作品的历史意义——连接着怎样的变革，隐喻着怎样的事件，表现了哪些人类文明的成就。

所以说，觉得名画丑和会不会欣赏其实没有关系，却和有没有文化有关系。🌸

（六月的雨摘自豆瓣网）



互 动 · 互 动

《读者》30年精装合订本， 岁月沉淀的传奇

读者杂志社在创刊30周年之际，隆重推出30周年《读者》合订本，为30年《读者》所有已出版杂志的合集。合订本包含了从1981年到2010年的杂志共40册，为豪华精装印刷，全套定价2000元，封面采用高档硬板纸，设计典雅美观。特贴心附赠收藏证书，有专用编号，具备超强的升值空间。是犒赏自己的不二选择，也是馈赠亲友的绝好赠品。

图书在当当、亚马逊、京东、全国新华书店、民营书店及机场书店均有销售

邮购发行联系电话：020-85614309/85614308

汇款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府路237号华
建大厦C栋601室（510630）

联系人：钟洁纯

户名：广州天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账号：4400 1580 5190 5250 0359

开户行：建设银行广州天府路支行

2017年《读者》系列刊 订阅抽奖活动订户信息表

一、您订阅的杂志是：（在您所订阅的杂志后□打√）

《读者》□ 《读者·校园版》□

《读者·海外版》□

二、姓名： 性别：男□ 女□

年龄： 职业：

三、您的详细通讯地址：

邮编：

联系手机：

(1) 请详细填写订户信息表，然后剪下，与有效订单复印件一起邮寄到：(730030)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读者》888信箱，负责人（收）。

(2) 或者将您的订户信息表和有效订单拍照发送到电子邮箱：lzyz_dz@sina.com，邮件名使用“订《读者》·您的姓名”格式，同时将订单和用户信息表照片粘贴在邮件正文或附件中。



李宁·读者 为里约奥运会加倍喝彩

买李宁羽毛球奥运特供套餐送《读者》全年杂志



每天 **5.2** 元

与奥运冠军谌龙同拍共进
在赛场争得荣耀

仅1899RMB，享2017年《读者》全年杂志与李宁N99-III谌龙里约奥运冠军纪念款羽毛球拍套装

1899元冠军纪念套装包含：

全年《读者》杂志
李宁N99-III谌龙里约奥运冠军纪念款战拍1支
李宁ABJ1064 6只装赛事球包1个

每天 **1.36** 元

畅玩全年羽毛球运动
仅499RMB，享2017年《读者》全年杂志
与李宁羽毛球家庭畅玩套装

499元家庭畅玩套装包含：

全年《读者》杂志
李宁全碳素超轻球拍2支
李宁·羽胜羽毛球专业手胶2条
李宁专业羽毛球线2条
李宁专业羽毛球穿线服务2次
李宁单只装拍套2个
李宁·羽胜羽毛球1桶（3只装）

*为奥运用户收藏或专业用途，专业球拍默认不穿线。
*每天5.2元为套餐价格以全年结果，并不代表正式售价
*每天1.36元为套餐价格以全年结果，并不代表正式售价
*本品由运动零售提供，运动零售为李宁公司的特约销售机构
*为保证消费者到手即用，家庭套装默认穿线并贴好手胶
*羽胜为李宁集团旗下品牌
*羽球产品在下单后第一次杂志送时分开快递



更多读者订购套餐
请扫一扫购买

世界冠军 谌龙 CHEN LONG





“《读者》光明行动”（42）

——用心看世界，用爱传光明

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南端，昆仑山与塔克拉玛干沙漠之间，坐落着一座“玉石之城”——和田。2016年9月19日，“《读者》光明行动”专家医疗队来到这里，在和田、墨玉两个国家级贫困县展开了为期5天的筛查。

一直热心公益的中央电视台少儿频道主持人、“《读者》光明行动”爱心大使杜悦也随项目组一同来到了义诊现场。在墨玉县孤儿学校，杜悦耐心地指导小朋友们认读视力表、学习眼球操，并辅助他们接受各项视力检查。尽管维、汉两族语言不通，但是见到了“电视里的姐姐”，孤儿学校的孩子们像过节一样开心，兴奋地围着杜悦唱歌，跳舞，做游戏，用姐姐送给他们的彩色蜡笔画画……杜悦说：“勿以善小而不为，希望人人都能够奉献出自己的一片爱心！”

据墨玉县民政局工作人员介绍，墨玉县孤儿学校一共有300多个孩子，其中67%没有双亲，少部分为单亲，但由于生活过于困难不能承担抚养责任。9岁的维吾尔族小姑娘米娜瓦尔在这所

学校就读，白嫩的小脸蛋上一副1300多度的红框眼镜格外引人注目，拿下那副沉甸甸的镜架可以看到鼻梁被压出痕迹。经过检查，她被确诊为：双眼重度弱视，高度近视加散光。米娜瓦尔有4个哥哥、两个姐姐和一个弟弟，虽然人口多，但靠着父母的辛勤劳作，这个以卖馕为生的小家庭日子过得清苦却充满快乐。后来，父亲去世，继父进了监狱，母亲一人无法再支撑起这个家，才把米娜瓦尔送到了孤儿学校。

得知自己可以去治疗弱视，米娜瓦尔开心地用蜡笔画了一朵花表达谢意。



杜悦和墨玉县孤儿学校的孩子们在一起

此次新疆和田地区共筛查3748人，其中509人有视力问题，258人被确诊患有弱视，弱视发病率为6.9%，远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和田人以浓密的长睫毛而闻名全疆，但那一双双漂亮的大眼睛却因恶劣的自然环境和匮乏的用眼卫生知识使得眼疾高发。希望通过此次义诊和用眼知识的普及，能够帮助当地人提高用眼卫生水平，使他们都能拥有健康明亮的双眼。



微信“扫一扫”，
关注贫困弱视儿童

银行汇款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分行西翠路支行
户名：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
账号：320756027856

邮局汇款

单位名称：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彰化路9号中扶国际4层
邮政编码：100097

在线捐款

请登录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官网
www.ccafc.org.cn，进入“捐赠通道”，选择“《读者》光明行动”项目后进行捐款

- (1) 使用网上银行在线捐赠
- (2) 使用支付宝在线捐赠
- (3) 使用财付通在线捐赠

（捐款时请务必于附言栏内注明“《读者》光明行动”；如需捐款发票，请留下详细通讯地址）



读者杂志社



北京光彩明天儿童眼科医院



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